

年度報告 2023



ADICON

ADICON HOLDINGS LIMITED
艾迪康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60)



目 錄

釋義	2
主席報告	5
公司資料	7
四年財務回顧	9
主要財務摘要	1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1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21
董事會報告	29
企業管治報告	55
獨立核數師報告	68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74
綜合財務狀況表	76
綜合權益變動表	78
綜合現金流量表	79
財務資料附註	81



釋義

「艾康生物技術」	指	艾康生物技術(杭州)有限公司，一家於1995年5月2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AI」	指	人工智能
「艾迪肯外商獨資企業」	指	艾迪肯(杭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08年7月18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集團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擬於2024年5月30日(星期四)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凱雷」	指	凱雷投資集團，一家於納斯達克全球精選市場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CG)
「開曼群島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公司法第二十二章(一九六一年第三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年報而言，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年報中對「中國」的提述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艾迪康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2008年3月20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合約安排」	指	艾迪肯外商獨資企業、杭州艾迪康及合約登記股東訂立的一系列合約安排
「合約登記股東」	指	蘭佳女士、連海倫女士及杭州康銘
「Corelink」	指	Corelink Group Limited，一家於2008年1月2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由林繼迅先生(本集團的創始人之一及非執行董事)全資擁有的公司

釋義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COVID-19」	指	2019冠狀病毒疾病，由一種被稱為嚴重急性呼吸綜合徵冠狀病毒2的新型病毒引起的疾病
「CRO」	指	合同研究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ESG」	指	環境、社會及管治
「ESG報告指引」	指	上市規則附錄C2所載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
「財務報表」	指	經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計的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指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全球發售」	指	本公司根據招股章程內所述的條款及條件進行的股份全球發售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其不時的附屬公司及綜合聯屬實體
「杭州艾迪康」	指	杭州艾迪康醫學檢驗中心有限公司，一家於2004年1月16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集團透過合約安排控制的中國營運實體之一
「杭州康銘」	指	杭州康銘盛錦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0年8月12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杭州艾迪康的登記股東，且本集團若干僱員為其有限合夥人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ICL」	指	獨立醫學實驗室
「IFRS」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IT」	指	信息技術
「LIS」	指	實驗室信息系統

釋義

「上市日期」	指	2023年6月30日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
「主板」	指	由聯交所營運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運作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中國營運實體」	指	本集團透過合約安排控制的實體(即杭州艾迪康及其附屬公司)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於2023年6月19日發佈的招股章程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受限制股份單位」	指	受限制股份單位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2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戰略委員會」	指	董事會戰略委員會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第15條賦予該詞的涵義。
「2019年激勵計劃」	指	於2019年7月9日獲採納及批准的本公司高級行政人員激勵計劃及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激勵計劃，經不時修訂
「2024年激勵計劃」	指	於2024年3月28日獲採納及批准的本公司2024年激勵計劃，經不時修訂
「%」	指	百分比

主席報告

2023年對艾迪康來說是一個具有里程碑意義的年份—我們慶祝了公司20週年的誕辰，同時，這也是我們自首次公開募股以來的第一年。在充滿挑戰的這一年里，我們不僅展現出了非凡的韌性，更取得了令人矚目的成績。我謹代表公司管理層，對所有支持我們的股東、客戶及員工表示衷心的感謝和崇高的敬意。

我們的表現

後疫情時代整個ICL行業都在為擺脫對新冠業務的依賴，實現快速增長而努力。2023年，公司的整體經營能力邁上了一個新台階。儘管本年度公司總體營收由於新冠業務需求大幅減少導致較2022年同比下滑約32.2%，但有關下滑幅度遠低於行業平均水平。剝離新冠業務影響後，2023年公司的常規業務營收較2022年同比實現了超過15%的增長，特別是我們重點投入的特檢業務，營收較2022年同比增長超過40%；技術服務也獲得了非常良性的發展。同時，與2019年相比，本年度公司總營收增長超過90%，客戶數量也增長了超過40%，進一步體現了公司穩健的發展勢頭和市場的廣泛認可。在財務指標方面，公司的毛利率繼續保持行業領先水平，這得益於我們對成本控制的持續關注、運營效率的不斷提升，以及對高增長潛力業務的戰略投資。此外，公司的資產負債比率健康，賬面現金儲備豐富，這為公司的持續發展和在面對未來潛在風險時的穩健經營提供了堅實的財務保障。

本年度艾迪康的實驗室能力建設也取得了長足的進步。在質量建設方面，全國36個醫學實驗室中，20家子公司通過了ISO 15189認可，通過比例持續保持行業領先；技術能力提升方面，繼去年成立質譜技術中心後，公司相繼成立了六大技術中心，依托於強大的研發實力和跨學科的合作網絡，開展分子病理學、生物信息學分析等尖端技術研究，為遺傳病、癌症等多種疾病的精確診斷和治療提供科學依據。另外，備受資本市場和業界關注的與全球頂尖液體活檢伴隨診斷公司Guardant Health（納斯達克：GH）的合作項目也在中國成功落地，2023年9月份產品正式國內上市，2023年12月開始接樣檢測。此外，公司積極探索直面消費者的業務模式，為公司開闢了新的增長點。

2023年也是艾迪康全面數字化升級的啓動元年。我們新的實驗室信息系統(LIS)在濟南成功上線，新系統可以提升我們的若干報告單審核和生成效率近10倍，實現從手工記錄到自動化處理方式的轉變。同時，AI技術在病理閱片方面也得到了全面的運用。這些都為我們企業的運營，管理和效率帶來了數字化的創新變革。此外，公司堅持廢棄物合規排放並嚴格監測，每年實現1~3%的減排目標，以實際行動承擔起社會責任。這不僅是我們對環境保護的承諾和努力，也為公司的可持續發展奠定了堅實的基礎。

展望

展望未來，我們對公司的持續發展充滿信心。隨著集採、醫保支付方式改革、分級診療等一系列政策的推進，醫保外包率有望進一步提升，促進 ICL 行業的長足發展。同時，隨著中國的行業監管的進一步規範化和專業化，具有規模效應的行業頭部預期會獲得更多市場資源。公司堅持執行下沉市場的佈局策略，戰略性地開拓尚未被充分開發的市場。為了支持這一戰略並增強公司的競爭優勢，我們繼續致力於開發新的檢測方法並積極運用創新技術。這不僅提升了服務的質量和效率，也為客戶提供了更多樣化的選擇。公司也高度重視智能化管理和決策的推進，尤其是 AI 技術的深度應用。通過將 AI 技術融入日常運營和決策過程中，公司能夠更加精準地預測市場趨勢，優化資源配置，從而提高整體運營效率和響應市場變化的能力。同時，我們還選擇性地尋求戰略投資和聯盟，探索其他新興增長機會，以在競爭激烈的市場中保持並加強領導地位。

在公司邁入第三個十年之際，我們更加堅信，持續的創新、對質量的執著追求，以及對客戶服務的不斷優化，將是我們應對未來挑戰、抓住機遇的關鍵。我們將繼續投資於技術創新，拓展業務範圍，同時加強與全球合作夥伴的戰略聯盟，以適應不斷變化的市場需求。

致謝

最後，我想再次感謝所有的股東、客戶和員工對艾迪康的信任和支持。我們期待著與您一起，共創公司更加美好的未來。

主席

楊凌女士

2024年3月28日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高嵩先生(首席執行官)

非執行董事

楊凌女士(董事會主席)

林繼迅先生

馮軍元女士

LIM Kooi June 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宓子厚先生

葉霖先生

張煒先生

審核委員會

葉霖先生(主席)

張煒先生

宓子厚先生

薪酬委員會

宓子厚先生(主席)

楊凌女士

張煒先生

提名委員會

楊凌女士(主席)

張煒先生

葉霖先生

戰略委員會

楊凌女士(主席)

高嵩先生

宓子厚先生

授權代表

楊凌女士

王之翰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王之翰先生

蘇嘉敏女士(FCG、HKFCG (PE))

註冊辦事處

Third Floor,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P.O. Box 902

Grand Cayman, KY1-1103

Cayman Islands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及總部

中國杭州市

西湖區

振中路 208 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上環

德輔道中 188 號

金龍中心 13 樓 1303 室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Tricor Services (Cayman Islands) Limited

Third Floor,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P.O. Box 902

Grand Cayman, KY1-1103

Cayman Islands

公司資料

香港證券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 16 號
遠東金融中心 17 樓

香港法律顧問

凱易律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皇后大道中 15 號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 26 樓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鰂魚涌
英皇道 979 號
太古坊一座 27 樓

合規顧問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皇后大道中 29 號
華人行 20 樓

投資者關係

郵箱：ir@adicon.com.cn
電話：(86) 0571 8777 5775

公司網站

www.adicon.com.cn

股份代號

9860



四年財務回顧

簡明綜合損益及全面收益表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以人民幣千元計)		
收益	3,297,828	4,860,613	3,379,515	2,741,731
毛利	1,434,107	1,896,165	1,442,389	1,116,660
除稅前溢利	349,372	820,812	417,243	358,185
年內溢利	262,322	684,884	322,295	289,453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234,885	680,793	315,540	284,12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截至 12 月 31 日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以人民幣千元計)		
資產				
非流動資產	1,250,150	959,261	571,734	388,629
流動資產	3,303,388	3,894,972	2,538,104	2,334,912
資產總值	4,553,538	4,854,233	3,109,838	2,723,541
負債				
非流動負債	967,930	1,823,465	869,217	675,453
流動負債	1,757,018	2,418,432	1,387,774	1,008,970
負債總額	2,724,948	4,241,897	2,256,991	1,684,423
權益				
權益總額	1,828,590	612,336	852,847	1,039,118

主要財務摘要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23 年 (人民幣千元)	2022 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297,828	4,860,613
毛利	1,434,107	1,896,165
年內溢利	262,322	684,884
以下各方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234,885	680,793
非控股權益	27,437	4,091
每股盈利		
基本	0.34	1.04
攤薄	0.31	0.9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我們為中國領先的ICL服務提供商之一。我們主要透過遍佈全國的36個自營實驗室組成的集成網絡為醫院及體檢中心提供豐富且一流的檢驗服務。我們高質量的服務以我們按國際認可及全面檢測範圍計的出色表現為基礎。我們目前有20個實驗室通過ISO 15189認可，使我們能夠為客戶提供遵守此嚴格國際標準的質量保證。我們的檢測組合包括4,000多種醫療診斷檢驗，其中包括1,700多種普檢及2,300多種特檢。作為中國領先的ICL服務提供商，我們致力為患者及社會大眾持續提供高質量的檢驗服務，並成為醫療專業人士及社會大眾值得信賴與可靠的合作夥伴。

於2022年底，中國取消了COVID-19相關限制，這導致醫療服務行業出現重大中斷，直至2023年前幾個月。儘管2023年第一季度及第二季度後期同比回升較為強勁，COVID-19疫情的影響逐漸減弱，宏觀經濟的復甦及消費情緒的回升仍遜於預期，從而抑制了2023年下半年經濟增長。因此，儘管2023年我們的基礎業務發展同比有所改善，宏觀經濟環境仍處於不利局面。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人民幣3,297.8百萬元，較2022年同期下降32.2%。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本年溢利減少61.7%至人民幣262.3百萬元。

儘管存在該等挑戰，我們仍致力於擴大我們的服務範圍、提高效率以及擴大及深化我們的網絡覆蓋範圍。我們積極認為，當宏觀環境有所改善時，我們於2023年的投資及所獲成就將使我們處於有利地位。具體而言，2023年我們於以下若干方面取得重大進展：

- 自2018年以來，本公司在檢測項目領域取得了顯著成績，項目數量從約1,800項增長至2023年末的4,000項以上。我們的全國自營獨立醫學實驗室網絡亦由2022年末的33家增加至2023年末的36家。這一增長不僅體現了我們在技術和服務範圍上的擴展，也反映了對客戶需求的深刻理解和響應。
- 2023年，我們全面投身於血液、腫瘤、感染、婦幼生殖等特檢領域，全品線收入增長超過40%，共建業務收入也實現了顯著提升，同比增長超過50%。這些都標誌著我們在市場上的競爭力和影響力不斷增強。
- 在技術和系統方面，新的LIS系統已於2023完成開發，主數據平台、訂單管理系統(OMS)、報告單平台、病理PIS系統、艾物流系統等均實現了全面升級，我們正致力於打造新一代的數字化檢測平台，以提高效率和服務質量。
- 為了配合國家醫療控費需求，我們積極探索多模式經營策略，包括單體醫院或醫療集團外送招標、合作共建、集採、單設備投放等，以實現更廣泛的市場覆蓋和更高效的資源利用。
- 2023年度，本公司新增3家附屬公司被列為國家高新技術企業，截至2023年12月31日，總計有12家附屬公司獲此殊榮。這不僅是對我們技術創新能力的認可，也是對我們長期發展潛力的肯定。同時，本公司2023年成功入選恆生綜合指數、港股通、MSCI指數，這是對我們綜合實力和市場表現的高度認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行業概覽

政府各項政策促進醫療服務快速發展

於2013年，國家衛生和計劃生育委員會及國家中醫藥管理局發佈《關於加快發展社會辦醫的若干意見》，允許非公立醫療機構納入指定醫保範圍，並允許醫生多點行醫以有助於其同時工作於私立及公立醫院。於2019年，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聯合頒佈《關於促進社會辦醫持續健康規範發展的意見》，支持三級公立醫院與民營醫療機構共享醫學影像、臨床檢測、病理診斷等服務，形成合作辦醫管理體制，規範及引導社會力量建立連鎖及團體基準的獨立醫學實驗室。於2021年，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發佈《關於印發醫療機構設置規劃指導原則(2021-2025年)的通知》，進一步放寬社會辦醫區域總量及空間的規劃限制，鼓勵社會力量組織的醫療機構牽頭成立或加入醫療聯合體。此外，私立醫院通過延長就診時間及加強重視預防保健提供服務型護理，逐漸贏得公眾信任及獲得更多支持，進而推動私立醫院的進一步發展。該舉措彰顯中國政府致力於通過鼓勵醫療領域的私人投資及創新以提高醫療服務的可及性及質量。中國通過支持非公立醫療機構，旨在為大眾提供更加多元及全面的醫療服務。

惠及ICL市場的一系列醫療改革

中國政府進行了一系列醫療改革並出台了旨在重塑ICL行業並進一步支持私營部門增長及投資的優惠政策。為促進該行業高質量發展，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於2022年5月發佈「十四五」規劃，公佈刺激中國生物經濟的新路線圖。新計劃承諾促進生物技術及IT融合創新，加快發展生物醫藥、生物育種、生物材料、生物能源等產業，做大做強生物經濟。於2021年3月，國務院發佈了《醫療器械監督管理條例》，規定對國內市場上沒有同類產品的體外診斷試劑，合格的醫療機構可根據彼等各自臨床需要自行研製目前中國沒有的所需體外診斷試劑，並在執業醫師指導下在彼等各自單位使用。此可以看作是對臨床實驗室自建項目的有利政策。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醫療服務市場的未滿足需求促進 ICL 業務增長

中國醫療服務市場正在快速增長。市場未滿足需求包括下列各項：

- 中國政府推出多項措施，以推動分級診療制度，包括醫院聯盟以及公佈標準化轉診路徑及賠償改革，進一步提升患者獲得初級治療的可及性，平衡公共醫療資源。分級診療制度的推進也有利於 ICL 檢測需求的提升。
- 低線城市的醫院數量預計將會越來越多，這將推動該等地區對 ICL 檢測的需求。
- 近年來，中國政府已進行一系列醫療改革，以通過減輕彼等對藥物的依賴及重視檢查及治療來優化醫院收益結構，而這需要醫生及醫院具備更多專業知識及服務能力。檢查及治療收益佔醫院總收益的百分比預計將不斷增加。收益結構的變化及重視檢查及治療可能導致對臨床檢測的需求增加，這將會導致對 ICL 的外包需求增加。
- 中國政府努力透過醫療改革進一步提高醫療服務的可及性及可負擔性。中國政府投入巨額資金，建設及升級醫療基礎設施，擴大醫療保險覆蓋範圍。為應對成本壓力，公立醫療機構可選擇外包實驗室檢測，這一趨勢促進了 ICL 的發展。

人口老齡化及更好的診斷服務推動檢測量不斷增長

人口老齡化已直接導致慢性病患者率激增及重病患者數量增加，這兩者已經並將繼續推動檢測需求，從而提高檢測量。此外，健康意識的增強及慢性病病例的激增促使人們盡早發現並主動採取預防措施。受不斷增長的客戶需求的推動，體檢中心的檢測外包率不斷提高，因為其受到激勵尋求質優價廉的檢測。此外，精準醫療領域的不斷發展及新技術的出現亦極大地刺激中國 ICL 市場的發展。ICL 於精準醫療時代變得越來越重要。其將在很大程度上幫助醫生整合來自臨床因素、實時監測因素、分子／診斷因素（包括表觀遺傳學的多組學）及外源因素（環境、行為、社會經濟、生活方式）的個人健康數據及信息，以開發個人化循證治療干預，從而提供卓越的治療效果。

醫院外包需求不斷增長

隨著醫療改革帶來的成本控制壓力增加，醫院會進一步將臨床檢測外包予 ICL。此外，國家醫療保障局已實施法規以控制醫療成本，如《國家醫療保障 DRG 分組與付費技術規範》。公立及私立醫院的成本控制壓力將推動與能夠以較低成本提供豐富且優質的檢驗服務的 ICL 合作。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ICL 相較於醫院實驗室的獨特優勢

ICL 連鎖運營商擁有廣闊的網絡覆蓋範圍，使得該等運營商能夠更加容易地連接和滿足不同地區不同級別的醫院。而且，一旦 ICL 擴張到一定規模，就能夠以較低成本進行大量測試，從而受益於集中管理、採購及優化利用設備、人力資源、試劑及設施。此外，ICL 通常能夠進行廣泛的檢測。並且，憑藉更多的資金來源及資本投資，ICL 於引進及應用新技術和設備方面更為迅速，在取得臨床實驗室認證方面亦更為積極主動，並聘請具經驗及高質素人才以提高競爭力，使彼等能夠提供更優質的檢驗服務。

生物製藥領域的新技術發展、大數據處理及人工智能持續為大型領先診斷檢驗提供商帶來裨益

生物製藥研發工作迅速發展，不斷發現新目標、療法及疾病模型，亦加速了診斷技術及工具的發展，助力研發工作及臨床試驗開發、註冊及後續診斷、治療監測以及疾病進展狀況／復發監測工作。隨著檢驗技術的不斷發展，診斷技術的關鍵性作用不斷彰顯。聚合酶鏈反應(PCR)及新一代測序(NGS)等傳統技術不斷升級，而質譜、流式細胞術及多組學技術組等新興技術的應用正引領著行業的發展。作為新技術的早期使用者，ICL 公司可為研究及臨床使用提供具競爭力的診斷產品，從而為生物製藥及醫療服務客戶提供支持，且最終為患者提供更具針對性的特定診斷及治療方案。

大數據及人工智能的融合將徹底變革臨床檢測行業。大數據可集成及分析基因組數據、電子健康記錄及其他患者數據等大量患者資料，幫助識別模式、預測疾病風險及針對性制定治療方案，從而使臨床醫生可作出明智的決定並使患者得到更好的治療。於 ICL 領域，這可通過加強實驗室質量把控以提高診斷檢驗的準確性及可靠性，增強檢驗結果的可靠性及一致性。大數據分析可檢驗及追蹤疾病爆發、監測人口健康狀況及判定趨勢。多年來我們進行大量投資來升級我們的實驗室信息系統及提高數據管理能力，我們將繼續利用大數據及人工智能工具來提高入庫、報告及物流運營的準確性及效率。我們認為，ICL 行業將走在醫療保健數字化的前沿，並將於日後成為醫療保健服務技術進步的主要開發者及受益者。

專注下沉市場，助力攻克醫療保健服務資源及地域供給不均衡問題

中國各區域的醫療資源分佈仍不均衡，主要集中在若干省市。醫療機構發展不平衡，三級醫院人滿為患，在中國醫療服務中佔額過大。ICL 具備獨特優勢，能為下級醫院提供較其本身所能提供的更為廣泛的診斷檢驗服務。ICL 憑藉其廣泛而專業的檢驗項目及規模經濟，可為縣級及鄉鎮級別的醫療機構提供與三級醫院所提供的全面優質的醫療檢驗服務。這極大促進基層醫療診斷及治療水平和服務能力，有助於解決醫療資源分配不均衡及不充分的問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經審核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選定項目

收益

我們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為人民幣3,297.8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860.6百萬元減少約32.2%。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對我們COVID-19相關服務的需求大幅減少。然而，隨著COVID-19限制取消，對我們非COVID-19檢驗服務的需求回升。

銷售成本

我們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1,863.7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964.4百萬元減少約37.1%。該減少整體上與我們的收益減少一致，因為執行COVID-19測試相關的成本與COVID-19測試量同步下降。

毛利及毛利率

基於上文所述因素，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為人民幣1,434.1百萬元，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人民幣1,896.2百萬元。

毛利率按毛利除以收益計算。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整體毛利率為43.5%，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39.0%。毛利率上升乃主要由於(i)原材料成本較2022年有所下降；(ii)於2023年實施的多種成本控制優化措施；及(iii)混合型檢驗更多轉為利潤較高的特檢。

銷售及營銷開支

我們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為人民幣485.2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53.3百萬元減少約12.3%。該減少主要由於因年終獎金及COVID-19相關服務產生的外包服務費減少導致員工成本減少人民幣66.0百萬元。

行政開支

我們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行政開支為人民幣271.0百萬元，與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82.3百萬元相比減少約4.0%。該減少主要由於我們致力於降低成本，被2023年成立新附屬公司及ICL所導致相關辦公開支、員工成本及其他諮詢及專業服務費增加所抵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研發開支

我們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研發開支為人民幣143.5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2.7百萬元減少約11.8%。該減少主要由於作為全面成本控制工作的一部分，為研發目的所購試劑及耗材成本減少人民幣12.8百萬元。

其他開支

我們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開支為人民幣99.6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8.4百萬元減少約22.4%。該減少主要由於2023年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較2022年有所減少。有關減少部分因2023年過量COVID-19相關材料導致存貨減值虧損(扣除撥回)增加人民幣14.6百萬元所抵銷。

上市開支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因全球發售而產生上市開支人民幣72.2百萬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我們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為人民幣61.6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0.8百萬元增加約21.3%。該增加主要由於(i)銀行利息收入增加人民幣11.3百萬元；及(ii)政府補助增加人民幣4.1百萬元，主要包括就業及企業支持補助以及高新技術企業補助。

財務成本

我們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成本為人民幣86.3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6.8百萬元增加約12.4%。該增加乃主要由於以美元計值的離岸銀行借款利息開支增加。

所得稅開支

我們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87.1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5.9百萬元減少約36.0%。該減少整體上與2023年的除稅前溢利(就毋須課稅公平值收益及虧損以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作出調整)的減少一致。

年內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年內溢利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84.9百萬元減少約61.7%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62.3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綜合財務狀況表的選定項目

流動資產／負債

我們的流動資產總值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895.0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303.4百萬元，我們的流動負債總額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418.4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757.0百萬元。

存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存貨為人民幣176.6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29.4百萬元減少約23.0%。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對我們COVID-19相關服務的需求下降導致試劑及耗材採購量下降。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為人民幣1,515.4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56.8百萬元減少約18.4%。該減少主要由於本公司採取強化措施改善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的收回情況。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為人民幣201.1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40.7百萬元增加約42.9%。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根據2019年激勵計劃，應收我們的執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僱員為行使授予彼等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而應付的認購款項人民幣90.1百萬元。有關增加部分被(i)遞延上市開支減少人民幣12.7百萬元；及(ii)對我們COVID-19相關服務的需求下降導致試劑及耗材預付款項減少人民幣10.7百萬元所抵銷。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為人民幣742.1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62.5百萬元減少約30.2%。該減少整體上與銷售成本的減少一致。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非流動金融資產為人民幣1.5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1百萬元減少約81.1%。該減少主要由於因2023年償還相關以美元計值的離岸銀行借款而解除與獨立第三方金融機構的部分利率上限合約。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流動金融資產為人民幣50.8百萬元，而截至2022年12月31日為零。該變動主要由於我們於2023年自一家獨立第三方金融機構所購買的理財產品投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為人民幣755.5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85.1百萬元減少約23.3%。該減少乃主要由於(i)應付工資減少人民幣124.4百萬元，主要包括僱員獎金及按時繳納社會保險；(ii)就若干國內僱員行權後根據2019年激勵計劃認購已歸屬股份而向彼等收取的預付款項減少人民幣75.0百萬元；(iii)與我們收購上饒艾迪康及江西錦測有關的應付款項減少人民幣33.4百萬元；及(iv)應計費用減少人民幣31.1百萬元，主要包括我們就樣本採集及運輸、資料獲取及現場管理委聘專業顧問及服務提供商的費用。該等減少被應計上市開支增加人民幣18.6百萬元部分抵銷。

合約負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合約負債為人民幣34.7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1.1百萬元增加約64.6%。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我們的業務擴張導致自客戶收取的預付款項增加。

已抵押存款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流動已抵押存款為人民幣412.6百萬元，非流動已抵押存款為人民幣300.0百萬元，而截至2022年12月31日為零。該等已抵押存款主要用於向一家商業銀行擔保人民幣600.0百萬元的貸款，使我們能夠為現有的大部分以美元計值的離岸銀行借款進行再融資。該等存款概無逾期或減值。該等已抵押存款將於支付相關貸款後解除。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以經營活動所得現金及全球發售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為現金需求撥資。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959.4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80.6百萬元減少約42.9%。該減少主要由於人民幣670.0百萬元的已抵押存款用於為我們以美元計值的離岸銀行借款進行再融資，使其成為低息工具。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需求(包括已抵押存款)總額為人民幣1,672.0百萬元。

債務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對我們現有的大部分以美元計值的離岸銀行借款進行再融資，我們新增以人民幣計值的銀行借款，導致計息銀行借款總體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36.1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87.5百萬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所有計息銀行借款截至2023年12月31日均為實際年利率介乎2.85%至7.67%的貸款。我們的淨現金狀況(等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加上已抵押存款並扣除計息銀行借款)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44.5百萬元增加44.1%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84.5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或有負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涉及任何若發生不利裁決預期將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重大法律、仲裁或行政程序案件。

資本開支

資本開支主要包括(i)物業及設備開支，及(ii)其他無形資產(主要包括專利、軟件及客戶關係)開支。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資本開支為人民幣165.4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97.4百萬元減少約44.4%。該減少主要由於(i)由於對我們COVID-19相關服務的需求減少，導致我們對物業及設備的購買減少；及(ii)我們自Guardant Health(納斯達克：GH)購買與我們之間合作協議有關的非經常性無形資產減少。

資本承擔

資本承擔主要是我們購置物業及設備以建設、擴建及改進我們的設施。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資本承擔：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就收購物業及設備已訂約但未撥備	14,546	15,418

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的若干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流動資金比率		
流動比率 ⁽¹⁾	1.88	1.61
速動比率 ⁽²⁾	1.78	1.52
資本充足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 ⁽³⁾	0.49	1.86

附註：

- (1) 截至年末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
- (2) 截至年末的流動資產減存貨除以流動負債。
- (3) 截至年末的總借款除以權益總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產抵押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資產抵押。

未來重大投資計劃

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於2024年並無任何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具體承諾計劃。

外匯風險與對沖

我們主要在中國經營，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計值及結算。然而，我們的若干定期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其他金融資產以外幣計值，因而面臨外幣風險。我們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我們透過密切監察外匯敞口以管理外匯風險，並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重大收購、重大投資及出售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並無進行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任何重大收購、重大投資或出售。

僱員及薪酬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們共有5,713名僱員(截至2022年12月31日：6,128名僱員)。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產生薪酬成本總額人民幣975.4百萬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1,206.7百萬元)。我們僱員的薪酬待遇包括薪金、福利、社會保險及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其金額一般根據彼等的資歷、行業經驗、職位及表現而釐定。我們按照中國法律及法規的規定繳納社會保險金及住房公積金。

為保持員工隊伍的質素、知識及技能水平，本集團根據不同部門僱員的需要提供定期及專門的培訓，包括由資深僱員或第三方顧問開展的涵蓋我們業務營運各個方面的定期培訓課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

高嵩先生，51歲，自2021年11月起擔任我們的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於獲董事會委任之前，彼自2019年12月至2021年11月擔任我們的業務運營副總裁，負責(i)我們的銷售人員、營銷團隊及商業運營的整體管理；(ii)為內部醫療實驗室服務線監督我們的技術支持團隊；(iii)CRO及生物製藥客戶的關係管理；及(iv)我們DTC業務線的監督。

高先生自2019年7月至2019年12月曾擔任上海鑰世圈雲健康科技發展有限公司總經理。彼亦自1997年9月至2019年4月於葛蘭素史克中國投資有限公司(葛蘭素史克股份有限公司的一家附屬公司，倫敦證交所：GSK；紐交所：GSK)擔任多個職務，包括呼吸事業部的副總裁兼負責人、商業卓越部負責人、肝炎銷售部負責人、華北呼吸及抗生素銷售總監以及倫敦GSK機構精靈計劃的銷售卓越經理。

高先生於1995年7月獲得中國復旦大學的生物化學學士學位，並於2009年9月獲得中國中歐國際工商學院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非執行董事

楊凌女士，44歲，為董事會主席及非執行董事之一。楊女士於2018年10月負責主導Pearl Group Limited對本公司的投資，與此同時成為本公司主席。彼為凱雷亞洲併購基金董事總經理，自2021年11月起共同領導凱雷亞洲醫療並自2024年1月起領導凱雷中國。彼自2011年5月加入凱雷亞洲，擔任副總裁。

楊女士(i)自2023年7月起擔任和黃醫藥(中國)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0013)的非執行董事；(ii)自2020年10月至2023年12月擔任深圳信立泰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002294)的非執行董事；及(iii)自2020年10月起擔任Ambio Pharmaceuticals的非執行董事。楊女士亦(i)自2008年7月至2011年2月任職於KKR Asia Limited，最終職位為委託人，主要負責落實KKR Asia Limited所作投資；(ii)自2005年5月至2006年8月擔任美國凱雷槓桿收購醫療集團的聯繫人；及(iii)自2002年7月至2004年7月擔任高盛集團有限公司投資銀行部的分析師。

楊女士於2002年5月以優等成績畢業於美國史密斯學院，獲得經濟學與計算機科學學士學位，並成為美國大學優等生之榮譽學會(Phi Beta Kappa)會員，且彼於2008年6月獲得美國哈佛商學院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林繼迅先生，59歲，為我們的非執行董事之一，亦為我們的創始人之一。林先生於2014年2月至2018年10月期間擔任本公司的執行董事，並自2018年10月以來擔任本集團的被動財務投資者及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於2007年11月至2010年12月，彼擔任邁瑞醫療國際有限公司(於2006年9月至2016年3月，紐交所：MR；及隨後自2018年10月起，深交所：300760)的獨立董事。創辦本集團前，林先生於1995年創立ACON Laboratories Inc. (「**ACON Laboratories**」)，現擔任其董事。ACON Laboratories為艾康生物技術的美國註冊聯屬公司。

林先生於1987年7月獲得中國浙江大學醫學院(前稱為浙江醫科大學)醫學學士學位，並於1995年12月獲得美國南卡羅萊納醫科大學哲學博士學位。

馮軍元女士，55歲，自2020年8月起為我們的非執行董事之一。馮女士於1998年10月加入凱雷旗下Carlyle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且目前擔任凱雷亞洲併購基金董事總經理職位。於加入凱雷之前，彼於1992年7月至1994年6月及隨後於1996年8月至1998年9月任職於Credit Suisse First Boston Corporation投資銀行部門全球項目融資小組。馮女士亦(i)於2015年10月至2019年2月擔任美年大健康產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002044)董事，(ii)於2016年3月至2018年11月擔任微創醫療科學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853)非執行董事，及(iii)於2016年1月至2016年11月擔任七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現稱為分眾傳媒資訊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002027)董事。馮女士自2023年5月起獲委任為怡和控股有限公司(一家在倫敦證券交易所(倫敦證交所：JAR)作主要上市以及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新交所：J36)及百慕達證券交易所(BSX: JMHBD.BH)作二次上市的跨國大型企業集團)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馮女士於1992年以優等成績畢業於美國明德學院(Middlebury College)，獲得數學、計算機科學及經濟學文學學士學位，並成為美國大學優等生之榮譽學會(Phi Beta Kappa)會員，且彼於1996年6月獲得美國哈佛大學工商管理研究所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LIM Kooi June女士，46歲，自2020年12月起為我們的非執行董事之一。LIM女士自2019年11月起擔任馬投商務諮詢(上海)有限公司的投資總監。LIM女士亦自2020年9月起擔任上海菁華醫療管理有限公司(前稱為上海連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會成員。LIM女士亦於2012年1月至2019年10月擔任馬投諮詢(北京)有限公司(「**Khazanah**」)投資總監，主要負責落實Khazanah所作投資。在此之前，LIM女士(i)於2008年4月至2011年12月擔任馬來西亞國庫控股公司(Khazanah Nasional Berhad)北京代表處投資總監，(ii)於2004年4月至2005年5月任職於花旗銀行花旗技術基礎設施部門，其於該公司的最後職位為高級核數師，及(iii)於2002年8月至2004年4月任職於德勤會計師事務所，其於該公司的最後職位為助理經理。

LIM女士於2000年7月獲得英國諾丁漢大學法學榮譽學士學位及於2002年5月獲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協會頒發專業會計證書。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獨立非執行董事

宓子厚先生，57歲，自2023年6月起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一。宓先生自2020年4月起擔任艾昆緯(紐交所：IQV)，一家為醫療健康行業提供全方位服務(包括信息、技術以及合約臨床研究)的公司)亞太區總裁。彼亦於艾昆緯擔任多個職位，包括於2016年12月至2020年4月擔任大中華區總裁、於2015年4月至2016年12月擔任中國及東南亞地區總裁、於2011年7月至2015年4月擔任大中華區總經理及於2008年12月至2011年7月擔任管理諮詢高級負責人。

宓先生於1995年12月獲得俄亥俄州立大學藥物化學博士學位及於2000年6月獲得芝加哥大學布斯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葉霖先生，55歲，自2023年6月起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一。自2022年4月起，葉先生此前擔任I-MAB(一家於納斯達克上市的臨床階段生物製藥公司，納斯達克：IMAB)的董事及首席運營官。於加入IMAB前，彼於若干生物製藥公司擔任領導職務，包括(i)自2021年6月起擔任醫脈通科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2192)董事；(ii)和譽開曼有限責任公司(前稱上海和譽生物醫藥科技有限公司)(「和譽」)(香港聯交所：2256)董事，於2021年1月起至2022年4月辭任；(iii)於2020年11月至2022年4月擔任和譽首席財務官兼戰略營運負責人，及(iv)於2018年7月至2020年4月擔任基石藥業(一家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香港聯交所：2616)的首席財務官。於加入基石藥業之前，葉先生於2015年7月至2018年7月擔任香港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亞太醫療保健股權研究的董事總經理兼業務部負責人。在此之前，葉先生於2009年7月至2015年6月任職於Citigroup Capital Markets Asia Limited，其最終擔任中國醫療保健研究團隊的負責人。於1995年10月，彼加入安進公司(Amgen Inc.)(一家於納斯達克上市的全體生物技術領先公司，納斯達克：AMGN)擔任研究助理，從事藥物發現研究。

葉先生於2002年5月獲得美國康奈爾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1995年11月獲得加拿大多倫多大學和安大略省癌症研究所醫學生物物理學碩士學位。葉先生於1993年5月獲得加拿大曼尼托巴大學生物化學專業理學學士學位。

張煒先生，52歲，自2023年6月起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一。張先生於多間公眾公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i)於2018年5月至2021年6月擔任Biostage, Inc.(納斯達克：BSTG)(一家開發生物工程器官移植物的美國生物技術公司)獨立董事，(ii)於2015年1月至2021年6月擔任東阿阿膠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000423)(一家主要生產及銷售傳統中藥及保健品的公司)獨立董事，(iii)於2015年3月至2020年12月擔任健之佳醫藥連鎖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A股)：605266)獨立董事，(iv)於2016年1月至2019年6月擔任華東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000963)獨立董事，及(v)於2011年12月至2015年12月擔任招商局地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000024)(於2015年12月進行私有化)獨立董事。

張先生亦自2020年9月起擔任招商局健康產業控股有限公司高級行政人員，主要負責其戰略及運營。

張先生於1998年7月獲得北京協和醫科大學(現稱北京協和醫學院)臨床醫學博士學位，並於2005年6月獲得哈佛大學醫學管理與政策博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高級管理層

潘超先生，60歲，自2021年7月起擔任我們的高級副總裁，自2018年10月起擔任我們的實驗室負責人。彼負責本集團的實驗室整體管理。潘先生亦於杭州艾迪康擔任多個職位，包括於2017年3月至2018年10月擔任實驗室副總經理、於2010年1月至2017年3月擔任實驗室總監及於2007年10月至2010年1月擔任實驗室主管。

於加入本集團之前，彼於1991年11月至2004年7月擔任江蘇高郵市人民醫院（「高郵市醫院」）實驗室總監，在此期間，彼(i)於1998年10月至2004年7月擔任其門診部副主任，及(ii)於1989年9月至1991年11月擔任負責其醫學檢驗技術的技師。於1982年5月至1989年8月，彼擔任江蘇高郵市中西醫結合醫院的技師。

潘先生(i)於1982年3月獲得鎮江醫學專科學校（現稱為江蘇大學）實驗室工科學位，(ii)通過業餘學習於1998年1月獲得江蘇職工醫科大學（現稱為江蘇衛生健康職業學院）醫學檢驗專科學位，及(iii)於2003年7月獲得江蘇大學醫學檢驗科學學士學位（夜校）。潘先生(i)於2023年12月獲委任為中國非公立醫療機構協會檢驗醫學分會副會長，(ii)於2019年4月獲浙江省醫師協會委任為浙江省醫師協會檢驗醫師分會第二屆委員會委員，(iii)於2019年10月獲中國非公立醫療機構協會認可為中國非公立醫療機構協會健康體檢分會第一屆委員會委員，及(iv)於2020年12月獲浙江省醫院協會認可為浙江省醫院協會第三屆臨床檢驗管理專業委員會委員。潘先生(i)於2010年11月獲得浙江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授予的臨床醫學檢驗與臨床基礎檢驗技術副主任技師資格，及(ii)於2004年3月獲得江蘇省臨床檢驗中心頒發的臨床基因診斷實驗上崗證。

王之翰先生，47歲，自2020年9月起擔任我們的財務總監兼高級副總裁。王先生自2021年4月起亦擔任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彼負責本集團財務策略、財務管理及投資者關係。

王先生於加入本集團之前曾於私募股權及投資銀行業擔任多個職務，包括於2015年11月至2020年8月擔任Vivo Capital, LLC董事總經理、於2010年12月至2015年7月擔任春華資本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於2009年7月至2010年9月擔任麥格理集團有限公司（澳交所：MQG）副總監、於2004年3月至2009年5月擔任高盛集團有限公司（紐交所：GS）附屬公司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執行董事及於2003年8月至2004年3月擔任Bank of America Corporation（紐交所：BAC）聯繫人。

王先生於1999年5月獲得美國波士頓大學醫學科學學士學位，於2003年5月獲得美國波士頓大學醫學院醫學博士學位，並於2003年6月獲得美國麻省理工學院斯隆管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褚佳寧先生，43歲，自2021年7月起兼任我們的內審總監及戰略情報官。彼負責本集團的監督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以及運營數據分析及應用的管理。自2014年6月加入本集團以來，褚先生一直負責本集團的內審部門，期間先後擔任我們的內審經理、內審副總監及內審總監。彼亦於2020年7月至2021年7月擔任我們的戰情室總監。

褚先生於加入本集團前(i)自2010年1月至2014年5月曾擔任赫比(國際)有限公司(新交所：H17)的附屬公司赫比(上海)家用電器產品有限公司的內審經理；及(ii)自2002年12月至2009年12月曾擔任上海易初蓮花連鎖超市有限公司的風險管理副經理。

褚先生於2002年7月獲得中國上海大學的金融學學士學位。褚先生於2009年11月獲中國內部審計協會認定為註冊內部審計師。

葛順先生，49歲，自2023年2月起擔任副總裁兼首席營銷官。彼負責管理本集團的市場營銷、特檢及客戶關係。於2021年8月至2023年1月，葛先生擔任本集團的營銷總監。

葛先生於加入本集團前(i)於1998年6月至2000年10月擔任無錫市人民醫院(前稱無錫五院)的住院醫生；(ii)於2000年11月至2011年12月擔任西安楊森製藥有限公司醫藥代表、地區經理、區域經理、產品經理及營銷經理；(iii)於2012年1月至2013年10月擔任艾伯維醫藥貿易(上海)有限公司全國銷售總監；(iv)於2013年10月至2019年12月擔任美納裏尼(中國)投資有限公司營銷總監；及(v)於2020年1月至2021年8月擔任江蘇恩華製藥有限公司業務單位總經理。

葛先生於1998年6月獲得中國江蘇大學(前稱鎮江醫學院)臨床醫學學士學位及於2019年5月獲得中國復旦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胡元媛女士，39歲，自2018年10月起擔任副總裁，目前負責監督環境、健康及安全(EHS)管治體系。胡女士一直負責監督多項我們的內部行政職能，包括(其中包括)，我們的(i)人力資源管理部門、(ii)業務管理部門、(iii)工程項目部門及(iv)法律部門。

胡女士於加入本集團前(i)自2012年7月至2014年10月曾擔任艾健醫療器械(杭州)有限公司(「艾健」)的行政總監；(ii)自2010年11月至2012年6月曾擔任艾健的總經理辦公室主任；(iii)自2008年11月至2010年11月曾擔任艾健的總經理助理；(iv)自2007年11月至2008年11月曾擔任叢林石生物克隆技術(杭州)有限公司的總經理個人助理；及(v)自2007年3月至2007年10月曾擔任馬恒達(中國)拖拉機有限公司的翻譯。

胡女士於2006年7月獲得中國江西財經大學的國際經濟與貿易學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蘭佳女士，53歲，自2021年1月起擔任我們的高級副總裁及行政總監，同時自2018年10月起擔任我們的合規總監。彼負責監管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及執行內部監控。

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於美年大健康產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美年大健康」，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2044）任職。蘭女士於2015年10月至2017年3月於該公司擔任財務總監，而後於2017年3月至2018年10月於擔任副總裁。蘭女士自2009年4月至2013年1月為浙江景興紙業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2067）內部審計負責人。於2002年5月至2008年6月，蘭女士擔任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審計經理。於1996年11月至2002年4月，彼擔任大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責任公司的資深核數師。

蘭女士於1991年7月獲得中國上海財經大學會計學士學位，於2020年6月獲得新加坡國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蘭女士於2001年取得由中國財政部頒發的註冊會計師資格。

李單女士，45歲，自2019年4月起擔任我們的全國質量總監。彼負責本集團的實驗室質量控制。李女士亦於杭州艾迪康擔任多個職位，包括於2016年11月至2019年4月擔任全國質量副總監、於2013年6月至2016年11月擔任全國質量經理、於2008年5月至2013年6月擔任實驗室經理及於2006年3月至2008年5月擔任實驗室主管。

彼於加入本集團前於2002年7月至2003年5月為艾康生物技術國際銷售部提供技術支持。

李女士於2002年7月獲得中國齊齊哈爾醫學院臨床醫學學士學位。

羅震先生，49歲，自2023年3月起擔任我們的副總裁。彼負責本集團的數字系統建設。

羅先生於加入本集團前曾擔任 (i) Dextrys, Inc. 中國區的技術副總裁及其附屬公司上海億磐軟件有限公司的總經理；(ii) 萬達集團信息中心副總經理（C級）；(iii) 華夏幸福創業投資有限公司總裁助理；及 (iv) 弘陽集團副總裁。

羅先生於1996年6月獲得中國電子科技大學應用物理學學士學位，於2002年6月獲得中國成都理工大學計算機與計算機應用碩士學位，及於2011年6月獲得中國四川大學計算機與計算機應用博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孫廣濤先生，50歲，自2022年4月起擔任我們的高級副總裁及運營總監。彼負責本集團的營運管理。孫先生亦於本集團擔任或曾擔任多個職位，包括(i)於2019年12月至2022年4月擔任北部地區總經理；(ii)於2019年7月至2020年9月擔任北京艾迪康總經理；(iii)自2015年2月起擔任天津艾迪康總經理；及(iv)於2008年7月至2015年2月擔任北京艾迪康天津地區負責人。

於加入本集團前，孫先生(i)於2005年6月至2008年6月擔任天津賽恩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的項目經理及天津新階層醫學檢驗有限公司的負責人；(ii)於2003年3月至2005年6月擔任天津方舟天馬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的項目經理；及(iii)於1996年7月至2003年3月為天津金糧進出口有限公司(前稱中糧天津糧油進出口有限公司)的出口商。

孫先生於1996年6月獲得中國南開大學外貿學士學位。

王成棟先生，47歲，自2022年1月起擔任我們的副總裁及東部地區總經理。王先生亦於杭州艾迪康擔任多個職位，包括(i)於2011年7月至2013年3月擔任全國採購經理，(ii)於2013年3月至2018年1月擔任全國採購、規劃及倉儲高級經理，(iii)於2018年1月至2019年4月擔任全國採購、規劃及倉儲副總監，及(iv)於2019年4月至2019年12月擔任全國採購、規劃及倉儲總監、全國技術合作與項目經理。

張羽先生，42歲，自2021年7月起擔任我們的財務副總裁。彼負責本集團的財務營運。張先生亦曾於杭州艾迪康擔任多個職位，包括(i)於2007年1月至2008年1月擔任主管會計師；(ii)於2008年1月至2010年9月擔任財務高管；(iii)於2010年9月至2013年9月擔任財務經理；及(iv)於2013年9月至2021年7月擔任財務總監。

張先生於加入本集團前(i)於2006年3月至2007年1月擔任浙江太古可口可樂飲料有限公司的內部控制專員；及(ii)於2004年7月至2006年3月擔任浙江中州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審計專員。

張先生於2004年7月獲得中國太原理工大學會計學士學位。張先生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聯席公司秘書

王之翰先生自2021年4月15日起獲委任為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之一。王先生亦為我們的授權代表之一。有關彼之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高級管理層」一段。

蘇嘉敏女士自2021年11月5日起獲委任為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之一。

蘇女士擔任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企業服務部董事，並一直為香港上市公司，以及跨國公司、私人公司及離岸公司提供專業的企業服務。蘇女士於公司秘書及合規服務領域擁有逾20年經驗。蘇女士目前擔任聯交所數家上市公司的公司秘書或聯席公司秘書。

蘇女士於1996年11月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並獲得會計學文學學士學位。蘇女士為特許秘書、特許企業管治專業人士，以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的資深會員。

蘇女士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為王先生。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呈列載於本集團自上市日期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期間的年報中的董事會報告。

全球發售及所得款項用途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總淨額(扣除包銷佣金及相關成本及開支後)為人民幣230.9百萬元。

全球發售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將按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的方式使用。本公司並無偏離招股章程內披露之所得款項用途及業務策略的計劃。

下表載列動用自全球發售收到的所得款項淨額的詳情：

描述	百分比總數	所得款項 擬定用途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3年	截至2023年	動用尚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的預期時間表
			12月31日 已動用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12月31日 尚未動用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加強我們的普檢及特檢能力	15.0%	34.6	19.6	15.0	2024年 12月31日
通過開設新實驗室、 合夥投資及開發新渠道拓展網絡	25.0%	57.7	13.4	44.3	2024年 12月31日
進行業務開發活動促成與行業參與者的 戰略合作以及戰略性及附加收購	25.0%	57.7	14.3	43.4	2024年 12月31日
升級及擴大我們的現有實驗室	15.0%	34.6	13.1	21.5	2024年 12月31日
投資營運基礎設施，包括物流設施、 人工智能技術及IT基礎設施	10.0%	23.1	10.8	12.3	2024年 12月31日
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10.0%	23.1	7.4	15.7	2024年 12月31日
總計	100.0%	230.9	78.6	152.3	

截至本年報日期，尚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存入在持牌銀行及／或授權金融機構。

業務及公司相關資料

主要業務活動

我們為在中國提供獨立醫學實驗室(或ICL)服務的領先者之一。我們主要透過由一個遍佈全國的36間自營實驗室組成的集成網絡為醫院和體檢中心提供豐富且一流的檢驗服務。我們高質量的服務以我們按國際認可及全面檢測範圍計的出色表現為基礎。我們目前有20個實驗室通過ISO 15189認可，使我們能夠為客戶提供遵守此嚴格國際標準的質量保證。我們的檢測組合包括4,000多種醫療診斷檢驗，其中包括1,700多種普檢及2,300多種特檢。作為中國領先的ICL服務提供商，我們致力為患者及社會大眾持續提供高質量的檢驗服務，並成為醫療專業人士及社會大眾值得信賴與可靠的合作夥伴。

主要附屬公司之業務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1。

經營業績

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本年報「綜合損益表」及「綜合全面收益／(虧損)表」。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

業務回顧

有關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業務回顧及業績分析之詳情載於本年報「主席報告」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未來發展

有關本集團未來發展的詳情載於本年報「主席報告」。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致力對環境負責。本集團採取措施確保運營產生的廢物得到適當處置，以減少對環境的不利影響。此外，本集團努力在營運其設施過程中保護環境及其僱員和社區的健康和安全。本集團環境政策及表現之詳情將於本報告發佈之時同時刊發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獨立且全面ESG報告中。ESG報告符合上市規則附錄C2之規定，並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adicon.com.cn)。

董事會報告

與利益相關者的主要關係

與僱員的關係

本公司將僱員視為本集團最寶貴的資產。本集團人力資源管理的目標是通過提供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實施健全的績效考核制度和適當的激勵措施，獎勵和表彰優秀僱員，並通過提供充分的培訓和機會，促進僱員在本集團內的職業發展和進步。

與股東的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讓投資者瞭解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至關重要。本公司亦認識到透明且及時披露公司資料的重要性，此舉將使股東及投資者作出最佳投資決策。

本公司股東大會為董事、高級管理層及股東提供溝通機會。董事長以及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以及戰略委員會的主席，以及(如彼等缺席)各個委員會的其他成員可於股東大會上回答提問。會議主席將提供進行投票的詳細程序及就投票表決回答股東的任何提問。股東週年大會須向股東發出不少於21天的書面通知，而任何股東特別大會須向股東發出不少於14天的書面通知。

本公司已採納股東通訊政策，該政策載列本公司已制定的框架，以促進與股東的有效溝通，使彼等能夠在知情的情況下積極與本公司合作及行使其作為股東的權利。為促進有效溝通，本公司已建立若干渠道與股東溝通，其中包括：

- (i) 年報、中期報告及通函等公司通訊(定義見上市規則)的中英文版本以印刷本形式提供(如有要求)，並可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adicon.com)以電子形式查閱，該網站載有本公司業務發展及營運的資料及最新情況、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以供公眾人士查閱；
- (ii) 公司資料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及
- (iii)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就股份登記、股息派付及相關事宜向股東提供服務。

股東可隨時要求索取本公司資料(倘該等資料為已公開資料)，本公司設有投資者關係職能(電郵：ir@adicon.com.cn，電話：(86) 0571 8777 5775)，負責解答以處理股東查詢。

經考慮多種溝通渠道後，董事會信納股東通訊政策為股東與本公司溝通及提出疑慮提供有效渠道。

董事會報告

為響應環保及提升與股東溝通之效率，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2.07A條及組織章程細則，已作出安排以供股東選擇以印刷本方式或透過本公司網站以電子方式，收取公司通訊。股東有權隨時向本公司發出合理通知變更彼等選擇收取其公司通訊(定義見上市規則)的方式。變更申請表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下載。本公司將通以電子形式(通過電子郵件)或印刷形式(如有要求或本公司沒有獲取股東有效電子郵箱地址時)向股東個別地發送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定義見上市規則)。

與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

本集團的主要客戶主要包括醫療機構(包括公立醫院、社區衛生中心、私立醫院及診所以及體檢中心)、製藥公司及CRO。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佔本集團總收益的比例低於8%。

本集團的主要供應商主要為檢測設備、試劑及其他耗材的供應商。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佔本集團買家的比例低於30%。

ESG報告亦包含有關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的資料，其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將於本報告發佈之時同時刊發。

股本

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已發行股份詳情載於本年報的財務報表附註30。

儲備

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權益變動表」。

可供分派的儲備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可供分派的儲備合共為人民幣1,315.2百萬元。

慈善捐款

自上市日期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期間，本集團作出慈善捐款人民幣1.8百萬元。

董事會報告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錄得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為人民幣887.5百萬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有關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的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15。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悉，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中至少25%（聯交所批准及上市規則准許的規定最低公眾持股百分比）由公眾人士持有。

發行債權證

自上市日期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期間，本集團並無發行任何債權證。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項下並無載有優先購買權條文，致使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稅務減免

董事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享有任何稅務減免。

遵守相關法律法規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可能不時捲入各類法律程序、仲裁或行政訴訟。自上市日期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期間，本集團並無捲入任何會對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有重大不利影響的法律程序、仲裁或行政訴訟，且就我們所知，亦無任何前述法律程序、仲裁或行政訴訟的風險。

本集團須遵守對本集團經營（包括於中國經營）有重大影響的適用法律法規。自上市日期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期間，本集團未曾亦未涉及任何導致罰款、強制執行行動或其他處罰的任何不合規事件而可能個別或共同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且本集團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已遵守適用的法律及法規。

董事會報告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董事知悉本集團之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業務及前景可能受若干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影響。本集團識別之主要風險及確定因素載列如下：

- (i) 本集團的經營面臨可能對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的競爭。倘本集團無法成功與競爭對手競爭，其可能無法增加或維持其收入或實現及維持盈利能力；
- (ii) 本集團在高度受規管的行業營運。其可能因與ICL行業有關的中國法規的不確定性及變化而受到不利影響；
- (iii) 倘本集團未能遵守適用許可規定、或者被損壞或無法操作，其進行檢測的能力可能會受到損害；
- (iv) 與ICL行業或醫療保健行業有關監管制度的任何不利變化可能會限制本集團提供檢驗服務的能力，並可能對其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v) 服務質量控制失敗可能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聲譽及業務產生不利影響；
- (vi) 未能獲得及保留新客戶、損失現有客戶或現有客戶要求的檢測或提交的樣本減少可能會影響本集團成功發展其業務的能力；
- (vii) 本集團過去的財務表現可能並非本集團未來業績的指標；
- (viii) 倘本集團無法緊跟行業及科技發展或以及時且具成本效益的方式將新技術應用到檢測產品中，本集團可能無法有效地競爭，並且其業務及前景均可能受到影響；及
- (ix) 本集團的若干租賃物業存在土地瑕疵，其可能會被要求搬出有關物業，這可能會對其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有關本集團所面臨的主要風險的性質及程序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的「風險因素」。

管理合約

自上市日期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期間，概無訂立或存在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之管理及行政的合約。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自上市日期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會報告

核數師

自上市日期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期間，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獲委任為核數師，及本公司核數師於過往三年並無發生變動。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隨附財務報表已經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計。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將退任，惟符合資格並願意接受續聘。續聘彼等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審核委員會及財務報表的審閱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葉霖先生(主席)、宓子厚先生及張煒先生。審核委員會受符合上市規則規定的職權範圍規管。

核數師的工作範圍

本報告所載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有關附註之數字，經由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與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金額進行核對一致。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此進行之工作，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任準則或香港核證聘任準則並不構成核證聘任，因此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並未對本公告發表核證。

就股東週年大會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為釐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將由2024年5月27日(星期一)至2024年5月30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經正式填妥的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24年5月24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作登記。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組成載列如下。據本公司所深知，董事會成員之間並無任何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有關之關係。

執行董事

高嵩先生(首席執行官)

非執行董事

楊凌女士(董事會主席)

林繼迅先生

馮軍元女士

LIM Kooi June 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宓子厚先生

葉霖先生

張煒先生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本集團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董事資料變動

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年報日期，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B 條須進行披露的董事資料變動。

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

執行董事高嵩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彼之任期直至 (i) 上市日期後三年，或 (ii) 自上市日期起本公司第三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 (以較早者為準) (惟須按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退任)。任何一方均可透過發出不少於六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委任。

各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彼等的初始任期自上市日期起計為期三年，或直至上市日期後本公司第三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 (以較早者為準) (惟須按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退任)。任何一方均可透過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協議。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彼等的初始任期分別自彼等各自的委任函所示日期起計為期三年，或直至上市日期後本公司第三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 (以較早者為準) (惟須按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退任)。任何一方均可透過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協議。

董事概無訂立任何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不得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作出賠償 (法定補償除外) 之未屆滿服務合約。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確認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 3.13 條發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自彼等委任日期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均為獨立人士，並於截至本年報日期仍為獨立人士。

重選董事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 108 條，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的董事應輪值退任。楊凌女士、林繼迅先生及 LIM Kooi June 女士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楊凌女士及林繼迅先生符合資格並願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LIM Kooi June 女士已知會董事會，由於彼希望有更多時間處理彼其他事務，彼不會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彼將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退任。LIM Kooi June 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就彼決定不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而需要提請股東垂註之事項。

為填補因 LIM Kooi June 女士退任而出現的空缺。董事會欣然宣佈，ZHOU Mintao 先生已獲提名為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委任 ZHOU 先生為非執行董事的事宜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股東審議及批准。

董事會報告

ZHOU 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ZHOU Mintao 先生，54 歲。於加入本公司前，ZHOU 先生已於康養及業務管理領域學習了大量專業知識及提高了領導能力，享有卓越聲譽。於二十世紀 90 年代，彼作為上海的一名年輕技術人員，於監督藥品生產流程開始職業生涯。自那時起，彼職業生涯跨越多個行業，從快速消費品及消費設備到醫療設備及生物技術。於 Johnson & Johnson 工作的近三十年中，Zhou 先生於其附屬公司（包括北京大寶化妝品有限公司及 Ethicon Inc.）領導團隊，應對各種挑戰及轉型，同時輸出及維持高業務增長。

於 2022 年，ZHOU 先生加入 Cytiva（一間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丹納赫集團公司，股票代碼：DHR）（一家全球生命科技及服務提供商），擔任中國區總裁。彼領導該公司自 GE HealthCare Technologies, Inc. 分離及隨後與 Pall Corporation 整合。

ZHOU 先生持有中國復旦大學生物化學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 (a)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7 及 8 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 (b)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 (c) 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權益的百分比 ⁽¹⁾
高嵩先生 ⁽¹⁾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303,750	0.04%
	實益擁有人	11,249,646	1.55%
林繼迅先生 ⁽²⁾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90,061,994	12.38%

附註：

(1) 高嵩先生被視為於其全資擁有的投資控股公司 Nice Sure Holding Co., Limited 直接持有的 303,750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此外，彼已根據 2019 年激勵計劃獲授受限制股份單位及購股權，使其可獲得至多合共 11,249,646 股股份。

(2) 有關林繼迅先生所持有的權益性質的詳情載於本節「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的附註 (4)。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概無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7 及 8 分部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須記錄於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本年報日期，下列人士為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的人士，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須記錄於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的人士：

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權益的所有權百分比
Pearl Group Limited ⁽¹⁾	實益擁有人	281,541,805	38.71%
林繼迅先生 ⁽²⁾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90,061,994	12.38%
Corelink ⁽²⁾	實益擁有人	90,061,994	12.38%
林鋒先生 ⁽³⁾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72,005,994	9.90%
Mega Stream ⁽³⁾	實益擁有人	72,005,994	9.90%

附註：

- (1) Pearl Group Limited由Carlyle Asia Partners V, L.P.及CAP V Co-Investment, L.P.分別擁有94.57%及5.43%。Carlyle Asia Partners V, L.P.及CAP V Co-Investment, L.P.的普通合夥人為CAP V General Partner, L.P.。CAP V General Partner, L.P.的普通合夥人為凱雷的間接附屬公司CAP V, L.L.C.。CAP V, L.L.C.由TC Group Cayman Investment Holdings Sub L.P.全資擁有。TC Group Cayman Investment Holdings Sub L.P.的普通合夥人為TC Group Cayman Investment Holdings L.P.。TC Group Cayman Investment Holdings L.P.的普通合夥人為CG Subsidiary Holdings L.L.C.。CG Subsidiary Holdings L.L.C.的管理成員為Carlyle Holdings II L.L.C.。Carlyle Holdings II L.L.C.的管理成員為Carlyle Holdings II GP L.L.C.。Carlyle Holdings II GP L.L.C.的唯一股東為凱雷。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Carlyle Asia Partners V, L.P.、CAP V General Partner, L.P.、CAP V L.L.C.、TC Group Cayman Investment Holdings Sub L.P.、TC Group Cayman Investment Holdings L.P.、CG Subsidiary Holdings L.L.C.、Carlyle Holdings II L.L.C.、Carlyle Holdings II GP L.L.C.及凱雷均被視為於Pearl Group Limited持有的股權中擁有權益。
- (2) Corelink由林繼迅先生(本集團創始人之一及非執行董事)全資擁有。林繼迅先生為林鋒先生的兄弟。
- (3) Mega Stream由林鋒先生(本集團創始人之一)全資擁有。林鋒先生為林繼迅先生的兄弟。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除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本年報上文「—2019年激勵計劃」所披露者外，自上市日期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非任何安排的其中一方以讓董事通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的方式收取利益，亦概無董事或任何彼等的配偶或18歲以下的子女獲授任何權利以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本或債務證券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董事會報告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自上市日期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期間，除本集團經營的業務外，概無董事於與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中擁有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披露的任何權益。

董事於交易、協議或重大合約的重大權益

除本董事會報告上文「持續關連交易」所披露者外，概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屬其中一名訂約方且董事或其關連實體(如公司條例第486條所定義)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以及自上市日期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期間或截至2023年12月31日仍然存續有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

董事薪酬

董事薪酬經參考其於本集團的職務及職責以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及退休金計劃供款的形式支付。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以審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獎金及其他補償款，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為2019年激勵計劃及2024年激勵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

自上市日期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期間，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且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或五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薪酬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關董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薪酬的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10及11。

退休及僱員福利計劃

本公司退休及僱員福利計劃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2.4。

董事及行政人員責任保險

本公司已就針對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法律訴訟安排適當的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

董事會報告

董事的獲准許彌償條文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94條及於開曼群島公司法的規限下，每名董事、公司秘書、助理秘書或其他高級人員(但不包括本公司的核數師)及上述人士的個人代表(各稱「**受彌償人士**」)因該受彌償人士於或就開展本公司的業務或事務(包括由於任何判斷錯誤)或執行或履行其職責、權力、授權或酌情決定權而招致或蒙受的一切訴訟、法律程序、成本、收費、開支、損失、損害賠償或負債，在不損害前述條文一般性的原則下，包括該受彌償人士在開曼群島或其他地區的任何法院就有關本公司或其事務的任何民事訴訟中作出抗辯(不論成功與否)所招致的任何成本、開支、損失或負債，應獲得以本公司資產及資金作出的彌償及保障以免受損害，但因具合法管轄權的法院裁定該受彌償人士本身的不誠實、故意失職或欺詐而招致或蒙受者除外。

持續關連交易

於上市後，本集團成員公司與本公司關連人士之間的交易已成為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關連交易。

於財務報表附註35所披露的關聯方交易中，與艾康生物技術進行的交易構成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並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1條披露於本年報。艾康生物技術目前由林繼迅先生(本集團的創始人以及非執行董事之一)間接擁有50%的股權，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4)條，艾康生物科技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本公司確認，財務報表附註35所披露的其他關聯方交易不屬於上市規則第14A章「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視情況而定)的定義範疇。

採購及設備租賃框架協議

於2022年1月10日，本公司與艾康生物技術訂立採購及設備租賃框架協議(「**採購及設備租賃框架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於日常業務過程中不時從艾康生物技術採購若干檢測設備及試劑，並從艾康生物技術租賃若干檢測設備。

採購及設備租賃框架協議的期限自上市日期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屆滿後將再續期三年，前提須滿足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的規定。本公司根據採購及設備租賃框架協議應付的款項將於艾康生物技術及其他批准的合格供應商參與的招標過程後釐定。於艾康生物技術中標後，本公司與艾康生物技術按公平基準釐定的條款訂立單獨協議，並將參考(其中包括)(i)艾康生物技術相似檢測設備及試劑的歷史交易金額；(ii)相關檢測設備及試劑的數量、質量及規格；及(iii)艾康生物技術的招標價格、產品質量、可靠性及規格、產品交付時間以及產品範圍。

採購及設備租賃框架協議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約為人民幣110.0百萬元，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交易金額約為人民幣25.4百萬元。

董事會報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核數師的年度審閱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乃由本集團：(i) 於日常業務中；(ii) 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及 (iii) 根據相關協議(包括其中規定的定價原則及指引)按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的條款訂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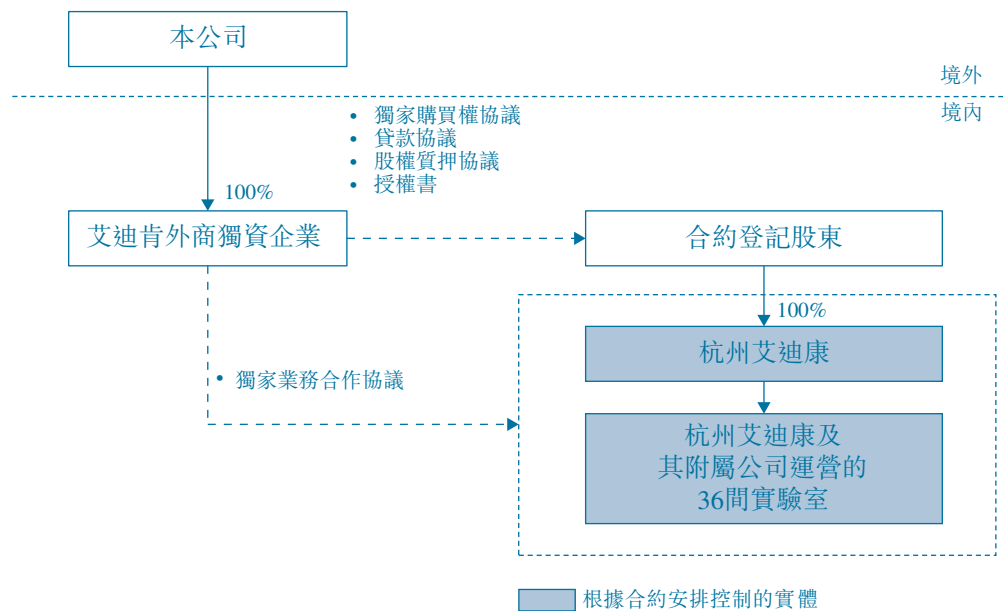
核數師已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向董事會確認該持續關連交易：(i) 已獲董事會批准；(ii) 符合本集團的定價政策；(iii) 根據有關交易的相關協議進行；及 (iv) 未超出相關年度上限。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自上市日期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期間，本公司概無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須根據上市規則予以披露。自上市日期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期間，本公司已就本集團訂立的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合約安排

合約安排概要

下列簡化圖說明合約安排的現有結構：



附註：

- (1) 林繼迅先生及林鋒先生通過其各自的控股公司於2018年10月前成為杭州艾迪康的登記股東。於2018年10月 Pearl Group Limited 投資後，蘭佳女士及連海倫女士於2018年10月獲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指定成為杭州艾迪康的合約登記股東。蘭佳女士為本集團的合規總監及杭州艾迪康的總經理兼法定代表人。連海倫女士為凱雷亞洲併購基金的負責人以及杭州艾迪康及艾迪肯外商獨資企業的監事。於2020年10月14日，杭州康銘代表本公司若干中國高級管理人員(即高嵩先生、潘超先生、王成棟先生及四名其他現有及以前既非董事亦非高級管理層的高級員工)認購杭州艾迪康的0.36%股權。此後，杭州艾迪康分別由蘭佳女士、連海倫女士及杭州康銘擁有49.82%、49.82%及0.36%。

董事會報告

構成合約安排的各具體協議簡述載列如下：

獨家業務合作協議

根據艾迪肯外商獨資企業、杭州艾迪康及合約登記股東訂立的日期為2020年11月23日的經修訂及經重述獨家業務合作協議(「**獨家業務合作協議**」)，杭州艾迪康同意聘請艾迪肯外商獨資企業為其獨家供應商，為其提供全面業務支持、技術支持及諮詢服務，並支付服務費以換取服務。根據該協議，年度服務費應為杭州艾迪康於該財政年度的所有除稅後溢利(包括杭州艾迪康自其附屬公司獲得的所有可分配溢利)，但艾迪肯外商獨資企業有權根據所提供服務的數量及內容全權酌情調整服務費。

根據獨家業務合作協議，艾迪肯外商獨資企業擁有於根據獨家業務合作協議履行責任時所開發的所有知識產權的獨家及完全專有權利(不論是否由杭州艾迪康或其附屬公司、艾迪肯外商獨資企業或兩者共同開發)。

獨家業務合作協議將一直有效，直至艾迪肯外商獨資企業行使其單方面權利向其他訂約方發出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根據適用法律，除非協議另有說明，否則杭州艾迪康無權單方面終止合約。

獨家購買權協議

根據艾迪肯外商獨資企業、杭州艾迪康及合約登記股東訂立的日期為2020年11月23日的經修訂及經重述獨家購買權協議(「**獨家購買權協議**」)，艾迪肯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人士)將獲授一項不可撤銷、無條件及獨家權利，以購買現時或日後所持杭州艾迪康的全部或任何股權及／或資產，代價相當於購買時中國法律所允許的最低價格。應艾迪肯外商獨資企業的要求，艾迪肯外商獨資企業行使其購買權後，合約登記股東及／或杭州艾迪康將立即且無條件向艾迪肯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人士)轉讓彼等各自於杭州艾迪康的股權及／或相關資產。根據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合約登記股東須向艾迪肯外商獨資企業作出補償，補償金額相等於自杭州艾迪康獲得的任何購買價或溢利、分派、股息或紅利。合約登記股東(作為杭州艾迪康的登記股東)已向艾迪肯外商獨資企業承諾，彼等將不會(其中包括)：(i) 出售或轉讓杭州艾迪康的股權或允許相關股權成為任何擔保的標的或附帶其他形式的產權負擔；(ii) 在未經艾迪肯外商獨資企業事先同意的情况下批准向合約登記股東分派任何股息；及(iii) 訂立任何安排以減少杭州艾迪康的股權價值。因此，倘杭州艾迪康及／或其附屬公司蒙受任何損失，對艾迪肯外商獨資企業及本公司的潛在不利影響可控制在一定範圍內。

倘艾迪肯外商獨資企業行使其購買權，所收購的杭州艾迪康的全部或任何部分股權及／或資產須轉讓予艾迪肯外商獨資企業，且股本擁有權及／或資產(如適用)的利益將歸本公司及股東所有。

董事會報告

獨家購買權協議將一直有效，直至 (i) 杭州艾迪康的全部股權及／或資產根據協議的條文轉讓予艾迪肯外商獨資企業(及／或其指定人士)；或(ii)艾迪肯外商獨資企業行使其單方面權利向其他訂約方發出事先書面通知終止獨家購買權協議。根據適用法律，除非協議另有說明，否則杭州艾迪康及合約登記股東無權單方面終止合約。

貸款協議

根據蘭佳女士及連海倫女士分別與艾迪肯外商獨資企業訂立的日期為2020年11月23日的經修訂及經重述貸款協議(「**貸款協議**」)，艾迪肯外商獨資企業同意分別向蘭佳女士及連海倫女士提供一筆貸款(「**貸款**」)，僅用於購買杭州艾迪康股權。該等貸款不得用於任何其他用途。在下列情況下，相關貸款將立即到期應付：(i)貸款日期起計二十年屆滿；或(ii)艾迪肯外商獨資企業的經營期限屆滿；或(iii)蘭佳女士或連海倫女士不再持有杭州艾迪康的任何股權；或(iv)艾迪肯外商獨資企業於發出通知10日後，且艾迪肯外商獨資企業可全權酌情認為於適當的情況下，隨時要求蘭佳女士及連海倫女士無理由償還貸款。貸款僅可以向艾迪肯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人士)轉讓蘭佳女士及連海倫女士所持杭州艾迪康的全部股權的方式償還。

股權質押協議

根據艾迪肯外商獨資企業、杭州艾迪康及合約登記股東訂立的日期為2020年11月23日的經修訂及經重述股權質押協議(「**股權質押協議**」)，合約登記股東將向艾迪肯外商獨資企業質押彼等各自於杭州艾迪康的全部股權，作為確保彼等及杭州艾迪康履行於股權質押協議、獨家購買權協議、獨家業務合作協議、貸款協議及授權書(定義見下文)項下責任的擔保抵押品。此外，根據股權質押協議，未經艾迪肯外商獨資企業事先書面同意，合約登記股東或杭州艾迪康不得轉讓杭州艾迪康的任何股權或准許就有關股權設立產權負擔。

倘發生違約事件(股權質押協議所訂明者)，除非違約事件以令艾迪肯外商獨資企業滿意的方式成功解決，否則倘上述違約事件未於書面要求發出時或之後任何時間以令艾迪肯外商獨資企業滿意的方式成功解決，則艾迪肯外商獨資企業有權實施股權質押協議項下的質押。

根據股權質押協議作出的質押已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向相關中國法律部門妥為辦理登記手續。

股權質押協議將一直有效，直至獨家購買權協議、獨家業務合作協議、貸款協議及授權書項下的所有責任全部獲履行。

董事會報告

授權書

根據日期為2020年11月23日的經修訂及經重述授權書(「**授權書**」)，合約登記股東不可撤銷地委任艾迪肯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人士)作為其實際代理人，以根據適用法律及杭州艾迪康當時的組織章程大綱行使彼等作為杭州艾迪康登記股東的所有權利。該等權利包括(其中包括)以下權利：(i)提議召開及出席股東大會，並簽署相關股東決議案及會議記錄；(ii)獲得杭州艾迪康的股息；(iii)出售或轉讓或質押或處置杭州艾迪康的全部或部分股權；(iv)在杭州艾迪康清算時分割其財產；(v)指定並委任杭州艾迪康的法定代表、董事、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vi)向政府部門遞交需要杭州艾迪康股東遞交的任何文件；(vii)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解散及清算杭州艾迪康以及於清算期間作為清算委員會成員行使清算委員會權力；及(viii)檢查杭州艾迪康的股東決議案、董事會決議案、會議記錄及財務記錄。根據授權書，倘合約登記股東的權利與艾迪肯外商獨資企業的指示有任何衝突，應以艾迪肯外商獨資企業的指示為準。根據授權書，本公司透過艾迪肯外商獨資企業能夠就對杭州艾迪康的經濟表現具有最重大影響的業務活動行使管理控制權。

授權書將一直有效，直至(i)訂約方同意以書面方式終止；或(ii)合約登記股東在經艾迪肯外商獨資企業事先書面同意的情况下向艾迪肯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人士)轉讓彼等各自於杭州艾迪康的全部股權。根據適用法律，除非協議另有說明，否則合約登記股東無權單方面終止合約。

採納合約安排的理由

誠如招股章程「合約安排」一節所披露，由於中國對外資所有權的監管限制或禁令，本公司被限制或禁止直接擁有中國營運實體(即杭州艾迪康及其附屬公司)的股權。因此，為使本集團有效控制及享有杭州艾迪康及其附屬公司的全部經濟利益，本公司已與艾迪肯外商獨資企業、杭州艾迪康及合約登記股東訂立合約安排。合約安排使本公司能夠(i)收取由杭州艾迪康及其附屬公司營運的本集團實驗室產生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回報；(ii)有效控制杭州艾迪康及其附屬公司；及(iii)持有以中國法律允許的最低購買價購買杭州艾迪康及其附屬公司的所有或部分股權的獨家購買權。

與合約安排有關的風險

合約安排存在若干風險，包括：

- (i) 倘中國政府認為合約安排不符合中國對相關行業中外資的監管限制，或倘該等法規或現有法規的詮釋於未來出現變動，本集團可能會受到嚴厲的處罰或被迫放棄其通過合約安排獲得的利益；

董事會報告

- (ii) 合約安排在提供營運控制方面未必如直接所有權般有效，且中國營運實體及其股東可能未能履行其於本集團合約安排項下的義務；
- (iii) 合約安排可能會導致對本集團不利的稅務後果；
- (iv) 中國營運實體的合約登記股東可能與本集團有利益衝突，從而可能對其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及
- (v) 倘本公司行使購買權購買中國營運實體的股本擁有權及資產，則所有權或資產轉讓可能令本公司遭受若干限制並產生巨額成本。

有關該等風險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的「風險因素－與合約安排有關的風險」。

本集團為降低與合約安排有關的風險而採取的行動

本集團已採取以下措施，以確保(i)本集團於實施合約安排時有效經營業務；(ii)合約登記股東遵守合約安排；及(iii)本集團與合約登記股東之間的潛在利益衝突：

- (i) 實施及遵守合約安排過程中出現的重大問題或政府機構的任何監管查詢將於發生時呈報董事會(如須)審閱及討論；
- (ii) 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將至少每年一次審閱履行及遵守合約安排的整體情況；
- (iii) 本公司將於年報中披露履行及遵守合約安排的整體情況，以便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瞭解最新消息；
- (iv) 本公司將於需要時委聘外部法律顧問或其他專業顧問，以協助董事會審閱合約安排的實施情況，並審閱杭州艾迪康、艾迪肯外商獨資企業、合約登記股東及中國營運實體的法律合規情況，以處理合約安排引致的具體問題或事宜；
- (v) 中國營運實體的公司印鑑、財務印鑑、合約印鑑及重要公司證書由本集團指定人員保管。本集團任何僱員如欲使用印鑑，須按照本集團的既定政策及程序取得內部批准。業務、法律及／或財務部門構成本集團的中央管理系統，該等部門的負責人及負責保管及處理印鑑及重要公司證書的部門成員為本集團的僱員；
- (vi) 倘本集團與合約登記股東之間發生利益衝突(本集團可全權酌情決定有否該衝突)，杭州艾迪康須於取得艾迪肯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人士同意後採取適當措施消除該等衝突，倘未能消除該等衝突，艾迪肯外商獨資企業將會於中國法律准許的範圍內根據獨家購買權協議行使購買權；

董事會報告

- (vii) 為進一步確保獨家購買權協議下艾迪肯外商獨資企業的權益，合約登記股東已與艾迪肯外商獨資企業及杭州艾迪康訂立股權質押協議，據此，合約登記股東向艾迪肯外商獨資企業質押彼等於杭州艾迪康的全部股權作為擔保，以擔保合約登記股東根據合約安排履行合約責任(包括彼等於獨家購買權協議下的責任)；
- (viii) 根據貸款協議，艾迪肯外商獨資企業可在其全權認為合適的情況下，於送達10日通知後，隨時要求蘭佳女士及連海倫女士無理由償還貸款。貸款僅可以向艾迪肯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人士)轉讓蘭佳女士及連海倫女士所持杭州艾迪康的全部股權的方式償還；及
- (ix) 根據杭州康銘的所有合夥人(即高嵩先生、潘超先生、王成棟先生及四名其他現有及以前高級僱員(既非董事亦非高級管理人員))訂立的日期為2021年3月19日的承諾契據，各合夥人均承諾，其將確保合約安排的可執行性。

倘蘭佳女士、連海倫女士或杭州康銘的合夥人(即高嵩先生、潘超先生、王成棟先生及四名其他現有及以前高級僱員(既非董事亦非高級管理人員))自本集團及／或其股東(視情況而定)離職，艾迪肯外商獨資企業將會根據獨家購買權協議行使其購買權，要求蘭佳女士、連海倫女士或杭州康銘在中國法律允許的範圍內將其於杭州艾迪康的股權轉讓予艾迪肯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人士，以便本集團能夠在控制杭州艾迪康及／或執行合約安排方面維持相同水平的保障。

與合約安排有關的規定(相關外商持有限制除外)

2020年1月1日，《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外商投資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實施條例》(「**實施條例**」)生效，取代中國規範外商投資的以往法律，即中外合資經營企業法、中外合作經營企業法及外資企業法，以及其各自的實施規則及附屬法規。外商投資法及其實施條例體現了中國按照通行國際慣例優化外商投資監管機制的預期監管趨勢，以及統一針對境外及境內投資的企業法律規定的立法努力。

外商投資法並無明確規定合約安排為一種外商投資形式。外商投資法並無提及包括「實際控制」及「通過合約安排控制」在內的概念，亦無訂明有關通過合約安排控制的法規。此外，外商投資法並無具體規定有關相關業務的規則，而是規定「外國投資者於中國通過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國務院規定的其他方式投資」，為未來的法律、行政法規或國務院頒佈條文，將合約安排作為一種外商投資形式留有空間。於2019年12月26日，最高人民法院發出《最高人民法院關於適用〈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若干問題的解釋》(「**外商投資法解釋**」)，於2020年1月1日生效。根據外商投資法解釋，如有關當事方基於投資於負面清單中的禁止或限制類行業及違反當中所載的限制而主張投資協議無效，法院應表示支持有關主張。此外，外商投資法並無訂明應對採用合約安排的現有公司採取何種行動，無論該等公司是否受中國實體及／或公民控制。

董事會報告

上市規則的涵義及聯交所豁免

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於上市後，若干合約安排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由於中國營運實體將被視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其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及彼等各自的聯系人將被視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就合約安排而言，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102 條向聯交所申請，而聯交所已授出豁免，豁免在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期間嚴格遵守：(i) 上市規則第 14A.105 條項下的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ii) 上市規則第 14A.53 條項下有關合約安排交易的年度上限規定；及 (iii) 上市規則第 14A.52 條項下將合約安排年期限制在三年或以內的規定，惟須受以下條件所限：

- (i) 未經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不得對合約安排作出更改；
- (ii) 除下文 (iv) 段所述者外，未經獨立股東批准不得對規管合約安排的協議作出更改。如已就任何更改取得獨立股東批准，則毋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刊發進一步公告或取得獨立股東批准，除非及直至建議作進一步更改。然而，有關在本公司年報中定期申報合約安排的規定將繼續適用；
- (iii) 合約安排應繼續令本集團可獲取綜合聯屬實體所產生的經濟利益；
- (iv) 在現有安排屆滿時，或對於本集團出於業務權宜之計而有意設立的任何與本集團從事相同業務的現有或新設外商獨資企業或經營公司(包括分公司)而言，合約安排可按照與現有合約安排大致相同的條款及條件予以續訂及／或複製訂立，而毋須取得股東事先批准；及
- (v) 本集團將持續披露與合約安排相關的詳情。

有關聯交所授予豁免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及「關連交易」。

董事會報告

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中國營運實體主要於中國從事ICL業務。中國營運實體佔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主要部分。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中國營運實體的收益為人民幣3,248.7百萬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約98.5%。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中國營運實體的總資產為人民幣3,657.2百萬元，佔本集團總資產約80.3%。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中國營運實體之間並無訂立、續訂及／或複製訂立其他新合約安排。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約安排及／或採用該等安排的情況並無重大變動，且並無合約安排因撤銷採納合約安排的限制而遭到解除。本集團依據合約安排通過中國營運實體經營其業務時並未遭到任何中國監管部門干預或阻撓。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核數師的年度審閱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合約安排並確認：

- (i)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進行的合約安排項下的交易乃根據合約安排的相關條文訂立；
- (ii)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中國營運實體並無向其股權持有人支付任何其後未以其他方式轉讓或轉撥予本集團的股息或其他分派；及
- (iii) 本集團與中國營運實體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訂立、續訂或複製訂立的任何新合約就本集團而言屬公平合理或對股東有利，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核數師已每年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審計或審閱過往財務資料以外的核證委聘」及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經修訂)「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對根據合約安排進行的交易履行審閱程序。

合約安排：(1)並未發現任何事宜令核數師認為合約安排中的披露交易未獲董事會批准；(2)並未發現任何事宜令核數師認為該等交易在各重大方面沒有根據合約安排中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訂立；及(3)並未發現任何事宜令核數師認為中國營運實體曾向其權益持有人作出其後未有另行轉撥或轉讓給本集團的任何股息或其他分派。

董事會報告

僱員激勵計劃及股票掛鈎活動

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採納三份股份計劃，即高級行政人員激勵計劃（「高級行政人員激勵計劃」），高級管理人員激勵計劃（「高級管理人員激勵計劃」），連同高級行政人員激勵計劃，統稱「2019年激勵計劃」及2024年激勵計劃。

2019年激勵計劃

高級行政人員激勵計劃及高級管理人員激勵計劃均於2019年7月9日獲採納及批准，其後於2020年11月7日、2021年4月14日及2021年10月1日經修訂及重列。該兩項2019年激勵計劃的條款大致相若。2019年激勵計劃的主要條款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2019年激勵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載列如下：

目的

2019年激勵計劃旨在向合資格僱員（定義見下文）提供於本公司擁有個人權益的機會，以激勵彼等為本集團而致力提升表現及效率及／或答謝彼等過去的貢獻，以吸引及挽留對本集團的表現、增長及成功而言屬重要及／或其貢獻有利於或將有利於本集團的表現、增長及成功的合資格僱員或與彼等維持持續的關係：

高級行政人員激勵計劃旨在挽留及激勵本集團的高級行政人員，而高級管理人員激勵計劃旨在挽留及激勵本集團的其他高級管理人員。

合資格僱員及計劃管理人

由計劃管理人（「計劃管理人」）全權酌情釐定的本集團任何僱員（「合資格僱員」）。

計劃管理人為獲董事會授權根據2019年激勵計劃履行其職能的任何董事。

可供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

根據2019年激勵計劃，相關股份的整體限額為66,205,516股股份。於上市前，2019年激勵計劃項下購股權及／或受限制股份單位的相關股份已全部發行，概無更多股份可供發行。

截至本年報日期，根據2019年激勵計劃已發行66,205,516股相關股份，其中包括(i)以信託形式向Ingenuity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發行52,743,281股股份，用於高級行政人員激勵計劃；及(ii)以信託形式向Proteus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發行13,462,235股股份，用於高級管理人員激勵計劃，分別佔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即727,354,791股股份）的約7.3%及1.9%。

各參與者的最高配額

2019年激勵計劃並無包含有關各參與者的最高配額的條文。

行使期

2019年激勵計劃的計劃管理人可根據相關授出函所列明者，釐定可行使購股權的最後日期。

歸屬期

2019年激勵計劃的計劃管理人根據相關授出函所列明者，釐定購股權及／或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期。於授出購股權後，計劃管理人可隨時全權酌情並在遵守其選定的條款及條件的前提下，加快購股權的歸屬進程。

購股權或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應付代價

根據2019年激勵計劃授出購股權及／或受限制股份單位毋須支付代價。

釐定行使價或購買價的基準

2019年激勵計劃的計劃管理人根據相關授出函所列明者，釐定已授出購股權的行使價及／或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購買價。倘為滿足行使購股權及／或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而新發行股份，則行使價及／或購買價不得低於股份面值。

剩餘年期

2019年激勵計劃自其生效日期起持續生效，為期十年。2019年激勵計劃的剩餘年期超過五年。

董事會報告

下表列示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2019年激勵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詳情：

承授人姓名及類別	授出日期 ⁽¹⁾	歸屬期	購買價	受限制股份單位的相關股份數目					於歸屬日期前的每股加權平均收市價	
				截至2023年1月1日	於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月1日	於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月1日		於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尚未行使	期間授出	期間歸屬	期間失效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尚未行使
董事										
高嵩先生	2021年11月24日	2022年1月至2026年3月	1.67美元	12,000,000	—	2,924,646	2,175,354	6,900,000	1.67美元	
其他僱員	2021年11月24日至2022年2月9日	2022年1月至2025年3月	1.50美元	200,000	—	74,988	95,012	30,000	1.50美元	
總計				12,200,000	—	2,999,634	2,270,366	6,930,000		

下表列示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2019年激勵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詳情：

承授人姓名及類別	授出日期 ⁽¹⁾	歸屬期	行使價	購股權的相關股份數目					於行使日期前的每股加權平均收市價	
				截至2023年1月1日	於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月1日	於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月1日		於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尚未行使	期間授出	期間行使	期間註銷/沒收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尚未行使
董事										
高嵩先生	2020年2月25日至2021年1月28日	2020年2月至2022年3月	0.38美元至1.50美元	1,425,000	—	1,425,000	—	—	0.94美元	
其他僱員	2019年7月19日至2023年4月1日	2019年7月至2024年3月	0.38美元至1.67美元	17,373,798	12,133,698	761,612	3,527,529	25,218,355	0.43美元	
總計				18,798,798	12,133,698	2,186,612	3,527,529	25,218,355		

附註：

- (1) 2019年激勵計劃下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乃於上市前授出，截至本年報日期，該等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公平值為不適用。有關所採納的相關會計準則及政策以及更多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32。

2024年激勵計劃

2024年激勵計劃於2024年3月28日(「**採納日期**」)獲採納及批准。2024年激勵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載列如下：

目的

2024年激勵計劃旨在向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下文)提供於本公司擁有個人權益的機會，以激勵彼等為本集團而致力提升表現及效率及／或答謝彼等過去的貢獻，以吸引及挽留對本集團的表現、增長及成功而言屬重要及／或其貢獻有利於或將有利於本集團的表現、增長及成功的合資格參與者或與彼等維持持續的關係；

根據2024年激勵計劃授予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僅由現有股份撥付，但不涉及本公司向任何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a)任何新股份；或(b)任何新股份的購股權。2024年激勵計劃構成上市規則第十七章項下的股份計劃，且應遵守上市規則第17.12條項下的適用披露要求。由於2024年激勵計劃並不構成涉及發行新股份的計劃，故採用該計劃毋需經股東批准。

合資格參與者及計劃管理人

由2024年激勵計劃管理人(「**2024年計劃管理人**」)全權酌情釐定的任何本集團員工、服務提供商或相關實體參與者(「**合資格參與者**」)，合資格根據2024年激勵計劃獲授予購股權或受限制股份單位。

2024年計劃管理人為獲董事會授權根據2024年激勵計劃履行職能的任何人士。

可供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

根據2024年激勵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最高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委託的受託人購買的股份數目，其中包括，獲董事會不時授權按市場交易價格於二級市場購買現有股份。根據2024年激勵計劃的條款已失效或已註銷的購股權及／或受限制股份單位將不計入根據2024年激勵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最高總數。

截至本年報日期，概無受託人就2024年激勵計劃購買現有股份，亦無根據2024年激勵計劃授出購股權或受限制股份單位。

董事會報告

各參與者的最高配額

各合資格參與者於2024年激勵計劃項下概無特定最高配額限制。

行使期

2024年計劃管理人根據相關授出函所列明者，釐定可行使購股權的最後日期。

歸屬期

2024年計劃管理人根據相關授出函所列明者，釐定購股權及／或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期。於授出購股權後，2024年計劃管理人可隨時全權酌情並在遵守其選定的條款及條件的前提下，加快購股權的歸屬進程。

購股權或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應付代價

根據2024年激勵計劃授出購股權及／或受限制股份單位毋須支付代價。

釐定行使價或購買價的基準

2024年計劃管理人根據相關授出函所列明者，釐定已授出購股權的行使價及／或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購買價。

剩餘年期

2024年激勵計劃自其生效日期起持續生效，為期十年。2024年激勵計劃的剩餘年期約為十年。

可換股債券

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並無發行任何可換股債券。

股票掛鈎協議

除2019年激勵計劃外，自上市日期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期間，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將會導致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或要求本公司訂立將會導致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的任何協議的股票掛鈎協議。

根據上市規則的持續披露責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情況導致上市規則第13.20條、13.21條及13.22條項下的披露責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後的事件

於2024年3月28日，董事會採納2024年激勵計劃。根據2024年激勵計劃授予的獎勵僅由現有股份撥付，但不涉及本公司向任何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a)任何新股份；或(b)任何新股份的購股權。董事會將委任獨立第三方為2024年激勵計劃受託人，旨在(其中包括)以市場交易價格於董事會不時授權的二級市場購買現有股份。2024年激勵計劃構成上市規則第十七章項下的股份計劃，且應遵守上市規則第17.12條項下的適用披露要求。由於2024年激勵計劃並不構成涉及發行新股份的計劃，故採用該計劃毋需經股東批准。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並不知悉2023年12月31日後直至本公告日期止發生的任何需要披露的重大事件。

承董事會命
艾迪康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楊凌女士

香港，2024年3月28日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已致力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標準。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標準對為本集團提供框架以保障股東利益以及提高企業價值及問責性至關重要。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有關期間」)已採納原則並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本公司主要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以及前述偏離事項(如有)之詳情概述如下。

本公司意識到，良好的企業文化對於支持及補充其企業管治工作和企業形象至關重要，多年來已形成了強調合法、道德和負責任的商業行為的企業文化，並體現在本集團的整體運營和管理中。為了促進工作場所的坦誠溝通和本集團員工及管理層的高道德標準，本集團制定了反腐敗和舉報政策及培訓，為識別潛在違規或不當行為、舉報程序和違反這些政策的後果提供指導。有關本集團反腐敗和舉報政策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 董事會

A1. 責任與委任

董事會負責領導、監控及管理本公司以及監督本集團業務、戰略決策及表現，以達致確保本集團有效營運及增長以及提高投資者價值的目標。全體董事一直以真誠履行其職責，客觀地作出決策以及以本公司與股東的利益行事。

有關本公司的一切主要事宜由董事會決定，包括批准及監控一切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重大交易(尤其是可能有利益衝突的交易)、財務資料、董事委任及其他重大財務及營運事宜。

全體董事均可適時獲取一切相關資料以及高級管理層及聯席公司秘書的建議及協助，確保符合董事會程序及一切適用法律法規。在向董事會提出合理要求後，任何董事均可於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會將本集團日常管理及營運的權力及職責明確授予高級管理層。所授職能及工作均會定期作出檢討。高級管理層須獲董事會批准後方可進行任何重大交易。高級管理層全力支持董事會履行其職責。

A2. 董事會組成

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組成如下：

執行董事：

高嵩先生 (首席執行官及戰略委員會成員)

非執行董事：

楊凌女士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林繼迅先生

馮軍元女士

LIM Kooi June 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宓子厚先生 (薪酬委員會主席兼審核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成員)

葉霖先生 (審核委員會主席兼提名委員會成員)

張煒先生 (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截至有關期間，董事會一直符合上市規則第3.10條及3.10A條有關擁有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至少佔董事會人數的三分之一)，且其中一名(葉霖先生)具備適當專業資格及會計以及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規定。

董事會成員具備切合本集團業務需要及目標的技能及經驗。執行董事負責本集團業務及職能部門。非執行董事監督管理層在實現既定企業目標方面的表現，並監察本集團的表現匯報。獨立非執行董事令董事會擁有不同業務及財務專長、經驗及獨立判斷，彼等構成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要成員。獨立非執行董事透過參與董事會會議及於涉及潛在利益衝突的管理事宜中起帶頭作用，為有效指導本公司作出貢獻及提供充分核查及平衡以保障本集團及股東的利益。

據董事所知，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間概無任何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有關之關係。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規定發出的獨立性年度書面確認。根據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性指引，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已建立機制以確保董事會可獲得獨立觀點及意見並對該等機制進行年度檢討。

全體董事有權為履行其董事職責而尋求合理所需的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提名委員會每年評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在任期內的獨立性。本公司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及附錄D2第12B段的獨立性書面確認。基於該等確認及提名委員會的報告，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繼續展現充分獨立性，全體保持獨立。董事會已檢討機制的實施及有效性，並認為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機制有效。

A3. 委任及重選董事

根據細則，當時在任的三分之一董事(倘人數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以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為準)須於各屆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惟每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退任董事應符合資格於有關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此外，任何由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或作為董事會新增成員的新董事任期僅至獲委任後的首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上述董事會委任的董事合資格於相關股東大會上重選連任。

各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為三年。根據上述細則規定，彼等須退任及重選連任。



企業管治報告

A4. 董事的培訓及持續發展

每名新委任的董事將於首次受委任時獲提供正式入職培訓，以確保彼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有適當的了解，以及充分知悉彼於上市規則及相關監管規定下的責任及義務。除上述入職培訓外，董事亦將參觀本公司的主要實驗室並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會面。於2023年6月23日，所有董事均已獲凱易律師事務所告知並確認彼等了解其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之義務。

現任董事亦不斷掌握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以及了解業務及市場變化，以便履行彼等的職責。本公司會於有需要時為董事安排培訓及專業發展。此外，適用於本集團的新頒佈法律及法規或其變動的相關閱讀資料會不時向董事提供，以供彼等學習及參閱。

董事須於各財政年度向本公司提交其已獲得的培訓詳情，以便本公司存置董事的適當培訓記錄。根據本公司目前存置的培訓記錄，董事於有關期間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1.4條，參加持續專業培訓如下：

培訓／教育類型		
	出席關於監管發展、董事職責或其他相關主題的培訓	閱讀監管最新資訊或企業管治有關的資料或有關董事職責的資料
高嵩先生	✓	✓
楊凌女士	✓	✓
林繼迅先生	✓	✓
馮軍元女士	✓	✓
LIM Kooi June 女士	✓	✓
宓子厚先生	✓	✓
葉霖先生	✓	✓
張煒先生	✓	✓

企業管治報告

A5. 董事會議出席記錄

於有關期間，各董事出席本公司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以及股東大會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情況／會議次數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戰略委員會
執行董事：					
高高先生	4/4				2/2
非執行董事：					
楊凌女士	4/4		2/2	2/2	2/2
林繼迅先生	4/4				
馮軍元女士	4/4				
LIM Kooi June 女士	4/4				
獨立 非執行董事：					
宓子厚先生	4/4	2/2	2/2		2/2
葉霖先生	4/4	2/2		2/2	
張煒先生	2/2	2/2	2/2	2/2	

此外，於有關期間主席與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其他董事並不出席之情況下舉行了一次會議。

A6.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董事會召開會議以檢討本公司的主要活動。董事會會議每年召開至少四次(約每季召開一次)，以討論及檢討本公司的目標、戰略及政策，包括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年度預算、財務表現及審批財務業績之公佈。如有需要，董事會將召開不定期會議以處理定期會議中間發生的重大交易或事務。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及因其職位或受僱關係可能擁有本公司及／或其證券內幕消息的高級管理層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已確認，於有關期間，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此外，據本公司所知，於有關期間，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概無違反標準守則的事件。

倘本公司知悉任何有關買賣本公司證券的限制期，本公司將會事先通知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企業管治報告

A7.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 A.2.1 條所載企業管治職能。

於回顧年度內，董事會已履行企業管治職能如下：(i) 檢討及制定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ii) 檢討及監管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iii) 檢討及監管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iv) 檢討及監管遵守標準守則的情況；及(v)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於企業管治報告作出的披露。

B. 董事會委員會

本公司擁有四個董事會委員會，即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以監督本公司特定方面的事務。所有董事會委員會均訂有書面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所有董事會委員會須就所作決策或建議向董事會匯報。

所有董事會委員會獲提供足夠資源履行職務，並可在提出合理要求下，於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B1.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現時由合共三名成員組成，即一名非執行董事楊凌女士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宓子厚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張煒先生。於有關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薪酬委員會大部分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且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出任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責任包括向董事會就本公司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待遇作出推薦建議(即採納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 E.1.2(c)(ii) 條所述模式)。薪酬委員會亦負責就制定有關薪酬政策及架構訂立具透明度的程序，以確保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將參與決定其本身的薪酬，而薪酬將由董事會經參考個人及本公司的表現以及市場慣例及環境而釐定。薪酬委員會亦負責審閱及／或批准有關上市規則第十七章項下之股份計劃的事宜。

於有關期間，薪酬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現時薪酬政策及架構、評估執行董事表現、批准董事服務合約／委任函的條款、審議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擬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擬議薪酬待遇並向董事會作出建議、批准授出僱員激勵計劃項下購股權及／或受限制股份單位、確保本公司於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向其董事及僱員發售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符合上市規則第十七章且股份計劃符合適用法律法規，並向董事會作出相關建議。

各委員會成員出席委員會會議記錄載於上文 A5 一節。

企業管治報告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E.1.5條，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高級管理人員的年度薪酬按範圍劃分如下：

薪酬範圍(港元)	人數
2,000,001 港元至 2,500,000 港元	2
2,500,001 港元至 4,000,000 港元	1
4,500,001 港元至 10,000,000 港元	—
10,000,001 港元至 20,000,000 港元	1

薪酬金額包含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的公平值之攤銷、工資、酬金、紅利、社保及住房公積金繳付。各董事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詳情載列於本年報所載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B2.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現時由合共三名成員組成，即一名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楊凌女士(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葉霖先生及張煒先生。於有關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提名委員會大部分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且由董事會主席出任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定期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成員組合(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並就董事會之任何變動提出推薦建議；物色合資格及適合之人士出任董事會成員，以及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及就此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就委任或重選董事及董事之接替計劃(尤其是本公司主席及主要行政人員之接替計劃)所涉及事宜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甄選本公司的董事人選時，提名委員會可能會參考本公司的需要、董事會多元化、該名候選人的誠信、經驗、技能及專業知識以及彼為履行其職務及職責而將投放的時間及精力等若干標準。如有需要，外部招聘專家或會受聘進行甄選程序。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亦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升公司的表現質素裨益良多。為遵守上市規則第13.92條及附錄C1的規定，本公司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據此，提名委員會負責監督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實施，並從多元化的角度評估董事會的組成(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或專業經驗)。提名委員會應向董事會報告其監察結果及提出建議(如有)。該政策及目標將會不時檢討，以確保其適合於確定董事會最佳組成。截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其中包括三名女性董事及以及法律及會計專業人士，在性別、專業背景及技能等方面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有11名人士，當中有3名女性。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5,713名僱員中共有3,337名女性僱員，佔本集團僱員的58.4%。本集團將持續把握機會物色合適人選以提高女性董事會成員及僱員比例。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董事會及提名委員已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實施情況及有效性並認為該政策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有效。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提名政策。該政策旨在制定選拔及績效評估的標準及流程，為董事的提名及委任向董事會提供指導。於設定董事會組成時，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從多個方面考慮，包括但不限於性別、社會經濟背景、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服務年期及董事會可能不時認為相關及適用的任何其他因素。本公司高度重視確保董事會層面技能及經驗的組成平衡，以提供一系列觀點及見解，使董事會能有效履行其職責、支持本集團核心業務及策略的良好決策及董事會的繼任計劃及發展。董事會認為，明確的選拔流程有利於公司管治，在董事會層面確保董事會的持續及適當領導，提高董事會的效率及多元化，並符合適用的規則及法規。

於有關期間，提名委員會履行下列主要工作：

- 檢討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確保有均衡之專長、技能及經驗，切合本集團業務之需求；
- 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建議重選退任董事；
- 評估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 採納及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評估董事會組成時，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在多元化方面維持適當平衡。各提名委員會成員出席提名委員會會議之記錄載列於上文A5一節。

企業管治報告

B3. 審核委員會

於有關期間，本公司一直符合上市規則有關審核委員會組成的要求。審核委員會現時合共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宓子厚先生、葉霖先生及張煒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葉霖先生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條規定的合適專業資格及會計及財務管理專業知識。概無審核委員會成員為本公司現任外聘核數師的前任合夥人。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於提呈董事會前審閱本集團之財務資料及報告及考慮本集團財務人員或外聘核數師提出之任何重大或不尋常項目；檢討與外聘核數師之關係及聘用條款，並向董事會提出有關建議；及審閱本公司財務申報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內部審計功能的有效性。

於有關期間，審核委員會履行下列主要工作：

- 審議並建議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外聘審計師；
- 審閱及討論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表、業績公告及報告，以及本集團採納之相關會計原則及慣例；
- 討論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計及審計費用之性質、計劃及範圍；及
- 檢討本集團僱員就本集團財務申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及有關報告情況的調查程序提出關注的安排。

外聘核數師已出席上述所有會議並與審核委員會成員就因審核及財務報告事宜所產生的問題進行討論。此外，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之間在委聘外聘核數師方面並無意見分歧。

各審核委員會成員出席審核委員會會議之記錄載於上文A5一節。

B4. 戰略委員會

戰略委員會現時合共包括三名成員，即一名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楊凌女士(戰略委員會主席)，一名執行董事高嵩先生及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宓子厚先生。

戰略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制定及評估本集團的業務發展戰略並促進、監督本集團業務發展及戰略規劃的實施，並就本集團的重大公司行動及投資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於有關期間，戰略委員會履行下列主要工作：

- 研究、制定及建議本集團之業務發展戰略；
- 研究、制定及建議本集團業務發展戰略的實施計劃；
- 監督本集團業務發展戰略實施情況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如有影響本公司發展的重大事項，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 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責。

各戰略委員會成員出席戰略委員會會議之記錄載於上文 A5 一節。

C. 董事就有關財務報表的財務報告之責任

董事已確認彼等編製本集團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會負責就年度及中期報告及根據上市規則與其他監管規定所作出的其他財務披露呈列不偏不倚、清晰及可理解的評估。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必要的說明及資料，以便董事會就提交董事會審批的本集團財務資料及狀況作出知情評估。

概無有關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慮的事件或情況的重大不明朗因素。

企業管治報告

D.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確認其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以及檢討其成效的責任。該等制度乃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保證。

董事會全面負責評估及釐定為達成本公司戰略目標所願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以及建立及維持適當有效的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領導管理層及監控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實施與監督。董事會每年透過審核委員會審視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本公司內部審核職能的成效。

本公司已設立及實施多項風險管理程序及指引，並列明生產、採購、市場推廣、財務、人力資源、信息技術等主要業務流程及職能部門的執行權責。本公司每年會進行自我評估，以確保各部門妥為遵守各項控制政策。

各部門定期開展內部控制評估，以識別可能對本集團業務及主要營運及財務流程、監管合規及資訊安全等多個方面造成影響的風險。管理層協同各部門負責人評估風險發生概率，提供處理方案及監察風險管理流程。管理層已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報告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

本公司內部核數師負責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充分性及有效性進行獨立審查。於回顧年度內，內部核數師審查了有關會計慣例及所有重大控制的主要事項，並向審核委員會提供其審查結果。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在審核委員會以及管理層報告與內部審核數據的支持下，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並認為有關系統充足且有效。

本公司已制定披露政策，為本公司董事、職員、高級管理層及相關僱員處理機密資料、監察信息披露及回覆查詢提供了一般指引。

E. 聯席公司秘書

王之翰先生及蘇嘉敏女士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蘇女士擔任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的企業服務部董事，該公司為專注於綜合商業、企業及投資者服務的全球專業服務供應商。

全體董事均可就企業管治及董事會常規和事宜取得聯席公司秘書的意見及服務。王先生獲指定為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彼會與蘇女士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以及秘書及行政事宜進行工作及溝通。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王先生及蘇女士均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並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的規定。

企業管治報告

F. 外聘核數師及核數師薪酬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有關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的報告責任聲明載於本年度報告「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提供的審核服務及非審核服務已付／應付的費用分析如下。審核服務薪酬包括有關本集團審核及審閱之服務費用。核數師所開展的非審核服務主要包括諮詢服務之專業服務。

外聘核數師提供的服務類型	已付／ 應付費用 (人民幣千元)
審核服務	3,380
非審核服務	1,613
總計：	4,993

G. 與股東及投資者之溝通

本公司已制定股東溝通政策，並相信與股東之有效溝通對提升投資者關係及加強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之了解十分重要。本集團亦確認透明及適時披露公司資料之重要性，讓股東及投資者得以作出知情投資決定。

本公司設有網站(www.adicon.com.cn)作為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之平台，提供有關本公司業務發展及營運之資料及最新消息以及其他資料以供公眾人士查閱。股東及投資者可透過下列聯絡方法將書面查詢或要求寄發至本公司：

地址： 香港
上環
德輔道中188號
金龍中心13樓1303室

電郵： ir@adicon.com.cn

傳真號碼： (86) 0571 8777 5775

本公司將盡快處理及詳細解答查詢及要求。

此外，股東大會為董事會及股東提供交流機會。董事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主席或(如彼等缺席)獲彼等正式委任之代表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上回答提問，此為本公司之常規做法。此外，本公司亦會邀請核數師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解答股東有關審計工作、編製核數師報告及其內容、會計政策及核數師獨立性之問題(如有)。本公司已審閱股東溝通政策的執行情況及成效，並認為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採取上述措施行之有效。

企業管治報告

H.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利益及權利，將於股東大會上就各重大事項(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根據上市規則，所有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將投票表決，投票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後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adicon.com.cn)及聯交所網站。細則允許有權出席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委任代表(無需為股東)代表其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

根據細則，任何於提呈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賦有權利在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十分之一的一名或多名股東，應有權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所指明的任何事項；該會議須於提呈該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提呈後21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則提呈要求的人士可自行按相同方式召開，且本公司須償還提呈要求的人士因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而引致的所有合理開支。

開曼群島公司法或細則並無條文列明股東可在股東大會上提呈任何新決議案。有意提呈決議案之股東可按上段所載程序要求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

關於股東提名董事候選人之權利，請參閱本公司網站所載之程序。

於回顧的相關期間內，本公司並無對細則作出任何改動。細則的最新版本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內查閱。

股東可參閱細則以取得有關股東權利的進一步詳情。



獨立核數師報告



Ernst & Young
27/F, On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 979 號
太古坊一座 27 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致艾迪康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核載於第 74 頁至第 170 頁的艾迪康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我們認為，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綜合財務報表真實公平反映 貴集團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根據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分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關鍵審核事項為我們審核於本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中最重要的事項。我們在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就此達致意見時處理此等事項，而不會就此等事項單獨發表意見。就下文各事項而言，有關我們審核時處理方法的描述僅適用於此等情況。

我們已履行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所述的責任，包括與此等關鍵審核事項相關的責任。據此，我們的審核範圍包括旨在回應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進行重大錯誤陳述風險評估的程序的表現。審核程序(包括為處理下列事項而進行的程序)的結果為我們就隨附綜合財務報表發表審核意見提供了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於2023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總額為人民幣1,757,807,000元，佔貴集團資產總值的38.6%，其中，已就預期信貸虧損計提人民幣242,373,000元。

經計及賬齡、歷史拒付及過往催收經驗，管理層通過將不同客戶分類為不同組別，根據撥備矩陣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簡化方法以計量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在外部獨立估值師的參與下，管理層制定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預期信貸虧損基於歷史違約率釐定並經調整以反映可能影響客戶還款能力的有關行業、市場及宏觀經濟環境等前瞻性因素。

預期信貸虧損估計涉及重大估計，可能會受無法預測的未來市場及經濟狀況所影響，因此我們將評估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確定為一項關鍵審核事項。

有關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詳情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3及21。

我們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評估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預期信貸虧損的相關審核程序（其中包括）載列如下：

- 我們了解及評估有關評估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預期信貸虧損的有關控制措施；
- 我們評估管理層就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所採納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方法；
- 在內部估值專家的協助下，我們評估管理層所採納估值方法及主要假設的適當性，包括前瞻性因素；
- 我們在樣本基礎上測試管理層制定撥備矩陣使用的數據，包括用於將客戶分類至不同信貸風險組別的基準及管理層對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和歷史收款記錄；
- 我們評價管理層委聘的外部獨立估值師的勝任能力、能力和客觀性；及
- 我們評估綜合財務報表披露資料是否屬充分。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核事項**商譽減值測試**

於2023年12月31日，貴集團商譽為人民幣79,802,000元，佔貴集團總資產的1.8%。

貴集團須至少每年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減值測試基於商譽獲分配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管理層在外部獨立估值師的參與下建立減值評估模型，並計及關鍵假設（包括估計收益增長率、預計毛利率、最終增長率及稅前貼現率）後編製可收回金額計算以估計未來現金流量。

商譽減值估計複雜，並涉及重大判斷及評估，故我們將估計商譽減值確定為一項關鍵審核事項。

商譽減值的詳情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3及17。

我們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評估商譽減值的相關審核程序（其中包括）載列如下：

- 我們了解及評估與商譽減值評估有關的控制措施；
- 我們評估管理層對商譽獲分配的現金產生單位的認定；
- 在內部估值專家的協助下，我們參考行業規範及估值技術評估管理層估值模型的適當性，及以市場數據及可資比較公司作為基準評估稅前貼現率及最終增長率在內的主要估值參數的適當性；
- 我們通過比較歷史預測與實際結果及獲取支撐假設所用的確鑿證據評估管理層對估值模型所用現金產生單位未來結果的預測、假設及估計的合理性；
- 我們評估管理層委聘的外部獨立估值師的勝任能力、能力和客觀性；及
- 我們評估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所作披露的充分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年報所載的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年報所載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就此發出的核數師報告。預期年報將於本核數師報告日期後提供予我們。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我們的責任是於上述其他資料提供予我們時對其進行審閱，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核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倘我們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協助貴公司董事履行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載有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其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作為我們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一部分，我們在整個審核過程中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在各種情況下屬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修改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獨立核數師報告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核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集團審核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核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核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核中識別出的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有可能被合理地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採用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項目合夥人為何兆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4年3月28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3,297,828	4,860,613
銷售成本		(1,863,721)	(2,964,448)
毛利		1,434,107	1,896,165
其他收入及收益	6	61,609	50,811
銷售及營銷開支		(485,155)	(553,272)
行政開支		(271,015)	(282,262)
研發成本		(143,522)	(162,746)
其他開支	7	(99,622)	(128,440)
上市開支		(72,189)	(9,664)
財務成本	9	(86,316)	(76,82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收益	29	11,475	87,044
除稅前溢利	8	349,372	820,812
所得稅開支	12	(87,050)	(135,928)
年內溢利		262,322	684,884
以下各方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234,885	680,793
非控股權益		27,437	4,091
		262,322	684,884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全面虧損			
於後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7,768)	(26,179)
於後續期間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本公司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36,381)	(54,254)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		(44,149)	(80,433)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218,173	604,451
以下各方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90,736	600,360
非控股權益		27,437	4,091
		218,173	604,451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基本	14	0.34	1.04
攤薄	14	0.31	0.96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3年12月31日

	附註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15	410,987	375,428
使用權資產	16	187,390	218,853
商譽	17	79,802	79,802
其他無形資產	18	151,416	143,709
遞延稅項資產	19	103,971	118,40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2	12,575	12,839
應收關聯方款項	35	2,474	2,12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3	1,535	8,104
已抵押存款	24	300,000	—
非流動資產總值		1,250,150	959,261
流動資產			
存貨	20	176,593	229,41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1	1,515,434	1,856,84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2	188,474	127,86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3	50,837	—
應收關聯方款項	35	25	227
已抵押存款	24	412,602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959,423	1,680,625
流動資產總值		3,303,388	3,894,972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5	742,108	1,062,45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6	755,527	985,104
合約負債	27	34,664	21,060
計息銀行借款	28	95,870	112,792
應付利得稅		77,790	124,553
應付關聯方款項	35	1,858	61,071
租賃負債	16	49,201	51,400
流動負債總額		1,757,018	2,418,432
流動資產淨值		1,546,370	1,476,54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796,520	2,435,801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3年12月31日

	附註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28	791,647	1,023,329
租賃負債	16	153,117	182,455
遞延稅項負債	19	23,166	28,502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29	—	589,179
非流動負債總額		967,930	1,823,465
資產淨值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30	97	86
儲備	31	1,707,974	510,738
		1,708,071	510,824
非控股權益		120,519	101,512
權益總額		1,828,590	612,336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資本儲備	購股權/ 受限制股份		匯兌波動 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單位儲備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86	612,250	118,707	(554,320)	(72,288)	406,389	510,824	101,512	612,336
年內溢利	—	—	—	—	—	234,885	234,885	27,437	262,322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	—	—	—	(7,768)	—	(7,768)	—	(7,768)
換算本公司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	—	—	—	(36,381)	—	(36,381)	—	(36,381)
發行股份	3	240,265	—	—	—	—	240,268	—	240,268
股份發行開支	—	(12,175)	—	—	—	—	(12,175)	—	(12,175)
全球發售後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 自動轉換	8	599,301	—	—	—	—	599,309	—	599,309
股份獎勵(附註32)	—	—	17,054	—	—	—	17,054	—	17,054
行使購股權時轉撥購股權儲備	—	262,789	(87,859)	—	—	—	174,930	—	174,930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	(12,875)	—	—	(12,875)	225	(12,650)
非控股股東向附屬公司注資	—	—	—	—	—	—	—	2,900	2,900
向非控股股東宣派股息	—	—	—	—	—	—	—	(11,555)	(11,555)
於2023年12月31日	97	1,702,430	47,902	(567,195)	(116,437)	641,274	1,708,071	120,519	1,828,590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資本儲備	購股權/ 受限制股份		匯兌波動 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單位儲備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86	612,250	103,658	(510,511)	8,145	590,613	804,241	48,606	852,847
年內溢利	—	—	—	—	—	680,793	680,793	4,091	684,884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	—	—	—	(26,179)	—	(26,179)	—	(26,179)
換算本公司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	—	—	—	(54,254)	—	(54,254)	—	(54,254)
非控股股東向附屬公司注資	—	—	—	—	—	—	—	15,375	15,375
股份獎勵(附註32)	—	—	15,049	—	—	—	15,049	—	15,049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	—	33,440	33,440
已宣派股息	—	—	—	—	—	(865,017)	(865,017)	—	(865,017)
與非控股權益有關之認沽期權 (附註26(b))	—	—	—	(43,809)	—	—	(43,809)	—	(43,809)
於2022年12月31日	86	612,250	118,707	(554,320)	(72,288)	406,389	510,824	101,512	612,336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附註	2023 年 人民幣千元	2022 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349,372	820,812
就以下各項作出之調整：			
銀行利息收入	6	(20,160)	(8,874)
匯兌虧損淨額	7	8,198	6,743
財務成本	9	86,316	76,824
出售物業及設備以及其他無形資產之虧損	7	3,767	3,058
出售使用權資產項目之收益	6	—	(6)
物業及設備折舊	15	99,397	129,402
使用權資產折舊	16	59,552	59,163
無形資產攤銷	18	8,490	4,853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的金融資產	7	57,864	111,653
— 存貨	7	15,976	1,421
股份獎勵	8	17,054	15,049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平值收益	8	(11,475)	(87,044)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虧損/(收益)	6/7	6,165	(7,826)
與非控股權益有關之認沽期權公平值收益	6	(15,305)	—
或有代價公平值收益	6	—	(13,337)
理財產品公平值收益	6	(1,252)	—
理財產品交易成本	7	493	—
支付銀行透支融資的按金	24	(21,000)	—
		643,452	1,111,891
存貨減少/(增加)		36,844	(115,20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283,281	(649,72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27,315	(32,049)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378,675)	511,87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增加		(109,964)	167,025
經營所得現金		502,253	993,810
已付所得稅		(124,717)	(100,872)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377,536	892,938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20,160	8,874
購買物業及設備項目		(149,251)	(228,297)
購買其他無形資產		(16,197)	(69,058)
出售物業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5,964	3,866
投資理財產品		(50,072)	—
收購附屬公司		—	(48,686)
收購非控股權益		(12,650)	—
支付上年度收購附屬公司的代價		(18,071)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220,117)	(333,301)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			
新增銀行貸款		655,000	1,098,395
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		230,656	—
償還銀行貸款		(910,258)	(155,313)
支付銀行貸款按金	24	691,602	—
已付利息		(84,851)	(37,716)
購買衍生金融工具		—	(13,452)
租賃付款	16	(72,345)	(62,500)
支付上市開支		(823)	(2,576)
非控股股東注資		2,900	15,375
就認購購股權而收取之預付款項	26(a)	6,001	26,526
支付股息	13	—	(865,017)
向非控股股東支付股息		(4,849)	—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32	870,171	3,7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1,680,625	1,109,211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8,450)	8,055
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959,423	1,680,6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24	1,672,025	1,680,625
獲取長期銀行貸款時抵押作為擔保的定期存款	24	(691,602)	—
獲取銀行透支融資時抵押作為擔保的定期存款	24	(21,000)	—
於財務狀況表所列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59,423	1,680,625
於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59,423	1,680,62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艾迪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於 2008 年 3 月 20 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 Third Floor,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P.O. Box 902, Grand Cayman, KY1-1103,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於本年度，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提供醫學檢驗服務及買賣醫療檢測設備。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登記 日期及地點以及 營運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股本	本公司 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活動
			直接	間接	
艾迪康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艾迪康」)	香港 2008年3月7日	1,282.05 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萬盛宏業有限公司 (「萬盛宏業」)	香港 2010年12月21日	12.82 美元	100%	—	醫療檢測設備貿易
杭州艾迪康醫學檢驗中心 有限公司(「杭州艾迪康」) ^e	中國／中國內地 2004年1月16日	人民幣 45,059,724 元	—	100%	醫學檢驗服務
合肥艾迪康醫學檢驗實驗室 有限公司(「合肥艾迪康」) ^e	中國／中國內地 2006年6月5日	人民幣 20,000,000 元	—	100%	醫學檢驗服務
上海錦測醫學檢驗所 有限公司(「上海艾迪康」) ^e	中國／中國內地 2006年8月2日	人民幣 23,021,583 元	—	100%	醫學檢驗服務
濟南艾迪康醫學檢驗中心 有限公司(「濟南艾迪康」) ^e	中國／中國內地 2006年10月19日	人民幣 20,000,000 元	—	100%	醫學檢驗服務
北京艾迪康醫學檢驗實驗室 有限公司(「北京艾迪康」) ^e	中國／中國內地 2007年12月7日	人民幣 20,000,000 元	—	100%	醫學檢驗服務
南昌艾迪康醫學檢驗實驗室 有限公司(「南昌艾迪康」) ^e	中國／中國內地 2008年9月10日	人民幣 5,000,000 元	—	100%	醫學檢驗服務
福州艾迪康醫學檢驗所 有限公司(「福州艾迪康」) ^e	中國／中國內地 2009年2月6日	人民幣 20,000,000 元	—	100%	醫學檢驗服務
吉林艾迪康醫學檢驗實驗室 有限公司(「吉林艾迪康」) ^e	中國／中國內地 2009年4月23日	人民幣 20,000,000 元	—	100%	醫學檢驗服務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名稱	註冊成立／登記 日期及地點以及 營運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活動
			直接	間接	
武漢艾迪康醫學檢驗所 有限公司(「武漢艾迪康」) ^e	中國／中國內地 2009年11月24日	人民幣 20,000,000元	—	100%	醫學檢驗服務
南京艾迪康醫學檢驗所 有限公司(「南京艾迪康」) ^e	中國／中國內地 2009年12月4日	人民幣 20,000,000元	—	100%	醫學檢驗服務
長沙艾迪康醫學檢驗實驗室 有限公司(「長沙艾迪康」) ^e	中國／中國內地 2010年4月19日	人民幣 20,000,000元	—	100%	醫學檢驗服務
成都艾迪康醫學檢測實驗室 有限公司(「成都艾迪康」) ^e	中國／中國內地 2010年6月11日	人民幣 20,000,000元	—	100%	醫學檢驗服務
沈陽艾迪康醫學檢驗所 有限公司(「沈陽艾迪康」) ^e	中國／中國內地 2011年3月16日	人民幣 20,000,000元	—	100%	醫學檢驗服務
鄭州艾迪康醫學檢驗所 (普通合夥)(「鄭州艾迪康」) ^f	中國／中國內地 2012年8月8日	人民幣 20,000,000元	—	100%	醫學檢驗服務
廣州艾迪康醫學檢驗所 有限公司(「廣州艾迪康」) ^e	中國／中國內地 2013年8月21日	人民幣 20,000,000元	—	100%	醫學檢驗服務
天津艾迪康醫學檢驗實驗室 有限公司(「天津艾迪康」) ^e	中國／中國內地 2014年6月3日	人民幣 30,000,000元	—	100%	醫學檢驗服務
雲南艾迪康醫學檢驗所 有限公司(「雲南艾迪康」) ^e	中國／中國內地 2015年2月2日	人民幣 20,000,000元	—	100%	醫學檢驗服務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名稱	註冊成立／登記 日期及地點以及 營運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活動
			直接	間接	
西安艾迪康醫學檢驗實驗室 有限公司(「西安艾迪康」) ^e	中國／中國內地 2016年5月23日	人民幣 20,000,000元	—	100%	醫學檢驗服務
三明艾迪康醫學檢驗所 有限公司(「三明艾迪康」) ^e	中國／中國內地 2016年5月30日	人民幣 20,000,000元	—	100%	醫學檢驗服務
重慶艾迪康醫學檢驗實驗室 有限公司(「重慶艾迪康」) ^e	中國／中國內地 2016年9月21日	人民幣 20,000,000元	—	100%	醫學檢驗服務
南寧艾迪康醫學檢驗實驗室 有限公司(「南寧艾迪康」) ^e	中國／中國內地 2017年11月23日	人民幣 20,000,000元	—	100%	醫學檢驗服務
青島艾迪康醫學檢驗實驗室 有限公司(「青島艾迪康」) ^e	中國／中國內地 2019年5月13日	人民幣 11,666,600元	—	60%	醫學檢驗服務
杭州輝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輝圖」) ^e	中國／中國內地 2010年12月2日	人民幣 7,500,000元	—	100%	醫療檢測設備 貿易
艾迪肯(杭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艾迪肯外商獨資企業」) ^d	中國／中國內地 2008年7月18日	21,120,1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上海律昂傑生物科技 有限公司(「上海律昂傑」) ^e	中國／中國內地 2015年10月15日	人民幣 1,000,000元	—	100%	醫療檢測設備 貿易
杭州艾易檢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艾易檢」) ^e	中國／中國內地 2020年4月8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	醫療科技
黑龍江艾迪康醫學檢驗實驗室有 限公司(「黑龍江艾迪康」) ^e	中國／中國內地 2020年1月13日	人民幣 20,000,000元	—	75%	醫學檢驗服務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名稱	註冊成立／登記 日期及地點以及 營運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活動
			直接	間接	
衢州艾迪康醫學檢驗實驗室 有限公司(「衢州艾迪康」) ^e	中國／中國內地 2020年1月6日	人民幣 20,000,000元	—	70%	醫學檢驗服務
深圳艾迪康醫學檢驗實驗室 (「深圳艾迪康」) ^e	中國／中國內地 2019年5月13日	人民幣 13,333,300元	—	60%	醫學檢驗服務
廈門國貿艾迪康醫學檢驗實驗室 有限公司(「廈門艾迪康」) ^e	中國／中國內地 2020年9月25日	人民幣 30,000,000元	—	51%	醫學檢驗服務
上饒艾迪康醫學檢驗實驗室 有限公司(「上饒艾迪康」) ^e	中國／中國內地 2020年12月7日	人民幣 3,625,000元	—	61%	醫學檢驗服務
江西錦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錦測」) ^e	中國／中國內地 2020年8月6日	人民幣 8,000,000元	—	61%	醫療檢測設備 貿易
鄭州艾迪康醫學檢驗實驗室 有限公司(「鄭州艾迪康」) ^e	中國／中國內地 2020年6月22日	人民幣 20,000,000元	—	100%	醫學檢驗服務
蘇州艾迪康醫學檢驗所有限公司 (「蘇州艾迪康」) ^e	中國／中國內地 2021年8月3日	人民幣 30,000,000元	—	51%	醫學檢驗服務
貴州艾迪康醫學檢驗中心 有限公司(「貴州艾迪康」) ^e	中國／中國內地 2021年7月16日	人民幣 15,000,000元	—	95%	醫學檢驗服務
溫州艾迪康醫學檢驗實驗室 有限公司(「溫州艾迪康」) ^e	中國／中國內地 2021年11月29日	人民幣 20,000,000元	—	100%	醫學檢驗服務
臨沂艾迪康醫學檢驗實驗室 有限公司(「臨沂艾迪康」) ^e	中國／中國內地 2021年11月10日	人民幣 20,000,000元	—	70%	醫學檢驗服務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名稱	註冊成立／登記 日期及地點以及 營運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活動
			直接	間接	
信陽艾迪康醫學檢驗實驗室 有限公司(「信陽艾迪康」) ^e	中國／中國內地 2022年5月13日	人民幣 15,000,000元	—	65%	醫學檢驗服務
石家莊艾迪康醫學檢驗實驗室有 限公司(「石家莊艾迪康」) ^e	中國／中國內地 2022年6月21日	人民幣 20,000,000元	—	100%	醫學檢驗服務
河南艾迪康醫學檢驗實驗室 有限公司(「河南艾迪康」) ^e	中國／中國內地 2019年10月16日	人民幣 20,000,000元	—	51%	醫學檢驗服務
紹興艾迪康醫學檢驗實驗室 有限公司(「紹興艾迪康」) ^b 及 ^e	中國／中國內地 2023年3月6日	人民幣8,000,000元	—	65%	醫學檢驗服務
溫州甌海艾迪康醫學檢驗實驗室 有限公司(「甌海艾迪康」) ^c 及 ^e	中國／中國內地 2023年5月16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	醫學檢驗服務

b. 於2023年3月6日，紹興艾迪康根據中國法律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8,000,000元。

c. 於2023年5月16日，甌海艾迪康根據中國法律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0元。

d. 該等實體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

e. 該等實體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有限責任公司。

f. 該等實體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合夥企業。

董事認為上表載列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主要影響本年度的業績或構成本集團資產淨值的主要部分。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其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按公平值計量的衍生金融工具、理財產品、或有代價及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除外。該等財務報表均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合併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指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投資對象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益，並能夠通過其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即賦予本集團當前有能力可指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現有權利)時，即實現控制。

一般而言，有一個推定，即多數投票權形成控制權。當本公司擁有投資對象的非多數投票權或類似權利時，本集團在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與狀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的其他投票權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按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編製財務報表，並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合併，並繼續合併直至該控制權終止日期。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個組成部分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引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赤字餘額。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的交易有關的所有集團內部資產與負債、權益、收入、支出及現金流量在合併時悉數抵銷。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述控制的三項元素中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化，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仍然控制投資對象。如果一家附屬公司的所有權權益出現變動而並無導致失去控股權，則有關變動列賬為權益交易。

倘本集團失去了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將終止確認相關資產(包括商譽)、負債、任何非控股權益及匯兌波動儲備；並確認任何保留投資的公平值及於損益中產生之任何盈餘或虧絀。本集團之前確認的其他全面收益構成部分應適當地重分類計入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用)，基準與倘本集團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所需者相同。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	保險合約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 2 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	與單項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	國際稅收改革—支柱二立法模板

適用於本集團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載述如下：

- (a)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規定實體披露其重大會計政策資料，而非其主要會計政策。倘會計政策資料與載於實體財務報表的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時，可合理預期會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就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的決定，則有關會計政策資料即屬重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 2 號(修訂本)作出重要性判斷就如何於會計政策披露應用重大性的概念提供非強制性指引。本集團已於財務報表附註 2 中披露重大會計政策資料。該等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內任何項目的計量、確認或呈列造成任何影響。
- (b) 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修訂本)澄清會計估計變動與會計政策變動之間的區別。會計估計乃界定為財務報表內受計量不確定性所限的貨幣金額。該等修訂本亦澄清實體使用計量技術及輸入數據作出會計估計的方法。由於本集團的方法及政策與該等修訂本保持一致，故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 (c)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與單項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縮減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初始確認例外情況的範圍，故其不再適用於會引致相等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的交易(如租賃及退役責任)。因此，實體須就有關交易引致的暫時性差額確認一項遞延稅項資產(惟需有足夠的應課稅溢利)及一項遞延稅項負債。

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並無對截至 2023 年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其他全面收益及綜合現金流量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d)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國際稅收改革—支柱二立法模板對因實施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發佈的支柱二立法模板而產生的遞延稅項的確認及披露引入強制性臨時例外情況。該等修訂本亦為受影響實體引入披露規定，以幫助財務報表使用者更好地了解實體面臨的支柱二所得稅風險，包括在支柱二立法生效期間單獨披露與支柱二所得稅相關的當期稅項，以及在立法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但尚未生效期間披露其面臨的支柱二所得稅風險的已知或可合理估計的資料。本集團已追溯應用該等修訂本。由於本集團不屬於支柱二立法模板的範圍內，故該等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造成任何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於該等財務報表中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擬於其生效時應用該等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如適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2020年修訂本」)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2022年修訂本」)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²

¹ 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納

有關預期適用於本集團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進一步資料描述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處理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間對於處理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出資方面的規定的不一致情況。該等修訂本要求於資產出售或出資構成一項業務時，應全面確認由下游交易所致的收益或虧損。對於不構成業務的資產交易，交易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僅以無關連的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於投資者的損益中確認。該等修訂本將按前瞻性基準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剔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的以往強制生效日期。然而，該等修訂本可於現時採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訂明計量售後回租交易產生的租賃負債所用的賣方一承租人之規定，以確保賣方一承租人不確認與所保留使用權有關的任何損益金額。該等修訂本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須追溯應用於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日後(即2019年1月1日)簽訂的售後租回交易，亦可提早應用。預計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2020 年修訂本明確了將負債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負債的規定，包括延遲結算權的含義，以及於報告期末必須存在延遲結算權利。負債的分類不受該實體行使其延遲結算權利之可能性所影響。該等修訂本亦明確負債可以其自身權益工具進行結算，及僅於可轉換負債中的轉換選擇權本身作為權益工具入賬時，其負債的條款不會影響其分類。2022 年修訂本進一步明確，由貸款安排產生的負債契約中，僅實體於報告日期或之前必須遵守的契約會影響該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就於報告期後 12 個月內遵守未來契約的實體的非流動負債而言，須進行額外披露。該等修訂本應追溯適用，並獲准提早應用。提早應用 2020 年修訂本的實體必須同時應用 2022 年修訂本，反之亦然。本集團當前正評估該等修訂本的影響以及現有貸款協議是否需要變動。根據初步評估，預計該等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訂本)明確了供應商融資安排的特徵，並要求對該等安排進行額外披露。修訂本中的披露規定旨在幫助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供應商融資安排對實體負債、現金流量及流動性風險的影響，並已獲准提早應用。該等修訂本對比較資料、年度報告期初的量化資料及中期披露提供了若干過渡性寬限。預計該等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修訂本)指明了實體應如何評估一種貨幣是否可兌換成另一種貨幣，以及在缺乏可兌換性的情況下，實體應如何估算計量日的即期匯率。該等修訂本要求披露資料，以使財務報表的使用者能夠了解貨幣不可兌換的影響，並已獲准提早應用。於應用該等修訂本時，實體不得重列比較資料。初始應用該等修訂本的任何累積影響應在初始應用之日確認為對保留利潤期初結餘的調整，或對權益單獨組成部分中累積的換算差額的調整(如適用)。預計該等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乃採用收購法入賬。所轉讓代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即本集團所轉讓資產、本集團對被收購方前所有者所承擔負債及本集團為換取對被收購方的控制權所發行股權的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總和。於各業務合併中，本集團選擇是否以公平值或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應佔比例，計量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均按公平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本集團釐定其已收購一項業務，當所收購的一系列活動及資產包括一項投入及一項實質過程，且兩者結合能顯著促進創造產出的能力。

當本集團收購業務時，其須根據合約條款、於收購日期的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對所承擔金融資產及負債進行評估，以適當分類及確認，包括將嵌入式衍生工具與被收購方主合約分開。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先前持有的股權按其收購日期的公平值重新計量，而產生的任何盈虧在損益中確認。

須由收購方所轉讓的任何或有代價於收購日期按公平值確認。被歸類為一項資產或負債的或有代價按公平值計值，公平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有代價毋須重新計量，而其後結算於權益入賬。

商譽按成本進行初步計量，即已轉讓代價、非控股權益的確認金額及本集團先前所持於被收購方的股權公平值總額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差額。倘該代價及其他項目的總和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平值，則於評估後的差額會於損益中確認為議價購買收益。

初步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倘有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賬面值可能出現減值跡象，則進行更為頻繁的測試。本集團會對於12月31日的商譽進行其年度減值測試。就減值測試而言，業務合併中購入的商譽由收購日期起，被分配到預期將從合併的協同效應中受益的本集團的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不論本集團的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被分配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續)

減值按對與商譽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可收回金額進行的評估釐定。倘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則確認減值虧損。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於隨後期間撥回。

倘商譽已被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該單位內部分業務被出售，與出售業務相關的商譽於釐定出售時的損益時列入業務的賬面值。在此等情況下出售的商譽根據已出售業務的相對價值及所保留現金產生單位的部分計量。

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若干金融工具。公平值是指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之間的有序交易中，就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平值計量乃基於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在未有主要市場的情況下，則於資產或負債之最具優勢市場進行。主要或最具優勢市場須為本集團可進入的市場。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乃使用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用的假設計量(假設市場參與者依照彼等的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計量乃經計及一名市場參與者透過將資產用途最佳及最大化或將資產出售予能將資產用途最佳及最大化之另一名市場參與者而產生經濟利益之能力。

本集團使用適用於不同情況且具備充分數據以供計量公平值的估值方法，以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所有公平值於財務報表中計量或披露的資產及負債乃基於對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輸入數據按以下公平值等級分類：

第一級－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中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基於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可觀察(直接或間接)最低層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第三級－基於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不可觀察最低層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就按經常性基準於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透過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輸入數據)釐定是否發生不同層級轉移。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有跡象顯示出現減值，或須就資產(存貨、遞延稅項資產、投資物業及非流動資產／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除外)進行年度減值測試時，則評估資產之可收回款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以及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的較高者，並就個別資產釐定，除非資產並不產生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則按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予以釐定。

就減值對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時，倘可在合理及一致的基礎上進行分配，則公司資產(例如總部大樓)的一部分賬面值會分配予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分配予最小的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確認。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日後現金流量按能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該項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的除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減值虧損於其產生期間在與減值資產功能相符的開支類別的損益中扣除。

將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有否跡象顯示以往確認之減值虧損可能不再存在或已減少。倘該等跡象存在，則評估可收回款項。以往就商譽以外之資產所確認之減值虧損僅於用作釐定該資產可收回款項之估計有變時撥回，然而該數額不得超過假設過往年度並無確認資產減值虧損之情況下釐定之賬面值(已扣除任何折舊／攤銷)。該等減值虧損之撥回將於其產生期間計入損益。

關聯方

於下列情況下，該方將被視為本集團之關聯方：

- (a) 該方為一名人士或該名人士家族的近親，而該名人士：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的成員；

或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關聯方(續)

(b) 該方為符合下列任何條件之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或另一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及本集團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離職後福利計劃，該計劃的受益人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的實體僱員；(倘本集團本身為該計劃)及離職後福利計劃的資助僱主；
- (vi) 該實體由(a)項所述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a)(i)項所述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的成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廠房及設備乃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以及將資產達至其運作狀態及地點作擬定用途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

成本亦可能包括自權益轉撥以外幣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合資格現金流量對沖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產生的支出，如維修及保養，一般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中扣除。倘達到確認標準，主要檢查開支作為重置成本、資本化為資產賬面值。當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重要部分須不時重置，本集團確認該部分為具特定可使用年期之個別資產，並作出相應折舊。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續)

折舊乃按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至其剩餘價值計算。就此目的所使用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辦公及電子設備	5年
實驗室設備	5年
汽車	5年
租賃物業裝修	5-8年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各部分的可使用年期不同，該項目之成本會按合理基準分配至有關部分，而各部分均分開計提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將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檢討及作出調整(如適用)。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任何初次確認的重大部分)於出售或預期使用或出售有關項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終止確認資產的年度在損益中確認的出售或報廢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指有關資產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

在建工程乃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且不予折舊。其將於落成並可供使用後重新歸入適當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類別。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分開收購之無形資產於初始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於業務合併中收購之無形資產之成本為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其後按可使用經濟年期攤銷，並於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減值時評估減值。可使用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之攤銷年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檢討一次。

具無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於每年按個別或按現金產生單位層面作減值檢測。該等無形資產並不予以攤銷。具無限年期之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於每年檢討，以釐定無限年期之評估是否持續可靠，否則，可使用年期評估由無限年期更改為有限年期時按前瞻基準入賬。

其他無形資產乃於下列可使用經濟年期內按直線法攤銷：

軟件	10年
專利	10-20年
客戶關係	20年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續)

專利及軟件

已購買專利及執照乃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於彼等估計可使用年期10至20年內按直線法攤銷。

客戶關係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並與商譽分開確認的客戶關係，首次按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確認。客戶關係於其估計的20年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攤銷。

專利的可使用經濟年期為10至20年，乃基於專利因更先進的技術而失效的預期年數。軟件的可使用經濟年期為10年，乃通過考慮本集團的經濟利益期限進行估計。客戶關係的可使用經濟年期為20年，乃基於被收購實體的現有客戶可能為本集團貢獻收入的預期年數。

研發成本

所有研究成本於產生時自損益扣除。

開發新產品項目中產生的開支僅當本集團可證明完成無形資產以使其能夠使用或出售在技術上具有可行性、有意完成及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資產、該資產產生未來經濟利益的方式、具有完成項目所需的資源且能夠可靠地計量開發期間的支出時，方可予以資本化及遞延。未能符合該等標準的產品開發開支概於產生時支銷。

租賃

本集團會於合約起始時評估該合約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賦予在一段期間內使用已識別資產的控制權，則該合約屬於或包含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對所有租賃採用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本集團確認租賃負債以作出租賃付款及代表使用有關資產權利的使用權資產。在包含租賃組成部分或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合約開始時或有關合約獲重新評估時，本集團採用可行權宜方法不將非租賃組成部分分開，而將租賃組成部分與相關的非租賃組成部分(如物業租賃的物業管理服務)作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入賬。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a) 使用權資產

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之日)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已確認租賃負債款項、已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取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按租期及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以直線法計提折舊如下：

物業	2至10年
設備	2至5年

倘於租期結束時租賃資產的擁有權轉移至本集團或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的行使，折舊則根據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

(b)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按租賃期內將作出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租賃負債。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以及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支付的金額。租賃付款亦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倘租賃條款反映本集團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並非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在出現導致付款的事件或條件所發生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於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因租賃中所隱含的利率不易確定，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使用其增量借款利率。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金額將會增加以反映利息的增長，並就已作出的租賃付款作出扣減。此外，倘發生變更、租賃期發生變化、租賃付款發生變化(例如，因指數或利率變化而導致的未來租賃付款發生變化)或購買相關資產的期權評估發生變化，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值。

(c)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將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應用於其機器及設備的短期租賃(即自開始日期起計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並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確認豁免亦應用於被視為低價值的辦公設備及筆記本電腦租賃。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付款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一項開支。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其後按攤銷成本、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之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以及本集團管理該等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除不包含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就此運用可行權宜方法不對重大融資成分之影響作出調整之貿易應收款項外及應收票據，本集團初步以其公平值加上交易成本(金融資產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情況下)計量金融資產。並無包含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就此運用可行權宜方法之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按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釐定之交易價格，遵照下文「收益確認」所載政策計量。

為使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分類及計量，需產生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現金流量。不論業務模式為何，現金流量並非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金融資產乃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指其如何管理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釐定現金流量是否來自收集合約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兩者兼而有之。按攤銷成本分類及計量之金融資產乃於旨在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之業務模式中持有，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則在業務模式下持有，目的是持有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並非於上述業務模式中持有之金融資產，乃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

於規例或市場慣例一般設定之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一概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入或出售該資產之日期)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視其以下分類而定：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之後續計量需要使用實際利息法，並需要考慮減值的影響。當資產終止確認、調整或減值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在財務狀況表中以公平值列示，且其公平值變動淨額於損益中確認。

該類別包括本集團並無不可撤回地選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進行分類的衍生工具及股本投資。當獲派股息的權利確立時，股本投資的股息亦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入。

當嵌入於混合合約(包含金融負債或非金融主合約)的衍生工具具備與主合約不緊密相關的經濟特徵及風險；擁有與嵌入式衍生工具相同條款的單獨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義；且混合合約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則該衍生工具與主合約分開並作為單獨衍生工具列賬。嵌入式衍生工具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的變動於損益內確認。僅當合約條款出現將會顯著改變其他情況下所需現金流量的變動時，或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類別的金融資產獲重新分類，有關工具方會進行重新評估。

嵌入於混合合約(包含金融資產主合約)的衍生工具並非單獨入賬。金融資產主合約連同嵌入式衍生工具須全部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主要在下列情況下會終止確認(即自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移除)金融資產(或(倘適用)部分金融資產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的一部分)：

- 收取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
- 本集團已轉讓收取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或有責任根據「轉手」安排在無重大延誤的情況下將已收取的現金流量全部支付予第三方；及(a)本集團已轉讓該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既無轉讓亦無保留該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資產的控制權。

倘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轉手安排，本集團評估其是否保留該資產擁有權的風險及回報以及相關程度。倘本集團既無轉讓亦無保留該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該資產的控制權，本集團繼續按本集團之持續參與為限確認所轉讓資產。在此情況下，本集團亦會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以本集團保留之相關權利及義務為基準計量。

以轉讓資產作擔保方式持續參與業務，乃按資產之原有賬面值及本集團可能被要求償付之最高代價金額兩者中較低者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就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持有的所有債務工具確認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預期信貸虧損是根據按照合約應付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按原實際利率的約數貼現)之間的差額計算。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來自銷售所持抵押品或屬合約條款一部分的其他信貸增值品的現金流量。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一般方法

預期信貸虧損分兩個階段確認。就自初步確認以來並無重大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乃就因未來12個月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產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就自初步確認以來有重大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須就敞口餘下時限所預期產生信貸虧損計提虧損撥備，不論違約的時間(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是否曾顯著增加。進行評估時，本集團將就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金融工具於初步確認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進行比較，並考慮毋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而可獲得的合理可靠資料(包括歷史及前瞻性資料)。本集團認為倘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天，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當合約款項已逾期90日，則本集團視金融資產已出現違約。然而，在若干情況下，當內部或外部資料指出於計及本集團所持任何信貸增值品前本集團不可能全數收取未償還合約金額時，本集團亦可視金融資產已出現違約。

當並無合理預期能收回合約現金流量時，金融資產將予撇銷。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及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須根據一般方法予以減值，且其須於以下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的各階段內分類，惟應用下文詳述的簡化法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則除外。

第1階段	—	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及虧損撥備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的金融工具
第2階段	—	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已顯著增加但並不屬於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及虧損撥備按相等於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的金融工具
第3階段	—	於報告日期出現信貸減值(但亦非購買或原先已出現信貸減值)及虧損撥備按相等於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的金融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簡化法

就並無包括重大融資部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而言，或當本集團採用不調整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的可行權宜方法時，本集團於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時應用簡化法。根據簡化法，本集團並不追蹤信貸風險的變動，而是於各報告日期根據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本集團已確立一套根據其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作出的撥備矩陣，經對債務人及票據環境特定適用的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

就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租賃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選擇採納簡化方法作為其會計政策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有關政策載於上文。

金融負債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款、應付款項或於有效對沖中指定作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倘適用)。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及(如屬貸款及借款以及應付款項)扣除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應付關聯方款項、租賃負債及計息銀行借款。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金融負債(續)***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視乎其下列分類進行後續計量：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負債及於初步確認時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倘金融負債乃因近期購回而產生，則其將分類為持作買賣。此類別亦包括由本集團所訂立且並不指定為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界定對沖關係的對沖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個別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惟其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則另作別論。持作買賣的負債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於損益確認的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淨額並不包括對該等金融負債收取的任何利息。

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在初步確認日期且僅在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標準時指定。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負債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惟因本集團自身的信貸風險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除外，其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且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於損益確認的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就該等金融負債收取的任何利息。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借款)

在初步確認後，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計息借款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進行後續計量，但若貼現的影響不重大，在此情況下，則以成本列賬。當負債終止確認後，在損益中確認收益及虧損，及使用實際利率法在攤銷過程中確認收益及虧損。

攤銷成本的計算經計及於收購中所產生的任何折讓或溢價，以及確定構成實際利率其中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對實際利率的攤銷計入損益表中的財務成本。

與非控股權益有關之認沽期權

與非控股權益有關之認沽期權的金融負債按行使認沽期權時應付款項的現值確認。初次確認時，會於母公司應佔權益的另一組成部分作出相應扣減。所有後續因重新計量而導致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變動，均於母公司應佔損益中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倘負債項下責任被解除、取消或到期，則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倘現有金融負債被來自同一貸款人之另一項負債按實質上不相同之條款替代，或現有負債之條款大部分被修訂，該項交換或修訂被視為終止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處理，且各自賬面值之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抵銷金融工具

倘目前擁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權利以抵銷已確認的款項，且有意按淨額基準清償該款項，或變現該等資產及同時清償該等負債，則可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並於財務狀況表內呈報淨額。

衍生金融工具

初始確認及後續計量

本集團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例如遠期貨幣合約及利率掉期)分別對沖其外幣風險及利率風險。該等衍生金融工具最初於訂立衍生合約日期按公平值確認，隨後以公平值重新計量。衍生工具在公平值為正數時列為資產，在公平值為負數時則列為負債。

衍生工具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列入損益表，惟現金流量對沖的有效部分則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於其後當對沖項目影響損益時重新分類至損益。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值與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入賬。成本乃按先進先出基準釐定，如屬在製品及製成品，並包括直接物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及適當比例的經常性開支。可變現淨值乃根據估計售價減完成及出售所產生的任何估計成本計算。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財務狀況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一般於三個月內到期並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之短期高流動性存款，其價值變動風險極微並為滿足短期現金承擔而持有。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與存放於銀行之現金，及上述定義的短期存款，扣除須按要求償還及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不可分割部分之銀行透支。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撥備**

倘因過往事件導致現有債務(法定或推定)及日後可能需要有資源流出以償還債務，則確認撥備，惟須可靠估計有關債務金額。

當本集團預期部份或全部撥備可獲償付時，有關償付額僅可於實際確定時方可確認為獨立資產。有關撥備之開支乃於扣除任何償付後呈列於損益表。

倘貼現影響屬重大，則已確認的撥備金額為預期須用作償還債務的未來支出於報告期末之現值。隨時間流逝而產生的貼現現值金額增加於損益表入賬列作財務成本。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有關損益以外確認項目的所得稅在損益外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根據截至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經慮及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現行詮釋及慣例，按預期可自稅務機構收回或支付予稅務機構的金額計量。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於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作財務報告用途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差額計提撥備。

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惟下列情況除外：

- 倘遞延稅項負債因初始確認非業務合併交易中的商譽或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且在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及並不產生相等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言，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可予控制，且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所得稅(續)

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以及未動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結轉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遞延稅項資產於應課稅溢利可能可供用於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結轉時予以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倘與可扣減暫時差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因初始確認非業務合併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且在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及並不產生相等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有關的可扣減暫時差額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僅於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可予撥回，且應課稅溢利可供用於抵銷暫時差額時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審閱，並於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予以扣減。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並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根據截至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按預期於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期間適用的稅率計量。

當且僅當本集團擁有可抵銷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的依法可強制執行權利，且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與由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而該等實體有意於預計將清償或收回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的各未來期間按淨額基準清償即期稅項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所徵收的所得稅有關時，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可予抵銷。

政府補助

倘合理保證將會收取補助並符合所有附帶條件，則政府補助按其公平值予以確認。倘補助與開支項目有關，則其於擬補貼成本支銷期間有系統地確認為收入。

倘補助與資產有關，則公平值計入遞延收入賬，並於相關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期內每年等額分期調撥至損益表，或自資產賬面值中扣減並以經扣減折舊開支方式調撥至損益表。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政府補助(續)**

倘若本集團收到非貨幣資產補助，則有關補助將以非貨幣資產的公平值入賬，並於相關資產的預期使用年限內每年按等額分期轉至損益表。

倘本集團就建造合資格資產而收取政府補助的貸款不付息或按低於市場利率的利率計息，則政府貸款的初始賬面值使用實際利率法(如上文「金融負債」的會計政策所進一步詮釋)釐定。所授出不付息或按低於市場利率的利率計息的政府貸款的福利(即貸款的初始賬面值與已收所得款項之差額)視作政府補助，於有關資產的預期使用年限內每年按等額分期轉至損益表。

收益確認*客戶合約收益*

客戶合約收益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按反映本集團預期就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換取的代價的金額確認。

倘合約中的代價包括可變金額，則代價金額按本集團將就向客戶轉移貨品或服務而有權換取的金額估計。可變代價於合約開始時估計並受約束，直至與可變代價相關的不確定因素其後得以解決時，已確認累計收益金額極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收益撥回。

倘合約包括向客戶轉移貨品或服務時為客戶提供超過一年的重大融資利益的融資成分，則收益按應收金額的現值計量，並使用本集團與客戶於合約開始時的單獨融資交易所反映的貼現率貼現。倘合約包括為本集團提供超過一年的重大融資利益的融資成分，則根據該合約確認的收益包括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合約負債所產生的利息開支。就客戶付款至轉移許諾貨品或服務期間為一年或以下的合約而言，交易價格不會使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中的可行權宜方法就重大融資成分的影響作出調整。

(a) 醫療診斷檢驗服務

本集團通過根據書面檢測申請表為醫院或個別患者客戶提供專門的診斷檢測服務賺取收益。每項專門診斷檢測的服務期限通常為兩至七個營業日以內。

專門診斷檢測服務收益於資產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的時間點(一般於交付檢測報告時)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收益確認(續)

客戶合約收益(續)

(b) 醫療產品銷售

醫療產品銷售收益於資產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的時間點(一般於向客戶交付醫療產品時)確認。

部分工業產品銷售合約為客戶提供退貨權利，產生可變代價。

(i) 退貨權利

部分醫療產品銷售合約為客戶提供退貨權利。退貨權利產生可變代價。就為客戶提供於指定期間內退貨的權利的合約而言，使用預期價值法估計不會被退回的貨品，原因為此方法最能預計本集團將有權收取的可變代價金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有關限制可變代價估計的規定已獲應用，以釐定可計入交易價格的可變代價金額。就預期會被退回的貨品而言，會確認退款負債而非收益。退貨權資產(及對銷售成本的相應調整)亦就向客戶收回產品的權利予以確認。

(c) 研發(「研發」)項目及其他的檢驗服務

本集團一般與臨床試驗主辦者、醫藥及醫療器械公司以及研究機構訂立合同研究公司服務(「CRO 服務」)合約，以提供期限介乎 1 個月至數年不等的研究及臨床試驗服務。

研發項目及其他的檢驗服務收益於本集團對迄今已完成履約的付款擁有可強制執行權利時隨時間確認。研究服務的進度根據達成研究服務相關履約責任的產出計量(產出法)。在產出法中，收益乃通過所實現實際產出單位百分比乘以合約價值總額釐定。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按應計基準使用實際利率法通過應用將金融工具預期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內的估計未來現金收款準確貼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公司設立股份激勵計劃。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按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形式收取薪酬，而僱員提供服務以換取權益工具(「以股權結算的交易」)。與僱員進行的以股權結算的交易的成本乃參照其授出日期的公平值計量。公平值由外部估值師使用二項式模型釐定，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2。

以股權結算的交易的成本連同權益的相應增加會於達到表現及／或服務條件的期間於僱員福利開支確認。於歸屬日期前各報告期末就以股權結算的交易確認的累計開支反映歸屬期已屆滿程度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某一期間損益表的扣減或進賬指於該期間期初與期末已確認累計開支的變動。

釐定獎勵的授出日期公平值時並無計及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條件，惟達成條件的可能性被評定為本集團對最終將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的一部分。市場表現條件於授出日期公平值內反映。獎勵所附帶但並無相關服務要求的任何其他條件被視為非歸屬條件。非歸屬條件於獎勵的公平值內反映，並致使獎勵即時支銷，惟另有服務及／或表現條件則作別論。

就因未能達成非市場表現及／或服務條件而最終並無歸屬的獎勵而言，不會確認開支。倘獎勵包括市場或非歸屬條件，則在所有其他表現及／或服務條件均已達成的前提下，有關交易視為已歸屬，而不論市場或非歸屬條件是否達成。

當股權結算獎勵條款修訂時，倘獎勵之原條款獲達成，則需按猶如條款並無進行修訂確認最少支出。此外，倘任何修訂導致於修訂日期所計量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之總公平值增加或以其他方式令僱員受惠，則支出予以確認。當股權結算獎勵獲註銷時，其將視作已於註銷當日歸屬，而尚未就獎勵確認之任何支出將即時確認。此包括本集團或僱員並未達致其控制範圍內之非歸屬條件之任何獎勵。然而，倘已註銷獎勵有任何取代之新獎勵，並指定為授出當日之取代獎勵，則該項註銷及新獎勵會如上段所述被視為對原有獎勵之修訂處理。

尚未行使購股權的攤薄影響於計算每股盈利時反映為額外股份攤薄。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於本集團轉讓相關貨物或服務前自客戶收取款項或款項到期(以較早者為準)時確認。合約負債於本集團履行合約(即向客戶轉移相關貨物或服務控制權)時確認為收益。

其他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經營的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地方市政府運作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附屬公司須按其薪酬成本的 5% 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供款乃於其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的規則須予支付時於損益表扣除。

界定供款計劃概無沒收供款，乃由於供款於支付時已全數歸屬於僱員。

住房公積金－中國內地

本集團每月向地方市政府運作的定額供款住房公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本集團對該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支銷。

借款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須花費一段頗長時間方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直接應佔借款成本撥充資本，作為該等資產成本的一部分。該借款成本於資產大致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時停止撥充資本。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均於其產生期間支銷。借款成本包括實體就資金借款產生的利息及其他成本。

股息

末期股息於股東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後確認為負債。建議末期股息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由於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賦予董事權力可宣派中期股息，中期股息可同時建議及宣派。因此，中期股息於建議及宣派時會立即確認為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外幣

該等財務資料乃以人民幣呈列，其有別於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美元(「美元」)。由於本集團的主要收益及資產均來自中國內地業務，故選擇人民幣為呈列貨幣。本集團旗下各實體釐定其自身的功能貨幣，而計入各實體財務報表的項目均以該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旗下實體入賬的外幣交易初始以其各自於交易日期的現行功能貨幣匯率入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現行功能貨幣匯率換算。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按歷史成本價例計量的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項目採用初始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按公平值計量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項目，採用公平值計量日期的匯率換算。按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換算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的處理方式與該項目公平值變動的收益或虧損確認一致(即公平值盈虧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確認的項目，其匯兌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確認)。

於終止確認預付代價相關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時釐定初始確認相關資產、開支或收入的匯率時，初始交易日期為本集團初始確認預付代價所產生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的日期。倘有多筆預付款項或預收款項，則本集團就每筆預付代價的付款或收款釐定交易日期。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以外的貨幣。於報告期末時，該等實體的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時的現行匯率換算為人民幣，且其損益表按與交易日期現行匯率相若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匯兌波動儲備中累計(差額歸屬於非控股權益的情況除外)。出售境外業務時，與特定境外業務有關的儲備金的累計金額於損益確認。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日期的現行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整個年度內產生的海外附屬公司經常性現金流量按有關年度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須管理層作出會影響收益、開支、資產及負債的呈報金額、其隨附披露以及或有負債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性會導致日後須對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估計不確定性

下文討論於報告期末有很大風險導致於下一財政年度須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之未來相關重要假設以及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主要來源。

商譽減值

本集團至少每年釐定商譽是否出現減值。該過程需要估計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本集團須於估計使用價值時對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作出估計，亦須選用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商譽的賬面值為人民幣 79,802,000 元（2022 年：人民幣 79,802,000 元）。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17。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及應收票據。撥備率乃基於具有相似虧損模式（如賬齡、歷史拒付及過往催收經驗）的不同客戶分部組別的欠款逾期日數而定。

撥備矩陣初始乃基於本集團的過往可觀察違約比率。本集團將按經前瞻性資料調整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調節該矩陣。例如，倘預測經濟狀況（即國內生產總值）預期將於未來一年惡化而可能導致製造業違約數目增加，則會調整歷史違約率。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會更新過往可觀察違約比率及分析前瞻性估計的變動。

過往可觀察違約比率、預測經濟狀況及預期信貸虧損之間關係的評估乃重大估計。預期信貸虧損金額對情況的變動及預測經濟狀況相當敏感。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及預測經濟狀況就客戶未來實際違約而言亦未必有代表性。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預期信貸虧損資料於財務報表附註 21 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續)**估計不確定性(續)***非金融資產減值(商譽除外)*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所有非金融資產(包括使用權資產)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具有無限年期的無形資產每年及於有關減值跡象存在時進行減值測試。當有跡象顯示賬面值可能不可收回時，其他非金融資產進行減值測試。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時，則存在減值。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乃根據來自類似資產的公平交易中具約束力的銷售交易的可獲得數據或可觀察市價減出售該資產的增量成本計算。當進行使用價值計算時，管理層必須估計來自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合適的折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4. 經營分部資料**地區資料**

為進行管理，本集團按其產品及服務劃分整個業務單位。管理層監察本集團的整體經營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策。

由於本集團幾乎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內地，因此並未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本年度，本集團對單一客戶的銷售收益概無佔本集團收益的10%或以上。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收益

收益的分析如下：

(i) 分拆收益資料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益		
醫療診斷服務	3,297,828	4,860,613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轉讓貨品	3,272,740	4,833,099
隨著時間轉讓服務	25,088	27,514
客戶合約收益總額	3,297,828	4,860,613

下表列示於當前報告期計入報告期初合約負債及自過往期間已達成履約責任所確認的已確認收益金額：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益：	21,060	20,683

(ii)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研發項目及其他的檢驗服務

於研發項目及其他的檢驗服務項下，本集團按其有權就所提供服務開具發票的金額予以確認收益。因此，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允許的可行權宜方法，本集團並未披露未達成履約責任的價值。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的分析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		
銀行利息收入	20,160	8,874
政府補貼－收入*	20,022	15,91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無形資產之收益	—	650
出售使用權資產項目之收益淨額	—	6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收益	—	7,826
或有代價公平值收益	—	13,337
與非控股權益有關之認沽期權公平值收益	15,305	—
理財產品公平值收益	1,252	—
其他	4,870	4,202
總計	61,609	50,811

* 與收入相關的政府補助，作為已產生費用或虧損而收取的補償或用於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支持而不會產生未來相關成本，於實際收到期間於損益確認。概無有關該等補貼的未達成條件或或有事項。

7.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淨額的分析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開支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存貨	15,976	1,421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的金融資產	57,864	111,653
銀行費用	1,786	1,580
理財產品交易成本	493	—
匯兌虧損	8,198	6,743
出售物業及設備以及其他無形資產之虧損	3,767	2,408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虧損	6,165	—
捐款	1,763	3,523
其他	3,610	1,112
總計	99,622	128,44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8.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提供服務成本	1,692,871	2,570,710
銷售存貨成本	170,850	393,738
物業及設備折舊*	99,397	129,402
使用權資產折舊*	59,552	59,163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8,490	4,853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平值收益	(11,475)	(87,044)
或有代價公平值收益	—	(13,337)
與非控股權益有關之認沽期權公平值收益	(15,305)	—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虧損／(收益)	6,165	(7,826)
理財產品公平值收益	(1,252)	—
研發成本	143,522	162,746
核數師薪酬	8,095	7,192
上市開支(不包括核數師薪酬)	67,315	9,664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披露於附註10的董事薪酬)：	975,366	1,206,731
股份獎勵	17,054	15,049
薪金及其他福利	775,757	973,201
退休金計劃供款、社會福利及其他福利	182,555	218,481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17,105	13,387
銀行利息收入	(20,160)	(8,874)
財務成本	86,316	76,824
匯兌虧損淨額	8,198	6,743
出售物業及設備以及其他無形資產項目之虧損	3,767	1,758
出售使用權資產項目之收益淨額	—	(6)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73,840	113,074
—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的金融資產	57,864	111,653
— 存貨	15,976	1,421

* 本年度物業及設備折舊、使用權資產折舊、其他無形資產攤銷及僱員福利開支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銷售成本」、「銷售及營銷開支」、「行政開支」及「研發成本」。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的分析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各項的利息開支：		
銀行借款	73,597	49,667
租賃負債	12,719	13,705
衍生金融工具的交易成本	—	13,452
總計	86,316	76,824

10.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

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二部披露的年內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274	—
其他薪酬：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3,964	2,880
表現相關花紅	900	2,000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461	1,036
退休金計劃供款	160	137
小計	5,485	6,053
總計	5,759	6,053

年內，根據本公司的股份激勵計劃，若干董事因其對本集團的服務獲授股份獎勵，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2。於歸屬期間於損益確認的該等股份獎勵公平值已於授出日期釐定，且該金額已計入上述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0.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續)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

	附註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津貼及 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表現 相關花紅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 為基礎 的付款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薪酬總額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執行董事：							
高高先生	(ii)	—	3,964	900	461	160	5,485
非執行董事：							
林繼迅先生	(iii)	—	—	—	—	—	—
楊凌女士	(iv)	—	—	—	—	—	—
馮軍元女士	(v)	—	—	—	—	—	—
LIM Kooi June女士	(vi)	—	—	—	—	—	—
宓子厚先生	(vii)	97	—	—	—	—	97
葉霖先生	(viii)	90	—	—	—	—	90
張煒先生	(ix)	87	—	—	—	—	87
		274	—	—	—	—	27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0.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續)

	附註	薪金、 津貼及 袍金	實物福利	表現 相關花紅	以股份 為基礎 的付款	退休金 計劃供款	薪酬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執行董事：							
吳人偉先生	(i)	—	—	—	—	—	—
高嵩先生	(ii)	—	2,880	2,000	1,036	137	6,053
		—	2,880	2,000	1,036	137	6,053
非執行董事：							
林繼迅先生	(iii)	—	—	—	—	—	—
楊凌女士	(iv)	—	—	—	—	—	—
馮軍元女士	(v)	—	—	—	—	—	—
LIM Kooi June女士	(vi)	—	—	—	—	—	—
宓子厚先生	(vii)	—	—	—	—	—	—
葉霖先生	(viii)	—	—	—	—	—	—
		—	—	—	—	—	—

附註：

- (i) 吳人偉先生於2018年10月12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並於2022年4月10日從本公司董事名單中除名。
- (ii) 高嵩先生於2021年11月24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
- (iii) 林繼迅先生於2008年12月1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
- (iv) 楊凌女士於2018年10月12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
- (v) 馮軍元女士於2020年8月12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
- (vi) LIM Kooi June女士於2020年12月1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
- (vii) 宓子厚先生於2021年4月15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
- (viii) 葉霖先生於2021年6月24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
- (ix) 張煒先生於2023年6月3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五名最高薪僱員

年內，本集團五名最高薪僱員包括一名(2022年：一名)董事，其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10。年內，餘下四名(2022年：四名)最高薪僱員(並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詳情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4,759	6,217
表現相關花紅	5,033	3,735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12,367	5,701
退休金計劃供款	445	417
總計	22,604	16,070

薪酬屬於以下範圍的非董事的最高薪僱員人數如下：

	僱員數目	
	2023年	2022年
2,000,001 港元至 2,500,000 港元	2	2
3,000,001 港元至 3,500,000 港元	1	1
8,000,001 港元至 8,500,000 港元	—	1
17,000,001 港元至 17,500,000 港元	1	—
總計	4	4

年內，最高薪僱員(非董事及非主要行政人員)因其對本集團的服務獲授購股權／受限制股份單位，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2之披露。於歸屬期間於損益確認的該等購股權／受限制股份單位公平值已於授出日期釐定，且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已計入上述最高薪僱員(非董事及非主要行政人員)薪酬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

本集團須根據本集團成員公司註冊及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所產生或源自該等司法權區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開曼群島

根據開曼群島的現行法律，本公司毋須繳納所得稅或資本利得稅。

香港

於香港營運的附屬公司須就首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溢利按8.25%的稅率繳納利得稅，及餘下應課稅溢利須按16.5%的稅率繳納利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於中國內地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宣派予外國投資者的股息須繳納10%的預扣稅。該規定自2008年1月1日起生效，適用於2007年12月31日之後所產生盈利。倘中國內地與外國投資者所在司法權區已達成稅收協定，則可採用較低的預扣稅稅率。就本集團而言，自2023年9月起，適用稅率為5%。因此，本集團須就於中國內地成立的該等附屬公司就自2008年1月1日起產生的盈利所分派股息繳納預扣稅。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續)

中國內地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有關規例(「企業所得稅法」)，於中國內地營運之附屬公司須就應課稅收入繳納 25% 企業所得稅，惟受限於下文所載稅收優惠者除外：

實體	附註	2023 年	2022 年
杭州艾迪康	1	15%	15%
上海艾迪康	1	15%	15%
武漢艾迪康	1	15%	15%
合肥艾迪康	2	15%	15%
南昌艾迪康	2	15%	15%
濟南艾迪康	3	15%	15%
北京艾迪康	3	15%	15%
福州艾迪康	3	15%	15%
南京艾迪康	3	15%	15%
河南艾迪康	4	15%	25%
天津艾迪康	4	15%	25%
成都艾迪康	5	15%	15%
西安艾迪康	5	15%	15%
重慶艾迪康	5	15%	15%
雲南艾迪康	5	15%	15%
貴州艾迪康	5/6	20%	15%
南寧艾迪康	6	20%	20%
衢州艾迪康	6	20%	20%
臨沂艾迪康	6	20%	25%
石家莊艾迪康	6	20%	25%
溫州艾迪康	6	20%	25%
三明艾迪康	6	20%	25%
紹興艾迪康	6	20%	不適用
甌海艾迪康	6	20%	不適用
杭州艾易檢	7	0%	0%

附註：

- (1) 於 2021 年，杭州艾迪康、上海艾迪康及武漢艾迪康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可於 2021 年至 2023 年三年期間享受 15% 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 (2) 於 2019 年，合肥艾迪康及南昌艾迪康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可於 2019 年至 2022 年三年期間享受 15% 的優惠所得稅稅率。合肥艾迪康及南昌艾迪康隨後於 2022 年更新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可於 2022 年至 2024 年期間享受 15% 的優惠稅率。
- (3) 於 2020 年，北京艾迪康、濟南艾迪康、福州艾迪康及南京艾迪康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可於 2020 年至 2023 年三年期間享受 15% 的優惠所得稅稅率。北京艾迪康隨後於 2023 年更新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可於 2023 年至 2025 年期間享受 15% 的優惠稅率。濟南艾迪康、福州艾迪康及南京艾迪康隨後於 2023 年更新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可於 2023 年至 2025 年期間享受 15% 的優惠稅率。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續)

中國內地(續)

附註：(續)

- (4) 於2023年，河南艾迪康及天津艾迪康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可於2023年至2025年三年期間享受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 (5) 根據西部大開發計劃的政策，本集團於中國西部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成都艾迪康、西安艾迪康、重慶艾迪康、雲南艾迪康及貴州艾迪康)於2022年及2023年須按15%的稅率繳納企業稅。該稅率適用於在中國西部地區從事西部大開發計劃所列的鼓勵類產業的公司。該政策於2018年至2030年適用。
- (6) 南寧艾迪康和衢州艾迪康於2022年及2023年合資格成為小型微利企業。貴州艾迪康、臨沂艾迪康、石家莊艾迪康、溫州艾迪康、三明艾迪康、紹興艾迪康及甌海艾迪康於2023年合資格成為小型微利企業。根據財稅[2019]13號文，該等附屬公司的首筆人民幣1,000,000元的應課稅溢利可按25%的稅率計算並可按20%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率繳稅。介乎人民幣1,000,000元及人民幣3,000,000元的應課稅溢利可按50%的稅率計算並可按20%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率繳稅。
- (7) 杭州艾易檢於2022年及2023年合資格成為集成電路製造商或從事國務院鼓勵項目的實體。根據國發[2020]8號文，從事集成電路設計、裝備、封裝及測試的企業以及國務院鼓勵的軟件企業，自獲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徵企業所得稅。第三年至第五年，有關公司亦將獲得50%的企業所得稅減免。

本集團於年內之所得稅開支分析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77,954	175,122
遞延所得稅	9,096	(39,194)
年內稅項支出總額	87,050	135,928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續)

中國內地(續)

適用於除稅前溢利按本集團大多數附屬公司所處司法權區之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對賬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349,372	820,812
按25%的法定稅率繳納之稅項	87,343	205,203
特定省份或地方當局頒佈之較低稅率	(28,586)	(71,350)
適用稅率變動對期初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之影響	(7,759)	(7,212)
合資格研發成本之額外可扣除撥備	(17,217)	(18,403)
不能作稅務抵扣之開支	6,621	1,777
過往年度已動用稅項虧損	(225)	(6,723)
未確認稅項虧損	51,371	28,489
按本集團於中國之附屬公司可供分配溢利5% (2022年：10%)計算預扣稅之影響	(4,498)	4,147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	87,050	135,928

13. 股息

本公司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4.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金額乃基於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經調整以反映年內供股)690,606,994股(2022年：653,402,129股)。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金額乃基於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經調整以反映年內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利息)。計算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以及假設所有具攤薄潛力之普通股在視作行使或兌換為普通股時以零代價發行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計算乃基於：

	2023年	2022年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之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人民幣千元)	234,885	680,793
減：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收益	11,475	—
	223,410	680,793
普通股(千股)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90,607	653,402
每股盈利(每股人民幣元)	0.34	1.04
攤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26,019	52,762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所用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16,626	706,164
每股攤薄盈利(每股人民幣元)	0.31	0.9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物業及設備

	辦公及 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實驗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23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月1日						
成本	67,341	489,062	15,557	226,735	8,244	806,939
累計折舊	(35,952)	(304,229)	(9,165)	(82,165)	—	(431,511)
賬面淨值	31,389	184,833	6,392	144,570	8,244	375,428
於2023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31,389	184,833	6,392	144,570	8,244	375,428
添置	33,198	66,093	2,355	9,245	33,796	144,687
出售	(779)	(4,321)	(135)	(4,496)	—	(9,731)
轉撥	427	553	—	32,352	(33,332)	—
年內計提折舊	(12,373)	(50,081)	(3,718)	(33,225)	—	(99,397)
於2023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	51,862	197,077	4,894	148,446	8,708	410,987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97,985	522,037	16,605	260,600	8,708	905,935
累計折舊	(46,123)	(324,960)	(11,711)	(112,154)	—	(494,948)
賬面淨值	51,862	197,077	4,894	148,446	8,708	410,98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物業及設備(續)

	辦公及 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實驗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22年12月31日						
於2022年1月1日						
成本	51,475	352,193	12,524	152,775	12,731	581,698
累計折舊	(26,851)	(218,785)	(7,472)	(62,453)	—	(315,561)
賬面淨值	24,624	133,408	5,052	90,322	12,731	266,137
於2022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24,624	133,408	5,052	90,322	12,731	266,137
添置	16,392	148,594	2,846	23,355	38,474	229,661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836	5,123	1,436	1,672	6,889	15,956
出售	(698)	(5,558)	(218)	(450)	—	(6,924)
轉撥	466	—	—	49,384	(49,850)	—
年內計提折舊	(10,231)	(96,734)	(2,724)	(19,713)	—	(129,402)
於2022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	31,389	184,833	6,392	144,570	8,244	375,428
於2022年12月31日						
成本	67,341	489,062	15,557	226,735	8,244	806,939
累計折舊	(35,952)	(304,229)	(9,165)	(82,165)	—	(431,511)
賬面淨值	31,389	184,833	6,392	144,570	8,244	375,428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擁有其業務中所用之多個物業及其他設備項目之租賃合約。物業之租期通常為2至10年。其他設備之租期通常為12個月或以下或個別而言屬低價值。一般而言，本集團不可向本集團以外人士轉讓及分租租賃資產。

(a) 使用權資產

年內，本集團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物業 人民幣千元	設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156,691	16,690	173,381
添置	91,701	8,043	99,744
因收購一家附屬公司而添置	4,079	992	5,071
因租賃不可撤銷期間之變動而導致的 租期變更	(180)	—	(180)
折舊費用	(49,375)	(9,788)	(59,163)
於2022年12月31日	<u>202,916</u>	<u>15,937</u>	<u>218,853</u>
於2023年1月1日	202,916	15,937	218,853
添置	30,062	4,066	34,128
因租賃不可撤銷期間之變動而導致的 租期變更	(6,039)	—	(6,039)
折舊費用	(52,499)	(7,053)	(59,552)
於2023年12月31日	<u>174,440</u>	<u>12,950</u>	<u>187,390</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b) 租賃負債

年內，租賃負債之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233,855	177,950
新租賃	34,128	99,744
因收購一家附屬公司而添置	—	5,142
年內確認之利息增幅	12,719	13,705
付款	(72,345)	(62,500)
因租賃不可撤銷期間之變動而導致的租期變更	(6,039)	(186)
年末結餘	202,318	233,855
分析為：		
流動部分	49,201	51,400
非流動部分	153,117	182,455

年內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少於3個月	15,367	17,113
3至12個月以下	33,834	34,287
1至3年	88,525	95,644
3年以上	64,592	86,811
總計	202,318	233,85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c) 於損益內確認之租賃相關款項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之利息	12,719	13,705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59,552	59,163
有關短期及低價值資產租賃之開支	17,105	13,387
因租賃不可撤銷期間之變動而導致的租期變更	—	(6)
於損益內確認之總金額	89,376	86,249

(d) 本集團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潛在未來現金流出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租賃之未來現金流出	4,932	4,34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商譽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之成本，扣除累計減值	25,691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54,111
年內減值	—
於2022年12月31日之賬面淨值	<u>79,802</u>
於2022年12月31日：	
成本	79,802
累計減值	—
賬面淨值	<u>79,802</u>
於2023年1月1日之成本，扣除累計減值	79,802
年內減值	—
於2023年12月31日之賬面淨值	<u>79,802</u>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79,802
累計減值	—
賬面淨值	<u>79,802</u>

商譽之減值測試

人民幣25,691,000元之商譽產生自於2021年2月28日收購上饒艾迪康及江西錦測，而人民幣54,111,000元之商譽產生自於2022年5月31日收購河南艾迪康。

產生自上饒艾迪康及江西錦測的現金流量就減值測試而言預期將受益於彼此的協同效應，但獨立於本公司其他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因此，商譽由本公司管理層於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群別進行監控，包括上饒艾迪康及江西錦測。河南艾迪康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受獨立監控。

每個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已根據稅前現金流量預測（基於本公司管理層批准的5年財務預算）計算得出的使用價值釐定。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17. 商譽(續)

商譽之減值測試(續)

上饒艾迪康及 江西錦測現金產生單位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收益(複合增長率%)	5%	5%
最終增長率	2%	2%
除稅前貼現率	18%	19%

河南艾迪康現金產生單位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收益(複合增長率%)	2%	10%
最終增長率	2%	2%
除稅前貼現率	21%	22%

管理層為對各現金產生單位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商譽進行減值測試而作出之現金流量預測所依據的各項重要假設載述如下。

收益—用於釐定預算收益的基礎乃基於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

最終增長率—預測的最終增長率乃基於管理層的預期且不超過現金產生單位相關行業的長期平均增長率。

所使用之除稅前貼現率為稅前並反映與現金產生單位相關的特定風險。

根據減值評估結果，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並無減值。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商譽(續)

商譽之減值測試(續)

對重要假設變動的敏感度：

在所有其他假設保持不變的情況下，本公司管理層通過減少1%預期收益、減少1%最終增長率或增加1%除稅前貼現率進行敏感度測試。對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高於其賬面值(淨空)之金額的影響如下：

上饒艾迪康及 江西錦測現金產生單位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淨空	12,708	33,104
減少預期收益的影響	(1,233)	(1,421)
下調最終增長率的影響	(4,377)	(5,161)
上調除稅前貼現率的影響	(5,367)	(7,901)

河南艾迪康現金產生單位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淨空	32,944	24,093
減少預期收益的影響	(3,632)	(4,902)
下調最終增長率的影響	(5,690)	(5,822)
上調除稅前貼現率的影響	(13,073)	(9,138)

考慮到根據評估仍有足夠的淨空，本公司管理層認為，上述關鍵參數的合理可能變動不會導致現金產生單位組的賬面值超過其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的可收回金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其他無形資產

	專利 人民幣千元	軟件 人民幣千元	客戶關係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成本	68,433	9,256	77,000	154,689
累計攤銷	(83)	(7,526)	(3,371)	(10,980)
賬面淨值	68,350	1,730	73,629	143,709
於2023年1月1日之成本，				
扣除累計攤銷	68,350	1,730	73,629	143,709
添置	13,247	2,950	—	16,197
年內計提攤銷	(3,348)	(1,292)	(3,850)	(8,490)
於2023年12月31日	78,249	3,388	69,779	151,416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81,680	12,206	77,000	170,886
累計攤銷	(3,431)	(8,818)	(7,221)	(19,470)
賬面淨值	78,249	3,388	69,779	151,416
於2022年1月1日：				
成本	89	8,542	18,000	26,631
累計攤銷	(79)	(5,298)	(750)	(6,127)
賬面淨值	10	3,244	17,250	20,504
於2022年1月1日，扣除累計攤銷	10	3,244	17,250	20,504
添置	68,344	714	—	69,058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	—	59,000	59,000
年內計提攤銷	(4)	(2,228)	(2,621)	(4,853)
於2022年12月31日	68,350	1,730	73,629	143,709
於2022年12月31日：				
成本	68,433	9,256	77,000	154,689
累計攤銷	(83)	(7,526)	(3,371)	(10,980)
賬面淨值	68,350	1,730	73,629	143,70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遞延稅項

年內遞延稅項資產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資產

	可供用作 抵銷未來 應課稅 溢利 之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計開支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資產減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16,888	32,346	22,814	23,424	95,472	
年內於損益表扣除／(計入) 之遞延稅項(附註12)	12,443	16,245	6,615	14,760	50,063	
於2022年12月31日及 2023年1月1日	<u>29,331</u>	<u>48,591</u>	<u>29,429</u>	<u>38,184</u>	<u>145,535</u>	
年內於損益表扣除／(計入) 之遞延稅項(附註12)	(21,149)	(3,482)	(114)	7,849	(16,896)	
於2023年12月31日	<u>8,182</u>	<u>45,109</u>	<u>29,315</u>	<u>46,033</u>	<u>128,639</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

	收購附屬公司 產生的 公平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 資產租賃 人民幣千元	應計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4,313	20,850	5,947	31,110
年內於損益表扣除／(計入)之 遞延稅項(附註12)	14,095	6,282	4,147	24,524
於2022年12月31日及 2023年1月1日	18,408	27,132	10,094	55,634
年內於損益表扣除／(計入)之 遞延稅項(附註12)	(963)	(2,339)	(4,498)	(7,800)
於2023年12月31日	17,445	24,793	5,596	47,834

就呈列之目的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於財務狀況表內抵銷。下列為本集團就財務申報目的之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103,971	118,403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23,166	28,502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產生之稅項虧損為人民幣286,380,000元(2022年：人民幣26,932,000元)，可用於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並將於一至十年屆滿。由於該等稅項虧損來自於一段時間內一直處於虧損狀態之若干附屬公司，且不大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稅項虧損，因此並無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續)

遞延稅項資產並無就以下項目確認：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72,583	10,007
可扣減暫時差額	29,157	31,337
總計	101,740	41,344

本集團須就該等於中國內地成立之附屬公司自2008年1月1日起所產生盈利分派之股息繳納預扣稅。就本集團而言，適用稅率為5%（2022年：10%）。

20. 存貨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試劑	107,282	137,936
製成品	68,269	69,827
耗材	1,042	21,650
總計	176,593	229,413

2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751,633	2,043,901
應收票據	6,174	3,253
	1,757,807	2,047,154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242,373)	(190,307)
總計	1,515,434	1,856,847

本集團與其客戶之貿易條款主要以信貸方式進行，惟新客戶一般會被要求預付款項。信貸期一般為90至120天。各客戶均設有最高信貸額。本集團致力對尚未收回之應收款項維持嚴格控制，並設有信貸監控部門，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逾期未收之餘額。鑒於上述內容及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涉及人數龐大而分散之客戶，故並無重大信貸風險集中。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實施其他加強信貸措施。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乃不計利息。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基於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後，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1至6個月	1,074,252	1,367,546
6個月至1年	259,156	360,641
小計—1年內	1,333,408	1,728,187
1至2年	157,116	119,950
2至3年	24,177	8,543
3年以上	733	167
總計	1,515,434	1,856,847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虧損撥備之變動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90,307	75,075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	4,640
減值虧損	58,120	111,510
撇銷不可收回金額	(6,054)	(918)
年末	242,373	190,30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本集團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簡易方法計量存續期內預期信貸虧損之虧損撥備。本集團利用撥備矩陣釐定該等項目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具有相似虧損模式(如賬齡、歷史拒付及過往催收經驗)的不同客戶分部組別的欠款逾期日數而定，並作出適當調整以反映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之估計。下表詳述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之風險狀況，預期虧損率為不同客戶分部組別的綜合預期虧損率：

於2023年12月31日			
	金額 人民幣千元	預期虧損率 %	減值 人民幣千元
1至6個月	1,099,652		25,400
6個月至1年	301,788		42,632
小計—1年內	1,401,440	4.85	68,032
1至2年	255,344	38.47	98,228
2至3年	77,425	68.77	53,248
3至4年	18,751	96.09	18,018
4至5年	3,605	100.00	3,605
5年以上	1,242	100.00	1,242
總計	1,757,807		242,373

於2022年12月31日			
	金額 人民幣千元	預期虧損率 %	減值 人民幣千元
1至6個月	1,426,611		59,076
6個月至1年	376,255		15,603
小計—1年內	1,802,866	4.14	74,679
1至2年	196,608	38.99	76,658
2至3年	38,161	77.61	29,618
3至4年	7,090	97.64	6,923
4至5年	1,846	100.00	1,846
5年以上	583	100.00	583
總計	2,047,154		190,30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按金		20,277	20,920
— 流動		7,397	7,515
— 非流動	(a)	12,880	13,405
預付款項	(b)	43,877	54,613
投資預付款項	(c)	18,200	18,200
短期租賃的預付租賃付款		6,325	10,610
應收行使購股權的認購款項(附註32)	(d)	90,105	—
可收回增值稅		18,625	14,300
遞延上市開支		—	12,682
其他		3,945	9,940
減值撥備		(305)	(566)
總計		201,049	140,699

附註：

- (a) 該金額指租期超過一年的租賃物業的按金及向供應商收取的按金。
- (b) 該金額指試劑及耗材的預付款項。
- (c) 於202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8,200,000元的結餘為擬自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各方收購河南兩家獨立醫學實驗室(「ICL」)永城美康盛德醫學檢驗所有限公司及民權縣美康盛德醫學檢驗實驗室有限公司的預付款項。如於十二個月內未滿足若干條件，則預付款項可退還。
- (d) 於202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90,105,000元的結餘為股份激勵計劃項下結算已行使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應收執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僱員的認購款項。由於售匯及付匯規定的限制，本公司尚未收到該款項。有關應收款項已分類為流動，因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可隨時靈活結算結餘。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分析為：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部分	188,474	127,860
非即期部分－按金	12,575	12,839
總計	201,049	140,699

近期並無有關其他應收款項的違約記錄及逾期情況。計入上述結餘的金融資產涉及於報告期末分類至第一階段的應收款項。在計算預期信貸虧損率時，本集團考慮歷史虧損率並就前瞻性宏觀經濟數據作出調整。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估計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率極低。

本集團致力維持對尚未償還應收款項的嚴格控制以盡量降低信貸風險。賬齡較長的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查。鑒於本集團的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與大量分散的對手方相關，故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其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實施其他加強信貸措施。

2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衍生品－利率上限合約	(a)	1,535	8,104
流動			
理財產品	(b)	50,837	—

附註：

- (a) 於2022年10月，本集團與若干金融機構訂立利率上限合約，以管理金額為150,000,000美元的五年期可變利率貸款的利息風險。該等利率上限合約獲評估為衍生金融工具，因此最初被確認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公平值虧損人民幣6,165,000元(2022年：公平值收益人民幣7,826,000元)。
- (b) 於2023年6月，本集團訂立一項投資以購買理財產品。本集團已使用按反映相關資產風險的利率貼現的預期收益的貼現現金流量估值模型估計理財產品的公平值。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抵押存款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1,672,025	1,680,625
減：抵押定期存款：		
抵押長期銀行貸款*	(691,602)	—
抵押銀行透支融資**	(21,00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59,423	1,680,625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列貨幣計值：		
人民幣	899,447	1,503,584
美元	58,737	176,112
港元	1,239	9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59,423	1,680,625

- * 指部分獲得上海浦東發展銀行的五年期貸款人民幣600,000,000元及部分獲得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的五年期貸款應付利息的商業銀行抵押存款。有關存款既未逾期亦無減值。已抵押銀行存款將於償還上述貸款後解除抵押。
- ** 指本集團透支融資的抵押存款。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透支融資為人民幣50,000,000元(2022年：無)，由本集團抵押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若干定期存款人民幣21,000,000元(2022年：無)作為擔保。
- *** 根據中國內地外匯管理條例以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本集團可通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動利率賺取利息。短期定期存款為一日至三個月內不等期限，乃根據本集團的即時現金需求作出，並按相應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抵押存款存放於近期並無歷史違約記錄的聲譽良好的銀行。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5.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667,679	1,010,329
1至2年	65,836	50,484
2至3年	7,016	379
3年以上	1,577	1,260
總計	742,108	1,062,452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不計息及一般於60至120天之期限內償付。

2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工資		313,959	438,351
應計費用		141,104	172,162
應計上市開支		29,596	11,011
遞延收入		1,822	—
其他應付款項		90,554	83,978
就認購股權而收取之預付款項	(a)	22,059	97,036
收購產生的應付款項	(b)	99,306	132,682
應付非控制股東款項	(c)	57,127	49,884
總計		755,527	985,10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續)

附註：

- (a) 於2023年，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自本集團的若干國內高級管理人員及中級管理人員收取人民幣6,001,000元(2022年：人民幣26,526,000元)，以根據計劃(定義見財務報表附註32)認購已歸屬股份。於2023年12月31日，該等已歸屬購股權已合法登記，然而由於售匯及付匯規定的限制，自該等國內人士收取的認購額無法自由轉讓予本公司。因此該等款項仍入賬列為預付款項。
- (b) 對於收購上饒艾迪康及江西錦測，本集團已於2021年收購61%的股權，總代價為現金人民幣45,726,000元，且已於2023年12月31日前悉數支付(2022年：人民幣18,071,000元未付清)。本集團亦須在相關購股協議所載若干先決條件獲達成後，自少數股東收購上饒艾迪康及江西錦測的剩餘非控股權益。本集團估計，於2023年12月31日，與上饒艾迪康及江西錦測非控股權益有關之認沽期權的執行價現值為人民幣42,160,000元(2022年：人民幣57,465,000元)(其於認沽期權確認為權益扣減時銷賬，後續變動於損益確認)。

對於收購河南艾迪康，本集團於2022年以現金總代價人民幣88,916,000元收購河南艾迪康51%的股權，其中人民幣62,241,000元已結清，而人民幣26,675,000元確認為或有代價。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或有代價的公平值為人民幣13,337,000元(2022年：人民幣13,337,000元)，隨後的公平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於達成相關購股協議所載若干先決條件後，本集團亦有義務自少數股東購買河南艾迪康19%的股權。本集團估計，於2023年12月31日，與河南艾迪康非控股權益有關之認沽期權的執行價現值為人民幣43,809,000元(2022年：人民幣43,809,000元)(其於認沽期權確認為權益扣減時銷賬，後續變動於損益確認)。

- (c) 根據本集團與河南艾迪康當時股東訂立的購股協議，河南艾迪康收取的2021年COVID-19檢驗服務收益將償付予當時股東。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代表當時股東收取的收益餘額為人民幣57,127,000元(2022年：人民幣49,884,000元)。

27. 合約負債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交付服務及設備所收的預付款項	34,664	21,060

合約負債包括自客戶收取的設備及服務預付款項。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8. 計息銀行借款

於2023年12月31日			
	實際年利率%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銀行貸款－無抵押 (g)	3.90	2024年	9,780
銀行貸款－無抵押 (h)	3.40	2024年	10,000
銀行貸款－無抵押 (i)	3.00	2024年	10,000
銀行貸款－無抵押 (j)	2.85	2024年	10,000
銀行貸款－無抵押 (k)	3.70	2024年	20,000
銀行貸款－無抵押 (l)	3.50	2024年	1,000
銀行貸款－無抵押 (m)	3.55	2024年	4,000
銀行貸款－有抵押 (n)	2.90	2024年	31,090
總計			95,870

於2023年12月31日			
	實際年利率%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非即期			
銀行貸款－無抵押 (f)	7.67	2025年-2027年	221,647
銀行貸款－有抵押 (n)	2.90	2025年-2028年	570,000
總計			791,64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8. 計息銀行借款(續)

於2022年12月31日			
	實際年利率%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銀行貸款－無抵押(a)	3.70	2023年	10,500
銀行貸款－無抵押(b)	3.70	2023年	10,000
銀行貸款－無抵押(c)	3.70	2023年	10,000
銀行貸款－無抵押(d)	3.80	2023年	9,178
銀行貸款－無抵押(e)	3.70	2023年	30,000
銀行貸款－無抵押(f)	6.76	2023年	43,114
總計			112,792

於2022年12月31日			
	實際年利率%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非即期			
銀行貸款－無抵押(f)	6.76	2024年-2027年	1,013,349
銀行貸款－無抵押(g)	3.90	2024年	9,980
總計			1,023,329

分析為：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於以下期間償還：		
一年內	95,870	112,792
第二年	60,000	41,321
第三至第五年	731,647	982,008
總計	887,517	1,136,12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8. 計息銀行借款(續)

附註：

- a. 於2022年7月28日，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杭州艾迪康與中國農業銀行訂立人民幣10,500,000元為期一年的無抵押融資協議。杭州艾迪康已於2023年7月27日償還該貸款。
- b. 於2022年6月22日，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杭州艾迪康與中國銀行訂立人民幣10,000,000元為期一年的無抵押融資協議。杭州艾迪康已於2023年6月21日償還該貸款。
- c. 於2022年6月25日，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杭州艾迪康與中國工商銀行訂立人民幣10,000,000元為期一年的無抵押融資協議。杭州艾迪康已於2023年6月24日償還該貸款。
- d. 於2022年6月8日，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杭州艾迪康與中國招商銀行訂立人民幣9,000,000元為期一年的無抵押融資協議。杭州艾迪康已於2023年6月7日償還該貸款。
- e. 於2022年3月31日，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杭州輝圖與中國工商銀行訂立人民幣30,000,000元為期一年的無抵押融資協議。杭州艾迪康已於2023年3月30日償還該貸款。
- f. 於2022年7月18日，本集團的附屬公司香港艾迪康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訂立合共最高達150,000,000美元的貸款融資協議。於2022年7月，本集團分別自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凱基銀行及永豐銀行(作為授權牽頭安排人及原貸款人)悉數提取50,000,000美元的信貸融資。有關貸款的利率為擔保隔夜融資利率(「擔保隔夜融資利率」)加上每年2.75%的利差，還款時間表為：2023年償還4,500,000美元、2024年償還4,500,000美元、2025年償還9,000,000美元、2026年償還12,000,000美元及2027年償還120,000,000美元。本集團已於2023年提前償還108,706,000美元，且餘下金額31,294,000美元已於2024年1月悉數償還。
- g. 於2022年7月6日，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杭州艾迪康與中國民生銀行訂立人民幣9,980,000元為期兩年的無抵押融資協議。本集團已於2023年提前償還人民幣200,000元。
- h. 於2023年9月15日，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杭州艾迪康與中國工商銀行訂立人民幣10,000,000元為期一年的無抵押融資協議。
- i. 於2023年10月19日，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杭州艾迪康與中國銀行訂立人民幣10,000,000元為期一年的無抵押融資協議。
- j. 於2023年8月28日，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杭州艾迪康與中國招商銀行訂立人民幣10,000,000元為期一年的無抵押融資協議。
- k. 於2023年6月20日，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杭州輝圖與中國農業銀行訂立人民幣20,000,000元為期一年的無抵押融資協議。
- l. 於2023年6月27日，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杭州輝圖與中國工商銀行訂立人民幣1,000,000元為期一年的無抵押融資協議。
- m. 於2023年6月29日，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河南艾迪康與中原銀行訂立人民幣4,000,000元為期一年的無抵押融資協議。
- n. 於2023年12月18日，本集團的附屬公司香港艾迪康與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訂立人民幣600,000,000元為期五年的有抵押融資協議。該貸款的利率為每年2.9%，還款時間表為：2024年償還人民幣30,000,000元、2025年償還人民幣60,000,000元、2026年償還人民幣90,000,000元、2027年償還人民幣180,000,000元及2028年償還人民幣240,000,000元。該貸款由金額為人民幣670,000,000元的抵押存款作擔保，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根據日期為2020年12月17日的優先股購買協議，本公司同意向投資者發行及配發合共8,154,073,619股(於決議將本公司股本由50,000美元(分為500,000,000,000股股份，每股0.0000001美元)合併為50,000美元(分為2,500,000,000股股份，每股0.00002美元)(「股份合併」)後調整為40,770,368股)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優先股」)，總代價為68,0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443,931,000元)。

根據日期為2021年1月22日及2021年1月25日的優先股購買協議，本公司進一步向投資者配發及發行合共2,398,256,946股(股份合併後調整為11,991,285股)優先股，總代價為20,0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29,156,000元)。

優先股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a) 轉換特徵

各優先股可由其持有人選擇於發行有關股份的日期後及已繳足有關股份後隨時轉換為按相關發行價除以經下文規定所釐定且於轉換時生效的相關轉換價(定義見下文)得出的有關數目的繳足普通股。於各優先股獲轉換後可發行的普通股價格(「轉換價」)應初始為每股優先股的原發行價(「優先股原發行價」)。該初始轉換價可作出調整(包括但不限於就任何股份發行或可發行的普通股分拆、拆細、股息、組合或整合、組合、資本重整、合併、合資、本公司股份交換或其他股份銷售、資本重組或重新分類，以及就每股代價少於轉換價發行新證券後所作調整)。

於(i)完成合資格公開發售時，或(ii)貿易銷售(定義見下文)結束時，惟貿易銷售乃銷售本公司股本證券及作為該貿易銷售一部分轉讓的優先股，或(iii)本公司收到百分之五十(50%)或以上優先股持有人書面同意時，所有優先股將按當時各自生效的轉換價自動轉換為普通股。「合資格公開發售」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海證券交易所、紐約證券交易所或納斯達克全國市場或其他經本公司董事會協定的國際認可證券交易所公開發售。貿易銷售指完成後將導致任何投資者或一組投資者合共收購不少於本公司或存續實體50%投票權及／或股本證券，或擁有本公司或存續實體董事會或管理人員多數投票權選舉董事或管理人員的權利，或以其他方式導致本公司控制權變動的任何交易或系列交易(為免生疑，包括任何合併、整合、兼併、債務償還安排或合併)。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續)

優先股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續)

(b) 贖回特徵

倘本公司未能於2020年12月17日(「交割日期」)後三年期間的最後日期或之前(交割日期後期間，「贖回起始日期」)完成合資格公開發售，則於贖回起始日期後六個月內，各優先股股東有權但無義務向本公司發送書面通知(「贖回通知」)要求本公司贖回由該優先股股東(提出請求的各優先股股東為「請求持有人」)持有的當時發行在外的全部或部分優先股(「贖回股份」)。於收到任何贖回通知後，本公司應立即向未請求贖回的各優先股股東發出書面贖回請求通知，聲明存在該請求，且本公司須建議贖回日期(「贖回日期」)不遲於贖回通知日期後45日及贖回機制。各請求持有人有權就其各自的贖回股份收取相等於以下各項總和之金額(「優先股股東優先金額」)：(a) 優先股原發行價(減有關請求持有人自適用交割日期起至支付贖回價格(定義見下文)日期止期間就有關優先股收到的任何已分配所得款項金額)，加上(b) (i) 自適用交割日期(包括該日)起至贖回日期(包括該日)止期間，按優先股原發行價每年8%的複合利率(每12個月進行複利)累計的利息，及(ii) 倘有關優先股於贖回日期後贖回，則自贖回日期(不含該日)起至支付贖回價格日期(包括該日)止期間的年複合利率為10%(每12個月進行複利)，惟倘有關請求持有人已於任何時候收到有關優先股的任何已分配所得款項，則不再就優先股原發行價有關部分(相等於有關已分配所得款項於有關時間及之後的金額)累計上述利息，加上(c) 於送交贖回通知時，就該贖回股份宣派但尚未派付的所有股息(如有)(經任何股份分拆、股息、合併、資本重整或類似交易調整)(「贖回價格」)。

(c) 呈列及分類

本集團及本公司已將整體優先股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優先股的公平值變動計入損益，惟信貸風險變動應佔部分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管理層認為，自身信貸風險變動引起的優先股公平值變動並不重大。

根據日期為2020年12月17日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優先股持有人有權透過向本公司發出贖回通知選擇要求本公司於交割日期後三年期間的最後一日或之前任何時間未能完成合資格公開發售時，提前贖回全部優先股，贖回日期不遲於贖回通知日期後45日。本公司管理層評估認為本公司並無義務於2023年12月31日之前支付贖回價。因此，於2022年12月31日，優先股被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續)

優先股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續)

(c) 呈列及分類(續)

於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成功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於2023年6月30日全球發售完成後，全部優先股已轉換為52,761,653股普通股。每股優先股於轉換日期的公平值為全球發售的發售價。

首次公開發售的成功完成已引發優先股所屬的所有特別權利自動終止。

於2022年12月31日，用於釐定優先股公平值的主要估值假設如下：

	於2022年 12月31日
無風險利率	4.73%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5.00%
波幅	31.79%

本集團基於到期年限相當於截至估值日期公開發售事件的預計年期的以美元計值的美國國庫券的收益率估計無風險利率。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乃根據期權定價法估計。根據期權定價法，認沽期權成本(可在私有股份出售前對沖價格變動)被視為確定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的基準。波幅基於可資比較公司於與流動性事件預計年期相若的期間內的每日股價估計。

30. 股本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727,354,791股(2022年：653,402,129股)普通股	97	8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0. 股本(續)

本公司股本的變動概述如下：

	已發行 股份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653,402,129	86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653,402,129	86
全球發售後發行股份(附註a)	17,288,500	2
全球發售後可轉換優先股的自動轉換(附註29)	52,761,653	8
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後發行股份(附註b)	3,902,509	1
於2023年12月31日	727,354,791	97

附註：

- 於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通過全球發售按每股12.32港元的價格發行合共17,288,500股每股面值0.00002美元的普通股。
- 於2023年7月26日，本公司通過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按每股12.32港元的價格發行合共3,902,509股每股面值0.00002美元的普通股。

31. 儲備

本集團的儲備及變動金額載於本集團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i)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指已發行股份面值與已收代價之間的差額。

(ii) 其他儲備

本集團的其他儲備指所收購非控股權益的淨資產總值與本集團就收購非控股權益而支付的代價以及與非控股權益有關之認沽期權之間的差額。

(iii) 購股權／受限制股份單位儲備

本集團的購股權／受限制股份單位儲備指於2022年及2023年授出及行使的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之公平值，並作出扣賬以反映購股權／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行使／歸屬。

(iv) 匯兌波動儲備

匯兌波動儲備指因換算功能貨幣有別於本集團呈列貨幣的集團公司的財務報表而產生的匯兌差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2. 股份激勵計劃

有關高級行政人員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股份激勵計劃

於2019年7月，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一項決議案，以採納有關高級行政人員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股份激勵計劃（「僱員激勵計劃」），且隨後於2020年11月7日、2021年4月15日及2021年10月1日修訂及重述該計劃，以促進本公司的成功及激勵本集團的董事及僱員。根據僱員激勵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酌情批准於向本公司任何合資格高級行政人員及高級管理人員授出購股權之日，按完全攤薄基準發行本公司現有普通股本的最多10%。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向本集團合資格高級行政人員及高級管理人員授出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以認購本公司最多101,171,226股相關股份。股份合併後經調整以股份為基礎的獎勵之具體授出詳情載列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類別	授出相關 股份數目 千份	加權平均 行使價/ 認購價 每股美元	歸屬期
僱員	2019年7月10日至 2022年3月15日	購股權	18,326	0.76	2020年6月30日至 2024年3月31日
執行董事及一名高級 管理人員	2020年2月25日至 2023年4月1日	購股權	70,272	0.87	2020年6月30日至 2024年3月31日
執行董事及 高級管理人員	2021年11月24日至 2022年2月9日	受限制股份單位	12,573	1.66	2021年12月15日至 2026年3月31日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應於歸屬開始日期的週年歸屬且可悉數行使。授予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 i) 應於歸屬開始日期的首個週年歸屬及可行使授出購股權或受限制股份單位總數的25%，授出購股權總數的餘下25%、25%及25%應於歸屬開始日期的第二個、第三個及第四個週年歸屬及可行使；或 ii) 應於緊隨授出日期歸屬全部授出購股權或受限制股份單位總數。受限制股份單位承授人應於歸屬時支付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認購價。

除僱員基於時間的歸屬條件外，應歸屬的購股權／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亦取決於財務績效目標，包括總銷售額、特定類別的銷售額及本集團於歸屬期間達致的純利目標。高級管理人員的歸屬條件亦包括首次公開發售及業務收購完成後的市值目標。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2. 股份激勵計劃(續)

有關高級行政人員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股份激勵計劃(續)

於報告期間，根據僱員激勵計劃發行在外的購股權如下。下列購股權數目及行使價於股份合併後調整。

	於2023年12月31日		於2022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美元	購股權 數目 千份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美元	購股權 數目 千份
於1月1日	0.7104	18,799	0.7177	27,029
年內授出	1.6163	12,134	1.4949	1,490
年內沒收	0.4446	(3,528)	1.4944	(52)
年內行使	0.4809	(2,187)	0.8475	(9,668)
於12月31日	1.1237	25,218	0.7104	18,79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2. 股份激勵計劃(續)

有關高級行政人員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股份激勵計劃(續)

就於年內授出的以股權結算之購股權的公平值而言，乃採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型計量，並考慮授出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下表載列所用模型的輸入數據：

授出日期	2023年	2022年
股息率	0%	0%
預期波幅	29.39%-32.29%	39.47%
無風險利率	4.23%-4.47%	0.87%
購股權之預計年期(年)	0.25-1.00	0.04
股份合併後經調整加權平均購股權價格(每股美元)	0.09-0.26	0.08

購股權之預計年期乃根據過往三年的歷史數據釐定，未必能反映可能出現的行使模式。預期波幅反映假設歷史波幅具有未來趨勢的指示作用，亦可能與實際結果不符。

於報告期間，根據僱員激勵計劃發行在外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如下。下列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及認購價於股份合併後作出調整。

	2023年 受限制股份 單位數目 千份	2022年 受限制股份 單位數目 千份
年初	12,200	12,300
年內授出	—	172
年內沒收	(2,270)	—
年內歸屬	(3,000)	(272)
年末	6,930	12,200

年內授出的購股權／受限制股份單位公平值為1,409,079美元(2022年：134,815美元)，且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人民幣17,054,000元(2022年：人民幣15,049,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主要非現金交易

年內，就物業及設備的租賃安排而言，本集團使用權資產的非現金添置及租賃負債分別為人民幣34,128,000元(2022年：人民幣99,744,000元)及人民幣34,128,000元(2022年：人民幣99,744,000元)。

年內，就物業及設備的租賃安排而言，本集團因租賃不可撤銷期間之變動而對一項租賃作出非現金修訂，分別產生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人民幣6,039,000元(2022年：人民幣180,000元)及人民幣6,039,000元(2022年：人民幣186,000元)。

年內，本集團因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導致購股權儲備產生非現金添置人民幣17,054,000元(2022年：人民幣15,049,000元)。

年內，本集團因計提上市開支導致其他應付款項產生非現金扣減人民幣10,118,000元(2022年：添置人民幣730,000元)。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

	銀行貸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款 項中的應計 上市開支 人民幣千元	可轉換可 贖回優先股 人民幣千元	應付非控股 股東的股息 人民幣千元	就認購 購股權 ／受限制 股份單位 而收取之 預付款項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2月31日及 2023年1月1日	1,136,121	233,855	11,011	589,179	—	97,036
利息開支	73,597	12,719	—	—	—	—
添置	655,000	34,128	—	—	11,555	6,001
出售	—	(6,039)	—	—	—	—
付款						
—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910,258)	(72,345)	(823)	—	(4,849)	—
— 經營現金流量變動	—	—	(42,663)	—	—	—
已付利息	(84,851)	—	—	—	—	—
遞延上市開支減少	—	—	(10,118)	—	—	—
上市開支	—	—	72,189	—	—	—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公平值收益	—	—	—	(11,475)	—	—
全球發售後可轉換可贖回 優先股的自動轉換	—	—	—	(599,309)	—	—
行使購股權／受限制股份單位 匯兌調整	—	—	—	—	—	(84,826)
	17,908	—	—	21,605	—	3,848
於2023年12月31日	887,517	202,318	29,596	—	6,706	22,05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續)

	銀行貸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款 項中的應計 上市開支 人民幣千元	可轉換可 贖回優先股 人民幣千元	就認購 購股權 /受限制 股份單位 而收取之 預付款項 人民幣千元	應付股息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139,931	177,950	35,370	621,870	70,510	—
利息開支	29,253	13,705	—	—	—	—
添置	1,098,395	104,886	—	—	26,526	—
出售	—	(186)	—	—	—	—
付款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155,313)	(62,500)	(2,576)	—	—	(865,017)
—經營現金流量變動	—	—	(32,177)	—	—	—
已付利息	(17,301)	—	—	—	—	—
遞延上市開支增加	—	—	730	—	—	—
上市開支	—	—	9,664	—	—	—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公平值收益	—	—	—	(87,044)	—	—
匯兌調整	41,156	—	—	54,353	—	—
已宣派股息	—	—	—	—	—	865,017
於2022年12月31日	1,136,121	233,855	11,011	589,179	97,036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擁有以下合約承擔：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就收購物業及設備已訂約但未撥備	14,546	15,418

35. 關聯方交易

(a) 關聯方名稱及關係

名稱	附註	關係
艾康生物技術(杭州)有限公司(「艾康」)	(i)	受股東控制
艾健醫療器械(杭州)有限公司(「艾健」)	(i)	受股東控制

附註：

- (i) 由林繼迅先生(本公司創始人之一及非執行董事)控制的實體。林繼迅先生為林鋒先生的兄弟。

(b) 與關聯方的交易

與關聯方進行的交易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向以下各方銷售		
艾康	96	117
向以下各方採購		
艾康	25,390	78,915
來自以下各方的租金		
艾健	9,179	4,239

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述向關聯方作出的銷售及向關聯方進行的採購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公平商業條款進行。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關聯方交易(續)

(c) 與關聯方的未償還結餘

如財務狀況表所披露，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與關聯方的未償還結餘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i>應收關聯方款項</i>		
貿易應收款項(貿易性質)		
艾康	24	12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貿易性質)		
艾康	49	191
艾健	2,426	2,147
	2,475	2,338
應收關聯方款項總額	2,499	2,350
分析為：		
即期	25	227
非即期	2,474	2,123
	2,499	2,350
<i>應付關聯方款項</i>		
貿易應付款項(貿易性質)		
艾康	1,505	59,836
其他應付款項(貿易性質)		
艾健	282	1,163
艾康	71	72
	353	1,235
應付關聯方款項總額	1,858	61,071

本集團應收關聯方的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關聯方交易(續)

(d)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實物福利	6,078	4,898
表現相關花紅	1,950	2,673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12,828	6,669
退休金計劃供款	176	153
支予予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總額	21,032	14,393

有關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0。

36.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各報告期末各類別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金融資產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衍生品－利率上限合約	1,535	8,104
理財產品	50,837	—
	52,372	8,104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515,434	1,856,847
應收關聯方款項	2,499	2,350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24,222	30,860
已抵押存款	712,602	—
現金及銀行結餘	959,423	1,680,625
總計	3,214,180	3,570,68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	589,179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的金融負債	13,337	27,055
總計	13,337	616,234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742,108	1,062,452
應付關聯方款項	1,858	61,071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的金融負債	239,925	318,746
計息銀行借款	887,517	1,136,121
租賃負債	202,318	233,855
總計	2,073,726	2,812,245

37.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

本集團金融工具(賬面值合理接近公平值的金融工具除外)的賬面值和公平值如下：

	2023年		2022年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衍生品－利率上限合約	1,535	1,535	8,104	8,104
理財產品	50,837	50,837	—	—
已抵押存款，非即期部分	300,000	300,000	—	—
總計	352,372	352,372	8,104	8,104
金融負債				
或有代價	13,337	13,337	27,055	27,055
計息銀行借款	887,517	887,517	1,136,121	1,136,121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	—	589,179	589,179
總計	900,854	900,854	1,752,355	1,752,35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續)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存款的即期部分、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應收／應付關聯方款項及計息銀行借款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乃主要由於該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

本集團由財務主管帶領之財務部門負責釐定財務工具公平值計量之政策及程序。於各報告期末，財務部門分析財務工具之價值變動，並釐定估值中應用之主要輸入數據。估值由財務總監審閱及審批。審核委員會每年兩次討論估值過程及結果，以便作出中期及年度財務報告。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以自願交易方(強迫或清盤出售除外)當前交易下成交該工具的金額入賬。於估量公平值時運用以下方法及假設：

已抵押存款及計息銀行借款的非即期部分的公平值透過使用具有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餘下年期的工具的現行利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計算。本集團本身於2023年12月31日有關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的不履約風險所致之公平值變動被評定為並不重大。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之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平值乃使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型計量。

本集團與多個對手方(主要為具AAA信貸評級的金融機構)訂立衍生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包括遠期貨幣合約、外匯掉期及利率掉期)乃採用與遠期定價及掉期模型類似的估值技巧計量(採用現值計算)。該等模型納入了多項不同的市場可觀察輸入數據，包括對手方的信貸素質、外匯即期及遠期匯率與利率曲線。遠期貨幣合約、外匯掉期及利率掉期的賬面金額與其公平值相同。

於2023年12月31日，按市值標價的衍生資產狀況已扣除涉及衍生工具對手方違約風險應佔的債務評估調整。對手方信貸風險的變動對對沖關係中指定衍生工具的對沖有效性評估及按公平值確認的其他金融工具並無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續)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金融工具估值之估值技術的概要載列如下：

估值技術	
衍生品－利率上限合約	貼現現金流量模型及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型
理財產品	貼現現金流量－按反映相關資產風險的利率貼現的預期收益來估算未來現金流量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金融工具估值的主要不可觀察輸入數據連同定量敏感度分析的概要載列如下：

	估值技術	主要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公平值對輸入數據之敏感度
		輸入數據	範圍	
或有代價	貼現現金流量模型	貼現率	3.8% (2022年：3.8%)	倘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貼現率上升／下降1%，或有代價的公平值將減少／增加人民幣61,000元／人民幣62,000元 (2022年：人民幣184,000元／人民幣180,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續)

公平值層級

下表說明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層級：

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

於2023年12月31日

	公平值計量採用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 的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主要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主要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衍生品－利率上限合約	—	1,535	—	1,535
理財產品	—	50,837	—	50,837
總計	—	52,372	—	52,372
金融負債				
或有代價	—	—	13,337	13,337

於2022年12月31日

	公平值計量採用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 的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主要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主要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衍生品－利率上限合約	—	8,104	—	8,104
金融負債				
或有代價	—	—	27,055	27,055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	—	589,179	589,179
總計	—	—	616,234	616,234

年內，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公平值計量轉移，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亦無公平值計量轉入或轉出第三級(2022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續)

公平值層級(續)

披露公平值之資產及負債：

於2023年12月31日

	公平值計量採用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的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主要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主要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已抵押存款，非即期部分	—	300,000	—	300,000
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	887,517	—	887,517

於2022年12月31日

	公平值計量採用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的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主要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主要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	1,136,121	—	1,136,12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計息銀行借款、其他計息貸款以及現金及短期存款。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為籌集資金作本集團經營所需。本集團擁有若干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如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付款項，均直接來自其經營業務。

本集團金融工具所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外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公司董事會檢討及協商有關管理每項該等風險的政策，概述如下。

外幣風險

本集團承受交易貨幣風險。有關風險來自經營單位以單位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的買賣。

此外，本集團承受來自計息銀行借款的貨幣風險。

於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前提下，以下表格顯示本集團除稅前溢利的美元及港元外匯合理潛在變動於各報告期末的敏感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美元		
升值5%	(14,696)	5,685
貶值5%	14,696	(5,685)
人民幣／港元		
升值5%	61	66
貶值5%	(61)	(66)

信貸風險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就虧損模式相若的多組不同客戶類別而言，撥備率乃以賬齡為基準。有關計算反映概率加權結果、貨幣時值以及於報告日期可得的合理可作為依據有關過往事件、現行狀況及未來經濟環境預測的資料。

最高風險及年終階段

下表載列基於本集團信貸政策(該信貸政策主要基於賬齡資料(除非其他資料無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資源即可獲得))的信貸質素及最高信貸風險，以及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的年終分階段分類。呈列金額為金融資產的賬面值總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於2023年12月31日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階段1 人民幣千元	階段2 人民幣千元	階段3 人民幣千元	簡化法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	—	1,757,807	1,757,807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 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 正常**	24,222	—	—	—	24,222
— 呆賬**	—	—	—	—	—
應收關聯方款項	2,499	—	—	—	2,499
已抵押存款					
— 未逾期	712,602	—	—	—	712,60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59,423	—	—	—	959,423
總計	1,698,746	—	—	1,757,807	3,456,553

於2022年12月31日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階段1 人民幣千元	階段2 人民幣千元	階段3 人民幣千元	簡化法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	—	2,047,154	2,047,154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 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 正常**	30,860	—	—	—	30,860
— 呆賬**	—	—	—	—	—
應收關聯方款項	2,350	—	—	—	2,35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80,625	—	—	—	1,680,625
總計	1,713,835	—	—	2,047,154	3,760,98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信貸風險(續)**

- * 就本集團應用減值簡化方法之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而言，根據撥備矩陣之資料於財務報表附註21內披露。
- ** 當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金融資產並無逾期且並無資料顯示金融資產之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已顯著上升時，其信貸質素被視為「正常」。否則，金融資產之信貸質素被視為「呆賬」。

當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時，該金融資產即為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有關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債務人出現重大財政困難；
- 違反合約，例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債務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本集團已制定政策，透過考慮金融工具剩餘年期發生違約風險之變化評估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是否自初次確認起已顯著增加。

管理層定期集體評估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以及根據歷史結算記錄及過往經驗個別評估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本集團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確認除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外的金融資產撥備，並調整前瞻性宏觀經濟數據。本集團應用簡化方法之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乃基於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進行減值。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目標為通過使用內部產生之經營活動現金流量及銀行借款維持資金持續性與靈活性之間的平衡。本集團定期檢討主要資金狀況以確保有足夠財務資源履行財務責任。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合約未貼現付款計算的金融負債的到期情況如下：

	2023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一年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年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742,108	—	—	—	742,108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239,925	—	—	—	—	239,925
計息銀行借款	—	95,870	75,225	762,750	—	933,845
租賃負債	—	49,201	61,643	91,911	35,336	238,091
總計	239,925	887,179	136,868	854,661	35,336	2,153,969

	2022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一年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年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1,062,452	—	—	—	1,062,452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318,746	—	—	—	—	318,746
計息銀行借款	—	112,792	117,558	1,069,767	—	1,300,117
租賃負債	—	51,400	70,283	108,642	29,655	259,980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	—	514,138	—	—	514,138
總計	318,746	1,226,644	701,979	1,178,409	29,655	3,455,433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的為保障本集團以持續基準經營的能力，並維持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營運並為股東爭取最大價值。

本集團因應經濟狀況的轉變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性而管理其資本架構並予以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或會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向股東退回股本或發行新股份。本集團不受任何外部施加的資本需求的限制。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對資本管理的目標、政策或程序作任何改變。

於各報告期末，資產負債率載列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4,553,538	4,854,233
總負債	2,724,948	4,241,897
資產負債率(附註)	60%	87%

附註：資產負債率以總負債除以總資產，其結果再乘以100%計算。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相關資料載列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326,696	307,039
非流動資產總值	326,696	307,039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90,105	1,692
應收關聯方款項	7,795	9,92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3,562	125,642
流動資產總值	151,462	137,262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3,218	89,136
應付關聯方款項	547,426	838,891
流動負債總額	570,644	928,027
流動負債淨額	(419,182)	(790,76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92,486)	(483,726)
非流動負債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	589,179
負債淨額	(92,486)	(1,072,905)
權益		
股本	97	86
儲備(附註)	(92,583)	(1,072,991)
權益虧絀總額	(92,486)	(1,072,90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本公司儲備之概要載列如下：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 受限制股份 單位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波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225,064	103,658	(53)	(579,979)	(251,310)
年內溢利	—	—	—	82,541	82,541
已宣派股息	—	—	—	(865,017)	(865,017)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15,049	—	—	15,049
有關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54,254)	—	(54,254)
於2022年12月31日 及2023年1月1日	225,064	118,707	(54,307)	(1,362,455)	(1,072,991)
年內虧損	—	—	—	(2,586)	(2,586)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17,054	—	—	17,054
行使購股權後轉讓購股權儲備	262,789	(87,859)	—	—	174,930
有關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36,381)	—	(36,381)
發行股份	240,265	—	—	—	240,265
股份發行開支	(12,175)	—	—	—	(12,175)
全球發售後可轉換可贖回 優先股的自動轉換	599,301	—	—	—	599,301
於2023年12月31日	1,315,244	47,902	(90,688)	(1,365,041)	(92,583)

40. 批准財務報表

董事會於2024年3月28日批准及授權刊發財務報表。